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信达大厦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1.00 元
发行股数：3,000 万股	发行后总股本：12,0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待定	预计发行日期：待定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东 Legend Power Limited（奇力有限责任公司）、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毅美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及 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2010 年 月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发行人提醒投资者对下列事项给予特别关注，并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中有关内容：

一、发行前股东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第一大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东 Legend Power Limited（奇力有限责任公司）、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毅美投资有限公司）、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及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

本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股票发行日前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三、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所列示的相关风险，并特别关注其中的以下风险因素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王青运女士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实友化工控制本公司 67%股权，本次发行 3,000 万股后，仍控制本公司 50.25%股权。如果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给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发行人原董事长张培弟先生的去世给发行人带来的风险

2010 年 6 月 20 日，发行人原董事长张培弟先生因突发心肌梗塞去世，张培弟先生的去世主要在以下两方面给发行人带来风险。

1、张培弟先生的去世对发行人的部分决策的效率有不利影响

张培弟先生在石化行业有近 40 年的工作经历，有着丰富的行业经验，并对石化行业有深刻的认识，从发行人成立便开始参与发行人的决策，对发行人的发展起了重大作用，他的经历、知识是发行人的宝贵财富，他的去世对发行人的部分决策的效率有不利影响。

2、张培弟先生的去世对发行人新项目拓展进程存在不利影响

近年来，张培弟先生负责发行人在珠海以外地区的新项目拓展工作，与很多地方有过接触，其中进展较好地项目已经达成初步合作意向，虽然发行人已安排专人接替该项工作，但张培弟先生的去世使部分新项目的进程仍然会受到不利影响。

（三）客户集中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是 72.50%、55.39%、65.99%和 65.63%，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对客户的依赖。尽管公司客户以长期租罐客户为主，但未来若因公司业务规模或市场因素导致无法满足客户需求，致使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四）所得税优惠到期及补缴税款的风险

本公司 2002 年、200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4-200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的码头项目经营所得 2007 年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内外资企业的所得税率统一为 25%，此外，根据 2007 年 12 月 26 日《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规定，自 2008 年起，本公司仓储项目经营所得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5%，2008 年-2012 年码头项目经营所得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分别为 18%、20%、22%、24%和 25%。

公司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是从事港口、码头投资经营的中外合资企业，经营期限50年。经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关于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批复》（苏国税函[2008年]238号）和扬州市国税局《关于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批复》（扬国税发[2008

年]197号）同意其从事港口码头项目经营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五免五减半”的优惠，优惠期从2008年度起计算。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从获利年度2008年起，仓储经营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免二减三”优惠。

以后年度上述减免税优惠期满或过渡期满后，公司不再享受减免税的优惠。因此，如公司以后几年盈利能力不能同步跟进以抵消所得税税率上升而增加的税负，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因税负的增加而下降。

由于珠海市对外商投资企业普遍执行15%的所得税税率，公司在2002年至2007年未区分码头项目与其他项目的经营所得，统一适用15%所得税税率，该做法没有明确的国家税收法律法规作为依据，非码头项目的经营所得存在被追缴所得税的风险。如果被追缴，需补缴所得税金额总计897.95万元，其中2004年—2007年各年需补缴税金分别为：67.82万元、54.25万元、147.79万元、628.09万元。针对上述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实友化工已承诺：如日后政府有关部门追缴上述税款，不可撤消地承诺将无条件地无需发行人支付对价地全额承担发行人在上市前各年度因享受上述税率优惠而被追缴的企业所得税差额及所有相关费用。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开拓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计划建设 24.3 万立方米储罐，扬州恒基达鑫罐容总量由现在的 23.6 万立方米增至 47.9 万立方米，仓储能力增加 102%。虽然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需求状况进行了充分调研，投资项目也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潜力巨大。但由于项目建成后的仓储能力较目前大幅提高，因此在短期内仍有可能面临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

目 录

释 义 10

第一节 概 览 1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4

三、公司经营模式 14

四、公司竞争优势 15

五、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7

六、本次发行情况 19

七、募集资金运用 19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0

一、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内部批准程序 20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0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21

四、预计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23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4

一、经营风险 24

二、发行人原董事长张培弟先生的去世给发行人带来的风险 24

三、市场竞争风险 25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25

五、汇率风险 26

六、财务风险 27

七、所得税优惠到期及补缴税款的风险 28

八、资产抵押风险 29

九、行业政策风险 29

十、管理风险 29

十一、政府补助政策变动影响利得的风险 29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31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4

四、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评估及验资情况.....41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42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简要情况.....47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50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67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的情况.....69
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69
十一、主要股东的承诺.....70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72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72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72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89
四、码头与库区情况.....95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98
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121
七、业务质量控制.....127
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129
一、同业竞争.....129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129
三、关联交易.....131
四、公司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相关规定.....137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交易价格的意见.....139
六、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139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141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141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145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14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147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亲属关系.....147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本公司协议签署情况.....14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14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及一期变动情况.....148
第八节 公司治理.....151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151
二、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163
三、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164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164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165
一、财务报表.....165
二、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182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83
四、非经常性损益.....196
五、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的情况.....197
六、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199
七、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201
八、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203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204
十、财务指标.....204
十一、历次验资情况.....207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209
一、财务状况分析.....209
二、盈利能力分析.....228
三、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252
四、重大担保、诉讼、或有事项及期后事项.....253
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分析.....254
第十一节 业务发展目标.....259
一、公司发展战略定位和总体经营目标.....259
二、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259
三、拟定上述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261
四、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262
五、确保上述发展计划实现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262
六、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263

七、本次资金运用对实现业务发展目标的作用.....263
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264
一、募集资金运用情况.....26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背景和市场分析.....265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275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选址.....285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286
第十三节 股利分配政策.....288
一、发行人利润分配的一般政策.....288
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289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291
四、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291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292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计划.....292
二、重要合同.....292
三、对外担保.....295
四、其他重要事项.....295
第十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297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297
二、保荐机构声明.....299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300
四、审计机构声明.....301
五、验资机构声明.....302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303
一、备查文件.....303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303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303

释 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或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监事或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或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
实友化工	指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奇力公司	指	Legend Power Limited（奇力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股东，在香港注册的公司
毅美投资	指	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毅美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东，在香港注册的公司
金安亚洲	指	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东，在香港注册的公司
珠海天拓	指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东
新永鑫	指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东
新恒鑫	指	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东
美国永盛	指	Winmark International INC.（永盛国际贸易公司），本公司原股东，在美国注册的公司
扬州恒基达鑫	指	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信威国际	指	信威国际有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之股东，在英属维京群岛注册的公司
恒基达鑫有限	指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原名：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前身

上海得鑫	指	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香港运达	指	运达（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在香港注册的公司
扬州实友	指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珠海二期改扩建工程	指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库容改扩建工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股票	指	公司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盛证券	指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集团（深圳）事务所
审计机构	指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名：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三方物流	指	企业为集中经营主营业务，把原来属于自己管理执行的物流活动，以合同方式委托给专业物流服务企业，同时通过信息系统与物流服务企业保持密切联系，以达到对物流全程的管理和控制的一种物流运作与管理方式
一般贸易	指	一般贸易是与加工贸易相对而言的贸易方式，指单边输入关境或单边输出关境的进出口贸易方式，其交易的货物是企业单边售定的正常贸易的进出口货物
内贸	指	国内贸易

保税	指	是指经海关批准，对进口货物暂不征税，而采取保留征税予以监管
保税货物	指	保税货物是指进口时还不能确定该货物是否一定在国内消费，经海关暂时不办理纳税手续，待该货物最后在国内消费或者复运出境时，再对其征税或免税，办理纳税结关手续
进仓	指	货物通过专用管道输入仓储设施
出仓	指	货物从仓储设施输出
驳运	指	大船靠码头、浮筒、装卸平台，或大船在锚地用驳船或其他小船装卸货物，通常用于港口作业
泊位	指	在港口设有可供船舶停靠、装卸货物的位置
码头	指	泊位所依附的港口水工设施及相关设施
储罐	指	用于储存液体化学物质的专用容器
固定顶储罐	指	常压储罐，立式圆柱形，顶部固定，用于存储闪点高的液体物质
内浮顶储罐	指	常压储罐，立式圆柱形，顶部有浮盘，直接浮在液面上，随着罐内储液量增减上下浮动，用于存储闪点低的液体物质
球罐	指	球型储罐，抗压性能好，适宜存储易挥发液体物质
成品油	指	原油加工后的产品，主要包括燃料油、汽油、柴油等
液化气/C3、C4	指	呈液体状态的石油气，是石油气经加压或降温后而成的液态烃混合物，C3、C4 指丁烯
WTO	指	世界贸易组织
PLC	指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珠三角	指	珠江三角洲地区，包括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江门市、东莞市、中山市、惠州市区、惠东县、博罗县、肇庆市区、高要市、四会市
长三角	指	长江三角洲地区，包括江苏省、浙江省、上海市
环渤海	指	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东省、辽宁省

本《招股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uhai Winbase International Chemical Tank Terminal Co.，Ltd.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
成立日期：	2000 年 11 月 7 日
变更日期：	2008 年 4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	王青运
注册资本：	人民币 9,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液体化工产品的码头、仓储的建设与经营；汽油、煤油、柴油和植物油产品的仓储及公共保税仓库（具体项目按相关许可证及批准书中许可的项目经营）。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国家商务部批准，于 2008 年 4 月 11 日由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400400011721。

公司是专业的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提供商，业务辐射国内石化工业最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和长三角地区，是目前华南沿海地区规模最大的石化产品码头之一和仓储设施最好、规模能力最大的石化产品仓储基地之一。主要业务包括为国内石化产品生产商、贸易商的进出口货物提供码头装卸、仓储、管道输送服务；为境外客户提供码头驳运中转、保税仓储服务。

截止本次公开发行前，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所占比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6,030.00	67.00
Legend Power Limited （奇力有限责任公司）	1,620.00	18.00
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 （毅美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5.00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270.00	3.00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256.50	2.85
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93.50	2.15
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 （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80.00	2.00
总股本	**9,000.00**	**100.00**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实友化工，本次发行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6,03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

上海得鑫持有实友化工 40%股权，王青运女士持有实友化工 54%股权及上海得鑫 84%股权、张莘瑾持有实友化工 6%及上海得鑫 16%股权，王青运与张莘瑾为母女关系，王青运女士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装卸、仓储两部分，装卸业务指利用自有码头，为客户提供货物的装卸服务，收取装卸费；仓储业务指货物通过连接码头的专用管道输送至储罐，为客户提供货物仓储服务，收取仓储费。为使客户顺利办理通关手续，公司可为客户提供代办手续，同时收取一定的代理费。管道输送是公司吸引长期客户的重要手段，公司向客户收取管道输送费。码头装卸量的大小、长期租罐的比例是影响公司收益的主要因素。

四、公司竞争优势

（一）得天独厚的港口条件

公司码头所在位置为珠海高栏港防波堤内侧根部，外海航道水深达-14 米以上。防波堤的掩护作用使港内水域泊稳条件好、操作天数长（年平均可操作天数350 天），保障了大吨位级货轮的安全靠泊。码头距国际航线大西水道仅 1 海里，距珠海机场 16KM，澳门 23 海里，香港 55 海里，陆上距广州 140KM，优越的疏港条件成为吸引客户靠泊的重要因素。

高栏港是个海港码头，距离珠海港锚地仅一小时航程，外轮来码头靠泊非常便利。由于外轮靠泊必须有引水员上船引航，而危险品货船在珠江不能夜航，因此相比较去珠江中的南沙和东莞，外轮来公司码头靠泊具有方便、省时的优点，因此近洋外轮更愿意在运价上给予租船方优惠，吸引货主在公司码头装卸和仓储。

（二）强大的靠泊能力

公司码头拥有两个 5 万吨级泊位（水工结构按靠泊 10 万吨级船舶设计和建造），临海优势突出，外轮在公司码头装卸发生滞期的概率极低。此外，为使珠海港充分担当华南沿海主枢纽港的作用，政府已决定对珠海港主航道进一步疏浚挖深至 16 米，公司也计划依照政府疏浚主航道进程将支航道和港地挖深至 14.5 米，从而满足 10 万吨级满载船舶进出码头的航道条件，这些措施将对国内外客户和船运公司形成强大吸引力，增强在华南沿海石化码头方面的竞争优势。

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拥有扬州港唯一的对外开放液体化工品公共码头，码头有 4 万吨级、5 千吨级泊位各一个，水工结构按照停靠 5 万吨级船舶设计建造。

（三）具有国际水准的仓储技术和安防条件

作为高等级危险品经营行业，具备成熟的仓储技术和完善先进的安防措施是与客户合作的先决条件。公司在长期的经营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始终重视对安防条件的关注并不断更新改造，仓储技术和安防条件达到了国际水准，在与国际知名企业如碧辟（BP）、壳牌（SHELL）、道达尔（TOTAL）等

公司的长期合作中得到认可，使公司树立了强大的竞争品牌。

（四）长期稳定的大客户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长期固定大客户，这些企业规模大、货物储运需求量高，为公司业务提供了可靠保障，代表性客户有：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道达尔石化有限公司、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等。

（五）对境外保税客户的强大吸引力

对于有保税仓储需求的境外客户，其货船吨位日趋大型化，单船装卸数量大，这就需要寻找具备良好靠泊条件的码头（具备 8-10 万吨级码头靠泊能力）和大容量单罐（4-5 万立方米或更大）的仓储地，公司所具备的码头条件和大容量储罐对境外保税客户形成强大吸引力。公司现有保税罐容 31 万立方米，其中 5 万立方米 1 个、4.3 万立方米储罐 2 个、3.7 万立方米储罐 2 个，另有 1,500 立方米至 2.5 万立方米各种不同罐容保税储罐，满足了各类境外客户需求。

（六）团队优势

公司近年来业务持续保持高速增长，培养了一批运作经验丰富、市场开拓能力强的业务骨干和管理者，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本公司的核心团队成员年富力强，具有长期从事石化物流行业的经验。

（七）所处区域优势

相对华南沿海其他区域，公司所处的珠三角地区石化工业发达。广东省是我国的石化产品需求大省，电子信息、电器、轻纺、医疗器械、汽车（摩托车）等产业对石化产品有着巨大需求，广东省汽油、煤油、柴油三大类成品油的消费量约占全国的 15%，乙烯、五大通用树脂、五大工程塑料和涂料的消费量约占全国消费量的 20%以上，有调研资料显示，广东对石化及其下游产品需求的增长比邻近六省区高出 39.3%。与巨大的市场需求相比，广东石化产品严重自给不足，需要从国内外输入，这就极大推动了广东沿海港口石化物流的发展，据海关统计，广东口岸每年进口石化产品数量巨大，一些品种的进口量占全国的 50%以上。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围绕建设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的目标，珠海已正式推出了 2009 年和 2010 年十大重点建设工程，包括港口枢纽工程、机场枢纽工程、口岸枢纽工程、石化船舶和海洋装备制造工程等十大重点工程，总投资超过 3000 亿。在这十大重点工程中，广珠铁路、高栏港两个 5 万吨集装箱码头、广珠城际轨道、港珠澳大桥及连接线、壳牌润滑油项目等 21 个项目被列入广东省重点项目。

珠海市发展石化工业的基地——高栏港经济区化工专区位于公司所在的南迳湾，园区内有一大批知名跨国企业，包括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和记黄埔、台湾长兴化工、联成化工等，这些大型石化企业的不断壮大将推动珠海港口石化物流的发展。

公司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所处的长江三角洲地区是我国经济实力最强的区域，苏、浙、沪 2 省 1 市所实现的地区经济总值占到全国经济总量的五分之一以上。石油和化工产业是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经济支柱，化工原料的需求约占全国总量的 60%，其中化工原料大批量依赖进口，根据中国化工在线对主要液体化工品进口的统计，长三角地区液体化工品进口量占到全国进口量的 60%，石化物流需求巨大。

公司所处的区域优势明显，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八）企业信誉优势

公司始终致力于提升服务品质、提高客户满意度，为国内外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获得了多项企业荣誉，为企业提高了市场竞争力、赢得了客户信任。

五、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本公司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637,426,395.47	667,787,073.16	651,364,047.62	440,129,301.90

负债总计	353,148,740.94	409,636,199.49	437,052,147.19	267,296,463.81
股东权益	284,277,654.53	258,150,873.67	214,311,900.43	172,832,838.09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87,070,241.70	160,003,422.60	123,159,364.86	105,495,265.90
营业利润	25,740,426.54	41,293,691.65	44,930,603.80	41,498,155.06
利润总额	33,799,237.67	56,006,993.84	50,748,974.46	49,349,697.85
净利润	26,126,780.86	43,838,973.24	41,479,062.34	40,593,496.2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51,408.26	112,956,786.58	83,657,268.13	82,050,117.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7,817.02	-66,175,645.99	-178,439,963.82	-140,294,117.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90,960.80	-1,351,143.33	80,368,904.51	74,320,455.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27,369.56	45,429,997.26	-14,413,791.18	16,076,455.36

（四）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流动比率	1.78	1.38	0.40	1.16
速动比率	1.77	1.38	0.40	1.15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40	61.34	67.10	60.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96	43.98	55.71	63.8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2	8.96	10.75	22.9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0,463,684.76	131,312,732.37	96,155,065.11	82,555,107.84
利息保障倍数	4.56	3.74	5.02	6.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55	1.26	0.93	0.9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2	0.50	-0.16	0.18

无形资产占（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净资产的比例(%)	0.00	0.00	0.00	0.00

六、本次发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3,000 万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帐户的投资者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9,000	100.00	9,000	75.00
本次发行的股份	—	—	3,000	25.00
合计	**9,000**	**100.00**	**12,000**	**100.00**

七、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万元）	建设期	审批备案情况
1	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	20,653.13	18 个月	扬发改许发[2009]180 号 扬环函[2009]29 号

上述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0,653.13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15,490 万元。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计划使用量，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解决。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计划使用量，本公司拟将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投入主营业务和偿还银行贷款。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本招股说明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 号—招股说明书》（2006 年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并基于发行人的真实情况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及本次发行的详细资料。

一、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内部批准程序

本次公开发行方案已经本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	每股面值		1.00 元
3	发行股数及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3,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25%
4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5	2009 年每股收益		0.48 元/股（按 2009 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和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6	发行市盈率		_____倍（按 2009 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和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	发行前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88 元/股（2010 年 6 月 30 日）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8	市净率	按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_____倍
		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_____倍
9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0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	承销方式		由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12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总额	万元
		净额	万元

（二）发行费用概算

项目	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万元
注册会计师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上网发行费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0.35%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青运
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
联系人	周俊
电话	0756-3226342 3226242
传真	0756-3226176
2、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小普
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 15 号信达大厦
保荐代表人	颜永军　孙盛良
项目协办人	李舸
联系人	郭泽州
电话	0791-6265295　　010-57671755
传真	010-57671756
3、发行人律师	**国浩律师集团(深圳)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张敬前
地址	深圳市特区报业大厦 14 楼东座，24D、E
电话	0755-83515666
传真	0755-83515666
经办律师	曹平生　唐都远
4、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青民
地址	北京西城月坛北街 26 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 401
电话	0755-26691597
传真	0755-26692365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瑛　季赟
7、股份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迪彬
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8、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南昌市永叔支行**
帐号	36001050100050007784
户名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电话	0755-82083333
传真	0755-82083190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询价推介时间	[ ]年[ ]月[ ]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 ]年[ ]月[ ]日
网下申购及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网上申购及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 ]年[ ]月[ ]日

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于相关媒体披露的公告。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敬请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逐项仔细阅读。

一、经营风险

（一）对石化行业依赖风险

本公司主要客户是石化产品生产商和贸易商，因此本公司业务与石化行业有较高关联度。作为国民经济基础产业，石化行业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关系密切，随经济发展的波动呈周期性变化，因此石化行业的发展状况及景气度将直接影响到本公司。

（二）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是 72.50%、55.39%、65.99%和 65.63%，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对主要客户的依赖。尽管公司客户以长期租罐客户为主，但未来若因公司业务规模或市场因素导致无法满足客户需求，导致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影响。

（三）安全风险

本公司库区存储的货品都是易燃、易爆、有毒和腐蚀性的高等级危险品，若存在操作失误或设备故障，可能导致事故的发生，影响公司的经营。

二、发行人原董事长张培弟先生的去世给发行人带来的风险

2010 年 6 月 20 日，发行人原董事长张培弟先生因突发心肌梗塞去世，张培

弟先生的去世主要在以下两方面给发行人带来风险。

（一） 张培弟先生的去世对发行人的部分决策的效率有不利影响

张培弟先生在石化行业有近 40 年的工作经历，有着丰富的行业经验，并对石化行业有深刻的认识，从发行人成立便开始参与发行人的决策，对发行人的发展起了重大作用，他的经历、知识是发行人的宝贵财富，他的去世对发行人的部分决策的效率有不利影响。

（二） 张培弟先生的去世对发行人新项目拓展进程存在不利影响

近年来，张培弟先生负责发行人在珠海以外地区的新项目拓展工作，与很多地方有过接触，其中进展较好地项目已经达成初步合作意向，虽然发行人已安排专人接替该项工作，但张培弟先生的去世使部分新项目的进程仍然会受到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第三方石化物流行业发展迅速，一些国际巨头也进入中国市场，公司将面临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华南沿海一些地区正在兴建石化码头和仓储物流基地，客户在华南地区将有更大的选择余地，使公司在华南地区面临更大的市场竞争。长三角地区由于石化工业发达，同样成为石化物流企业市场竞争的重点。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计划建设24.3万立方米储罐，该项目是根据公司现有业务的良好发展态势并经过充分市场调查后提出的，公司已在技术工艺、市场开拓、人员安排等方面进行了精心准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会扩大公司仓储业务规模、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市场环境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项目的实施，从

而影响公司的预期收益。

（一）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虽然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在工艺技术路线、设备选型、工程方案等方面已经过缜密分析和充分论证，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投资成本变化而影响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

（二）市场开拓风险

虽然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需求状况进行了充分调研，投资项目也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潜力巨大。但由于项目建成后扬州恒基达鑫的仓储能力由目前的23.6万立方米增至47.9万立方米，较目前大幅提高，因此在短期内仍有可能面临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为此，公司将继续对市场需求进行细致跟踪研究，密切关注市场变化，提前做好市场布局，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扩展营销渠道，同时引进优秀的营销人才提升公司销售队伍实力。

（三）财务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将增加固定资产19,531.11万元，假设全部项目投入完成，则每年约增加折旧费用1,581.56万元。本次拟投资的“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项目完成后，若不能如期实现预计产量、销售收入或预期收益，则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将导致公司利润下滑。

五、汇率风险

本公司一部分经营业务以美元结算。自2005年7月21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的、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汇率更加市场化。人民币汇率浮动主要在汇兑损失方面对公司构成影响。

（一）汇兑损失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以外币结算金额分别为： 819.23万美元、864.59万美元、1,108.71万美元和602.80万元，汇兑损失分别为5.99万元、5.49万元、8.90万元和5.33万元。

（二）采取的措施

公司管理层将密切关注外汇市场的变化趋势，拟采取以下主要应对措施，尽可能降低影响：（1）选择有利的计价货币。（2）在合同中订立诸如锁定汇率等货币保值条款。（3）根据实际情况，灵活掌握收付时间。（4）充分利用外汇掉期、外汇远期等套期保值工具，有效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六、财务风险

（一）毛利率下降风险

由于公司进入市场较早，仓储设施完善，管理水平高，市场信誉好，在区域市场竞争优势明显，使公司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7.48%、58.76%、50.47%和53%。尽管公司毛利率一直保持较高水平，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毛利率是否能够长期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分别为27.41%、20.88%、18.67%和9.48%，截止2010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5,881.16万元。本次新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长，同时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达产及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净资产规模迅速扩大导致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三）资产负债率较高风险

为适应发展，充分把握市场机遇，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在报告期内重点投资建设了珠海码头延伸改造工程、珠海二期改扩建工程、扬州恒基达鑫码头及仓储工程等项目。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和自有资金，因此，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了较高的水平。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9,159.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82.57%，资产负债率达 55.4%（合并报表口

径）。公司负债总额和资产负债率的提高，增加了公司资金管理难度，同时也增加了利息费用的支出，从而带来一定的财务风险。

七、所得税优惠到期及补缴税款的风险

本公司 2002 年、200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4-200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的码头项目经营所得 2007 年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内外资企业的所得税率统一为 25%，此外，根据 2007 年 12 月 26 日《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规定，自 2008 年起，本公司仓储项目经营所得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5%，2008 年-2012 年码头项目经营所得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分别为 18%、20%、22%、24%和 25%。

公司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是从事港口、码头投资经营的中外合资企业，经营期50年。经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关于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批复》（苏国税函[2008年]238号）和扬州市国税局《关于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批复》（扬国税发[2008年]197号）同意其从事港口码头项目经营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五免五减半”的优惠，优惠期从2008年度起计算。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从获利年度2008年起，仓储经营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免二减三”优惠。

上述减免税优惠期满或过度期满后，公司将不再享受减免税的优惠。因此，如公司以后几年盈利能力不能同步跟进以抵消所得税税率上升而增加的税负，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因所得税税率的增加而下降。

由于珠海市对外商投资企业普遍执行15%的所得税税率，公司在2002年至2007年未区分码头项目与其他项目的经营所得，统一适用15%所得税税率，该做法没有明确的国家税收法律法规作为依据，非码头项目的经营所得存在被追缴所得税的风险。如果被追缴需补缴所得税金额总计897.95万元，其中2004年—2007年各年需补缴税金分别为：67.82万元、54.25万元、147.79万元、628.09万元。针

对上述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实友化工已承诺：如日后政府有关部门追缴上述税款，不可撤消地承诺将无条件地无需发行人支付对价地全额承担发行人在上市前各年度因享受上述税率优惠而被追缴的企业所得税差额及所有相关费用。

八、资产抵押风险

本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分别为60.73%、67.10%、61.34%和55.4%，资产负债率较高。截至 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银行借款29,159.00 万元（包括子公司），涉及的被抵押房屋、土地使用权、码头、储罐及配套设备等资产账面原值30,537.88万元。其中大部分是经营用资产，占本公司总资产账面值的47.91 %。若本公司不能及时偿还上述借款，借款银行可能对被抵押的资产采取强制措施要求本公司归还借款，从而可能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九、行业政策风险

石化物流行业是国家对安全性和环保性重点关注的行业，随着国家对安全生产和环保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高，企业需要花费更多的精力及成本来达到国家的规定。如果国家在这方面的政策发生变化，将使企业面临一定程度的风险。

十、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经营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运转状况良好，但随着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在经营决策、运作实施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难度也将增加。因此，如果公司不能在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相应提高管理能力，则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十一、政府补助政策变动影响利得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港口收费规则（外贸部分）》（交通部[1997]第 3 号令）、珠海市港务管理局《关于珠海市货物港务费征收使用管理的通知》

（珠港字[2001]011 号）、交通部《关于继续实行对企业专用码头和代管单位管理的代征港口征收的港口建设费分成办法的通知》（交财发[1995]476 号）、珠海市港务管理局《关于征收港口建设费的通知》、交通部、发改委《关于收取港口设施保安费的通知》（交水发[2006]156 号）、交通部《关于收取港口设施保安费有关事宜的通知》（交水发[2006]238 号）、交通部、发改委《关于延续港口设施保安费政策的通知》（交水发[2009]167 号）和珠海市港务管理局《关于规范珠海市港口设施保安费征收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珠港字[2006]35 号）等的规定，公司每年代政府相关部门向客户收取货物港务费、港口建设费和港口设施保安费等三项费用，并上缴相关部门，再由相关部门按照规定的比例返还一部分给本公司，用于港口码头维护、保安人员支出及偿还港口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贷款等。

报告期内，因上述原因使政府补助利得每期发生额较大，报告期各期发生额分别为：783.73 万元、548.92 万元、1,440.32 万元及 626.28 万元。

以后期间，关于上述三项费用的征收及返还策可能发生变化。公司每年必须保持码头维护及保安人员等费用支出以确保正常运行。如果与这部分支出相关的补助被取消或减少，将加大公司运行成本，对公司的盈利状况造成一定的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uhai Winbase International Chemical Tank Terminal Co.，Ltd.

注册资本： 9,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青运

成立日期： 2000 年 11 月 7 日

变更日期： 2008 年 4 月 11 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

邮政编码： 519050

联系电话： 0756-3226342

传真号码： 0756-3226176

互联网网址： www. winbase-tank. com

电子信箱： winbase@winbase-tank.com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本公司是由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在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400400011721，注册资本为 9,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液体化工产品的码头、仓储的建设与经营；汽油、煤油、柴油和植物油产品的仓储及公共保税仓库（具体项目按相关许可证及批准书中许可的项目经营）。

本公司发起人为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Legend Power Limited（奇力有限责任公司）、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毅美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天拓实业有

限公司、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及 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二）主要发起人主要业务和主要资产情况

本公司的主要发起人是实友化工，该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7 月 9 日，主营业务是经营化工品贸易，同时还投资兴办实业。

除直接投资控股本公司外，实友化工还控股珠海实优贸易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成立时承继了恒基达鑫有限的全部资产和业务，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经营网络等各项资产。

本公司成立时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石化产品的仓储及码头装卸。

（四）目前主要发起人拥有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成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未发生变化。

（五）业务流程

本公司系恒基达鑫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设立前后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公司业务流程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成立后，在生产经营方面独立运作，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成立后，承继了恒基达鑫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本公司承继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的产权变更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

（八）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生产、采购及销售系统，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1、资产独立

本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码头、仓储设施、机器设备，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2、人员独立

本公司具备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

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的程序选聘，公司依据相应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独立进行人事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处兼职。

3、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4、机构独立

本公司依法独立组织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本公司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也完全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控制的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业务独立

本公司主要从事石化产品的码头装卸及仓储服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目前均未从事相关的业务。本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业务运作系统，同时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不依赖与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0 年 11 月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00 年 9 月，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Winmark International INC.（永盛国际贸易公司）签订《合资经营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合同书》，同意共同投资成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2000 年 9 月 27 日，珠海临港工业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出具《关于同意设立合资企业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的批复》（珠临港经发[2000]20 号），同意由实友化工、美国永盛出资设立合资企业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250 万元，实友化工、美国永盛出资比例分别为 70%、30%；2000 年 10 月 26 日，珠海市人民政府颁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粤珠合资证字[2000]0091 号）；2000 年 11 月 7 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了企合粤珠总字第 00465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正式成立。

Winmark International INC.（**永盛国际贸易公司**）**简介：**

注册地址：美国新泽西州斯图尔茨维尔哈密尔顿大道 378 号，08886

股本：200 股

美国永盛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4 日，李校怀是该公司唯一股东和董事，美国永盛经营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成立后未发生增资、资产重组及股东转让股权等情况。

2000 年 12 月 7 日，实友化工以现金出资 15,7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70%。2000 年 12 月 13 日，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实友化工本次出资出具了安德利验字（2000）第 947 号《验资报告》。

2001 年 2 月 20 日、2001 年 3 月 9 日，美国永盛分别以现金出资 USD800,000.00、USD70,000.00，折合人民币 7,190,150.00 元（其中 6,750,000.00 元做为本次出资，超出的 USD53,227.41 后期转为美国永盛 2001 年对公司的增资），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30%。2001 年 3 月 15 日，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美国永盛本次出资出具了安德利验字（2001）第 109 号《验资报告》。

此次出资完成后，股东出资金额和股权比例如下：

股 东 名 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实友化工	15,750,000	70
美国永盛	6,750,000	30
合计	22,500,000	100

2、2001 年增资及股权转让

2001 年 3 月 13 日，实友化工、美国永盛签订《合资经营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一）》，同意将注册资金由 2,25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增资后双方投资比例不变；2001 年 3 月 29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关于合营企业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增资及补充合同之一和章程修改之一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01]170 号），同意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25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

2001 年 4 月 5 日，实友化工以现金增资 19,250,000.00 元。2001 年 4 月 5 日，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实友化工本次出资出具了安德利验字(2001)第 135 号《验资报告》。

2001 年 7 月 7 日，实友化工、美国永盛签订《合资经营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二）》，同意美国永盛将本次增资中 250 万元的出资权无偿转让给实友化工，转让后实友化工的出资比例为 75%、美国永盛的出资比例为 25%。2001 年 8 月 24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关于合营企业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增资及补充合同之二、章程修改之二的批复》（粤外经贸资字[2001]516 号），批准了以上补充合同。

2001 年 8 月 21 日，实友化工以现金增资 2,500,000.00 元；2001 年 8 月 20 日，美国永盛分别以现金增资 HKD4,230,339.00、USD100,000.00，加上公司成

立时美国永盛出资超出的 USD53,227.41，共折合人民币 5,750,121.75 元。2001 年 8 月 29 日，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出资出具了安德利验字(2001)第 315 号《验资报告》。

此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金额和股权比例如下：

股 东 名 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实友化工	37,500,000	75
美国永盛	12,500,000	25
合计	50,000,000	100

3、2003 年增资

2002 年 7 月 19 日，实友化工、美国永盛签订《合资经营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四)》，同意将注册资金由 5,000 万元增至 8,056.34 万元，增资后双方投资比例不变，双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36 个月内缴清增资；2002 年 7 月 25 日，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四及章程修改之四的批复》（珠外经贸资[2002]325 号），同意恒基达鑫有限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至 8,056.34 万元。

2003 年 1 月 14 日，实友化工以现金增资 22,922,550.00 元。2003 年 1 月 15 日，珠海公诚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实友化工本次出资出具了珠海公诚信 Y2003-1013 号《验资报告》。

2003 年 11 月 19 日，美国永盛以现金增资 USD52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4,303,884.00 元。2003 年 12 月 10 日，珠海公诚信会计师事务所对美国永盛本次出资出具了珠海公诚信 Y2003-1296 号《验资报告》。

2005 年 5 月 20 日，美国永盛以现金增资 USD404,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3,343,706.00 元（其中 3,336,966.00 元作为实收资本，溢缴的 6,74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2005 年 5 月 30 日，珠海公诚信会计师事务所对美国永盛本次出资出具了珠海公诚信 Y2005-1105 号《验资报告》。

此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金额和股权比例如下：

股 东 名 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实友化工	60,422,550	75
美国永盛	20,140,850	25
合计	80,563,400	100

4、2007 年 11 月股权转让

（1）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2007 年 11 月 30 日，实友化工与新永鑫、新恒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实友化工将所持恒基达鑫有限 2.85%、2.15%的股权分别以 389.34 万元、293.7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永鑫、新恒鑫，定价依据为恒基达鑫有限截至 2007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2007 年 12 月 4 日，实友化工与珠海天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实友化工将所持恒基达鑫有限 3%的股权以 1,58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珠海天拓，转让价格以恒基达鑫有限 2007 年度税后净利润乘以 12 倍的市盈率确定。

2007 年 11 月 30 日，美国永盛与奇力公司、毅美投资及金安亚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美国永盛将所持恒基达鑫有限 18%、5%、2%的股权分别以 9,504 万元、2,640 万元、1,05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奇力公司、毅美投资及金安亚洲，转让价格以恒基达鑫有限 2007 年度税后净利润乘以 12 倍的市盈率确定。

2007 年 12 月 17 日，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关于合资企业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八及章程修改之八的批复》（珠外经贸资[2007]1183 号），批准了上述股权转让。恒基达鑫有限于 2007 年 12 月 20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

（2）股权转让的原因、股权转让款的使用情况及股权转让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

实友化工转让发行人股权的原因：（一）实友化工当时投资扬州实友、海成化工等企业，需要资金；（二）新永鑫、新恒鑫的股东基本是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业务骨干，实友化工向新永鑫、新恒鑫转让本公司股权是为保持上述人员的稳定，并将其个人利益与公司的利益融为一体。

实友化工出售恒基达鑫的股权转让款主要用于投资海成化工和支付货款。

美国永盛转让发行人股权的原因：（一）美国永盛对股权转让价格比较满意；（二）虽然当时股票市场价格普遍很高，但本公司上市时间不能确定，届时股票市场行情难以预料，存在风险。

美国永盛出售恒基达鑫的股权转让款主要用于扩大经营。

新永鑫、新恒鑫的股东为公司高层管理人员、业务骨干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长期业务伙伴吴柏熊，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同时也是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基础，而吴柏熊曾对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事业发展提供很大帮助。因此，实友化工对新永鑫、新恒鑫的股权转让价格较低。

（3）股权转让受让方的背景、资金来源及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情况。

奇力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中信集团公司，其收购公司股权的资金来源为向母公司的借款，收购股权的价款为 9,504 万元，奇力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向美国永盛支付 USD12,899,022.80，全部支付完毕。

毅美投资的股东均为中国香港居民或新加坡公民，董事会由以下 5 人组成：文传利、陈荣泰、邓智维、叶球、何厚锜。毅美投资收购公司股权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其收购股权的价款为 2,640 万元，毅美投资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向美国永盛支付 USD3,578,911.27 元，全部支付完毕。

珠海天拓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彩媛女士，其收购公司股权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股东借款，收购股权的价款为 1,584 万元，珠海天拓于 2007 年 12 月 13 日支付 100 万元、2007 年 12 月 29 日支付 300 万元、2008 年 1 月 18 日支付 200 万元、2008 年 2 月 4 日支付 200 万元、2008 年 2 月 18 日支付 90 万元、2008 年 2 月 22 日支付 110 万元、2008 年 3 月 13 日支付 45 万元、2008 年 9 月 17 日支付 539 万元，分 8 次向实友化工支付完毕。

新永鑫的股东全部来自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团队，其收购公司股权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收购股权的价款为 389.34 万元，新永鑫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支付 2,530,700.25 元、08 年 3 月 25 日支付 1,362,684.75 元，分两次向实友化工支付完毕。

除吴柏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长期业务伙伴，新恒鑫的其余股东均为公司的技术骨干，其收购公司股权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收购股权的价款为 293.71 万元人民币，新恒鑫于 07 年 12 月 21 日支付 1,909,124.75 元、2008 年 3 月 25 日支付 1,027,990.25 元，分两次向实友化工支付完毕。

金安亚洲的实际控制人为两名中国（香港）居民，刘志贤、李伟民。金安亚洲收购公司股权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其收购股权的价款为 1,056 万元，金安亚洲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向美国永盛支付 USD600,000 元、HKD6,494,729.28 元，全部支付完毕。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金额和股权比例如下：

股 东 名 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53,977,478.00	67.00
Legend Power Limited （奇力有限责任公司）	14,501,412.00	18.00
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 （毅美投资有限公司）	4,028,170.00	5.00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2,416,902.00	3.00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2,296,056.90	2.85
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732,113.10	2.15
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 （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611,268.00	2.00
合计	**80,563,400.00**	**100.00**

5、2008 年 4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08 年 1 月 18 日，恒基达鑫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恒基达鑫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2008 年 1 月 18 日，恒基达鑫有限股东实友化工、奇力有限、毅美投资、珠海天拓、新永鑫、新恒鑫及金安亚洲签订《发起人协议书》和《公司章程（草案）》，约定原恒基达鑫有限七个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以其持有恒基达鑫有限的出资份额所对应的净资产对

股份公司出资。2008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获得商务部商资批[2008]421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并取得了商务部颁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据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华证中洲审（2008）HZ 字第 03000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恒基达鑫有限净资产为 15,041.07 万元。公司按上述审计基准日的净资产折成股本 9,000 万元，折余金额 6,041.0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共享。

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发起人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华证中洲验（2008）第 030004 号《验资报告》。2008 年 4 月 11 日，公司在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份公司设立的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400400011721。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股 东 名 称	持股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6,030.00	67.00
Legend Power Limited （奇力有限责任公司）	1,620.00	18.00
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 （毅美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5.00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270.00	3.00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256.50	2.85
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93.50	2.15
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 （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80.00	2.00
合计	**9,000.00**	**100.00**

6、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对公司历次出资来源合法合规性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实友化工、美国永盛用于出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及

自筹资金，来源合法”。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实友化工、美国永盛用于出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及自筹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

（二）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评估及验资情况

（一）历次评估情况

本公司历史上未有资产评估调账的情况。

（二）历次验资情况

2008 年 4 月 3 日，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健华证中洲验（2008）GF 字第 030004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确认。截至 2008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均为发起人以恒基达鑫有限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审计报告文号为天健华证中洲审（2008）HZ 字第 030001 号《审计报告》）的净资产 15,041.07 万元 按 1：0.5984 的比例折股投入。折合的股本总额为 9,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股本与净资产差额 6,041.07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五、发行人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外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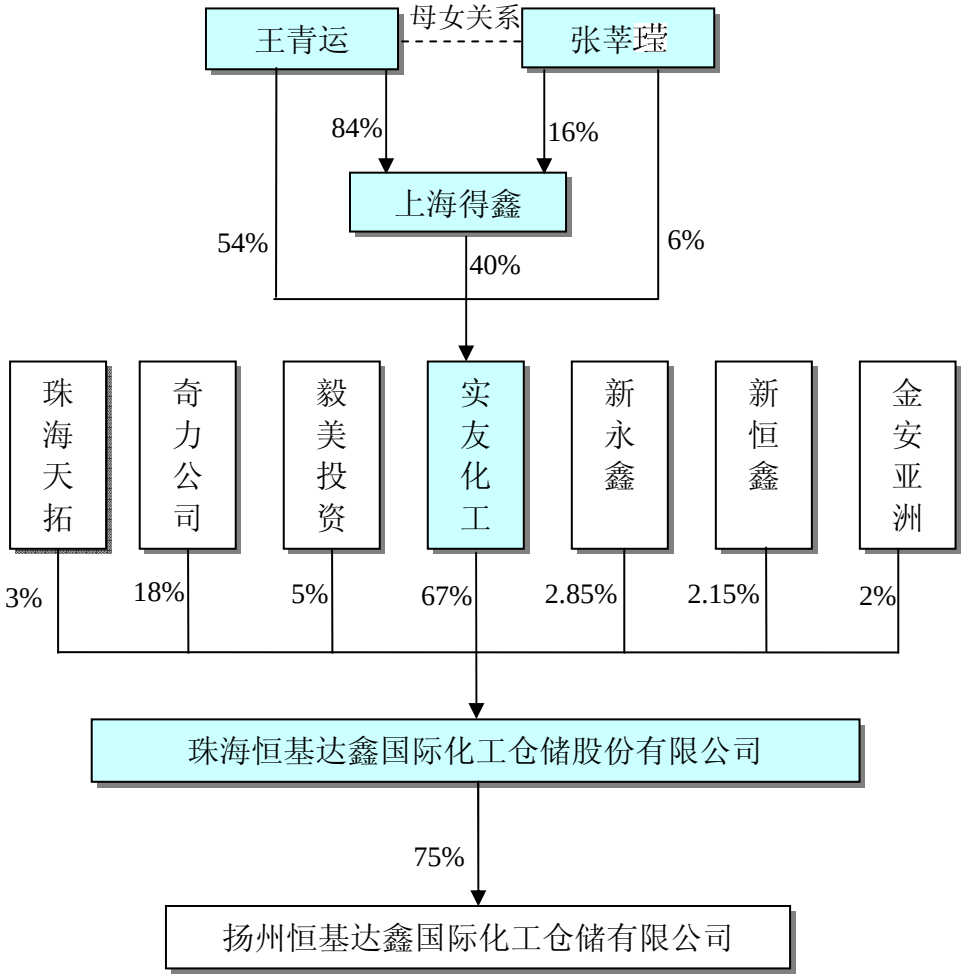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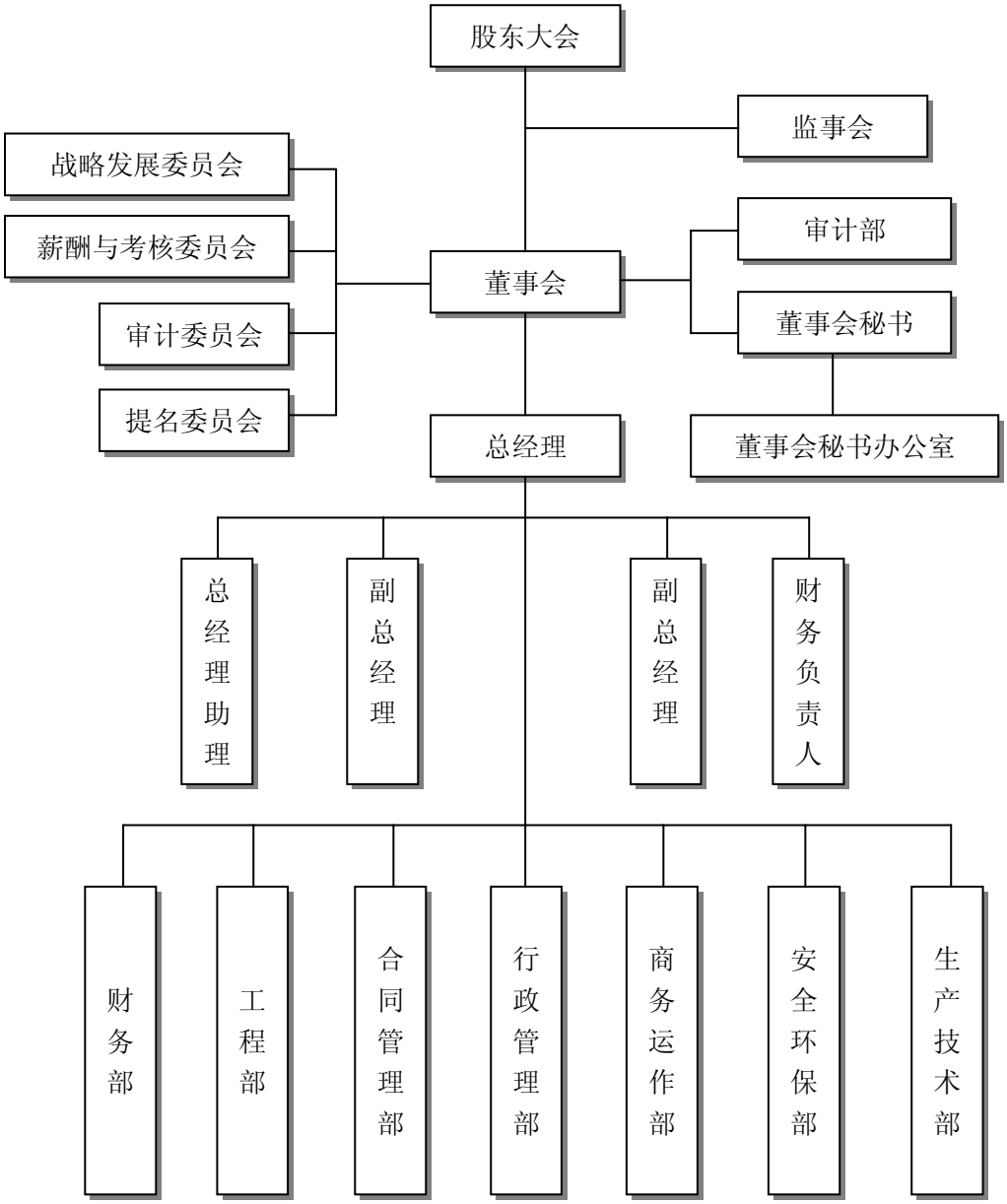
股东大会
监事会
战略发展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
审计部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总经理
总经理助理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财务部
工程部
合同管理部
行政管理部
商务运作部
安全环保部
生产技术部

（三）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各个职能部门，其各自职能如下：

1、行政管理部

负责公司人事、行政、后勤事务的管理工作，主要包括：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的管理及开发工作，负责公司员工的招聘、培训、考核及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工作；负责公司公文的起草、拟定及公布，负责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修订、制定及检查监督。负责公司文件档案的收集、整理及保管；负责信息的传达工作，沟通内外联系；负责办公用品、生活物资及生产物资的采购及保管工作；负责公司办公设备的管理及维护；负责外事联络、宾客接待、参观访问等服务工作；负责食堂的管理及员工工作餐的提供；负责员工上下班交通通勤，负责公司车辆的管理；负责公司环境卫生及绿化工作；协助管理者代表进行公司 QHSSE 体系的运行监管工作。

2、安全环保部

负责公司安全、环保的管理工作，主要包括：负责公司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制定安全生产的规划和计划；制定安全技术标准及制度，组织实施安全监察；负责公司消防管理工作，负责制订应急预案；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负责制定环境保护的规划和计划；制定环保技术标准及制度，组织实施并进行监察；负责员工的安全、消防、环保、职业健康的培训及提高工作；负责公司劳动卫生的管理及监督；负责港口保安管理工作；负责新建或改建项目安全环保评价验收工作，确保“三同时”；保持与外部安全环保机构的良好沟通；协助管理者代表进行公司 QHSSE 体系的推进工作。

3、商务运作部

负责公司商务运作管理工作，主要包括：按仓储协议的要求履行合同、跟踪和处理日常商务事务；包括回复客户的所有问题；负责船期确认、船期跟踪、储罐安排、泊位安排；负责报表发送、数据核对；负责与海关的日常工作交流以及液态货物联网监管系统的跟踪与服务；负责货物品质、数量争议处理；负责客户服务（偏重于操作）工作；负责与联检部门的日常工作协调及关系维护；负责与生产、安全、合同等部门的日常工作衔接；协助管理者代表进行公司 QHSSE 体

系的推进工作。

4、合同管理部

负责公司仓储合同管理工作；负责市场调研、市场分析和市场开拓工作，并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我方的策略；负责签订仓储协议，储罐的适装性由库区提前确认，协议签订后向商务运作部发出合同通知；负责审核并收取仓储费（由财务收取，合同管理部负责审核及跟踪）；负责银行押货（合同部牵头，财务负责押货与解押）；负责客户服务（偏重市场）及投诉处理；根据商务运作部提出的与客户数量、品质争议的处理结果进行相应的理赔；负责客户来访的接待与订房等；客户前来库区做安全评估的联系与安排；负责保税罐容扩容申请（包括取消保税罐容申请）、保税罐进出仓审批表盖章；代理报关协议及检验协议的签订；代理报关费及检验费核对及支付。负责保税货物进出仓报关单据的跟踪和盖章，并及时交给代理。负责与生产、安全、合同等部门的日常工作衔接；协助管理者代表进行公司 QHSSE 体系的推进工作。

5、财务部

组织制定财务方面的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并监督执行；制定、维护、改进公司财务管理程序和政策，制定年度、季度财务计划；负责公司全面的资金调配，成本核算、会计核算和分析工作；负责日常财务核算及管理，对各种会计凭证进行复核、记账等，做到手续完备、数据准确、处理及时；负责资金、资产的管理工作，管理与银行及其他机构的关系；负责公司财务历史资料、文件、凭证、报表的整理、搜集、立卷、归档工作；进行企业经济核算，并利用财务资料对企业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进行经济活动分析；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及企业会计制度，保证公司利益不受侵犯；参与特殊合同的评审；参与产品价格的制定。

6、审计部

根据企业发展的实际情况，及时审核、修订、完善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并报主管领导与公司领导审批后下发执行；跟踪落实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并客观公正地对各部门的执行情况做出评价并上报公司领导作为对部门工作绩效的评价；对于董事会交付的专项审计工作（包括财务、承包车间核算、子公司往来账项的的审计），提请公司领导抽调专业财务人员与其他相关专业人员组成审计工作小组，并将审计资料汇总形成书面报告上报董事会；同时负责将一应审

计资料、凭证、报告整理归档；负责对公司各部门对外（子公司）、对内（如承包协议）签署的各类协议、合同会签的最终的审核、备案工作。

7、工程部

负责公司在建项目的运作工作，包括协助总经理负责项目整体运作，控制项目工期、质量和成本；组织做好施工现场的开工前的准备工作；参与施工图纸的会审和交底工作；负责审核施工中关键程序的施工方案；负责组织项目中的设计变更洽商等工作； 负责执行项目成本目标、控制项目建设过程中工程造价管理及合同管理；负责审核确认各阶段完成的工作量；负责日常性的日常检查项目的运行状况和工作成果，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和上报；负责与供应商的采购业务联系，督促供应商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和服务，履行合同并监督合同的执行，汇总、审查各供应商的合同履行情况，对是否进行结算出具意见；组织进行材料设备的到货验收、仓储及出入库管理；检查监理单位对材料设备进场的验收、监督程序；负责组织对设备安装的验收、安全监察的报批手续；负责竣工验收的组织工作和工程的后期管理工作。

8、生产技术部

负责公司生产的实施工作，负责生产计划的制订及消耗定额的计划的制订；负责生产工艺的确定，负责管线的安排工作；负责储存物料的质量管理控制工作；负责码头、库区的操作实施及管理工作；负责各类生产设施设备的保养、维护管理工作；负责空压、氮压、锅炉及污水处理工作；负责装车计量及检查工作；负责生产指令的传达和实施工作；协助管理者代表进行公司 QHSSE 体系的推进工作。

9、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负责公司证券工作制度建设、计划管理、股权管理、投资者关系、证券融资、证券投资、档案管理以及董事会会议事务等工作。包括起草、修订公司股权管理制度、证券运作控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相应实施细则；计划管理。负责起草公司证券运作计划、本部门的年度和月度工作计划，并负责各项计划的落实；股权管理。负责股权审查和确认；做好送股、配股的股份登记工作及股份分红派息工作，收集证券动态信息与市场行情，报告股东变化情况；组织编制定期

报告（含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起草临时报告，按规定及时准确地披露有关信息；负责受理投资者来人、来函、来电咨询接待工作；授权代表公司与机构、证券分析师等证券业内人士的联络，调查、研究公司投资者关系状况；负责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筹备与相关会务服务工作；负责公司增资扩股等再融资的相关工作，以及相关中介机构的联络工作；负责公司证券投资的运作管理；负责与行业协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联络，回复监管意见，提交相关资料；负责股东资料、公司公报等相关资料的整理、归档工作。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简要情况

本公司拥有 1 家控股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1、扬州恒基达鑫的基本情况

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系经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苏外经贸资[2006]1018 号《关于同意设立扬州恒基达鑫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并于 2007 年 1 月 18 日在扬州市工商局注册成立，领取了注册号为企合苏扬总字第 00363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250 万美元。扬州恒基达鑫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实友化工占比 75%，香港运达占比 25%。

根据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2 月 9 日出具的扬弘瑞验字（2007）065 号《验资报告》、于 2007 年 4 月 13 日出具的扬弘瑞验字（2007）162 号《验资报告》、于 2007 年 8 月 13 日出具的扬弘瑞验字（2007）24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 2007 年 8 月 13 日，香港运达以货币缴纳出资 312.5 万美元，实友化工以货币缴纳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折合 193.56 万美元），实友化工尚需缴纳 743.94 万美元。

经扬州恒基达鑫董事会决议同意和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苏外经贸资[2007]771 号文批准，2007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与实友化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实友化工持有的扬州恒基达鑫 75%股权，收购价格为 1,500 万元，以实友化工实缴出资额为作价依据，实友化工未缴纳的出资额由本公司按章程规定缴纳。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在扬州市工商局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

截止 2008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以货币缴纳出资 5,548.08 万元（折合 743.94

万美元），扬州恒基达鑫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江苏同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8 日为本次出资出具苏同会验字[2008]第 61 号《验资报告》。

经扬州恒基达鑫董事会决议同意和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苏外经贸资审字[2008]第 10002 号文批准，香港运达与信威国际于 2008 年 5 月 8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扬州恒基达鑫 25%股权作价 343.75 万美元转让给信威国际，并于 2008 年 7 月 18 日在扬州市工商局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后，扬州恒基达鑫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发行人出资 937.5 万美元，占比 75%，信威国际出资 312.5 万美元，占比 25%。

在公司收购扬州恒基达鑫股权期间，扬州恒基达鑫处于建设初期，尚未开始正常经营，本次收购对公司的当期经营业绩没有影响。

扬州恒基达鑫一期工程规划建设 5 万吨级码头一座（4 万吨及 5 千吨泊位各一个）及总仓储能力达 23.6 万立方米仓储设施，已于 2008 年 6 月开始运行，收购扬州恒基达鑫在大幅提高公司的码头装卸及仓储业务能力的同时，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实现由区域性石化物流服务商向全国性石化物流服务商的转变。

扬州恒基达鑫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2007 年 1 月 18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1,25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　　所：扬州化学工业园区（仪征真州镇胥浦滨河西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邹郑平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仓储经营，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其中危险货物包括：汽油、柴油、燃料油、油浆（渣油）、液化气、丙烯、混合芳烃、甲醇、甲基叔丁基醚）。一般经营项目：港口公用码头及仓储设施的建设。

主要业务：仓储及码头装卸。

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3,081.42 万元，净资产 10,011.11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 42.87 万元。（以上数据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01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31,823.81 万元，净资产 10,108.33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97.22 万元。（以上数据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扬州恒基达鑫历次股权转让的原因、定价依据、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情况、股权转让款的使用用途等

扬州恒基达鑫的主要业务与本公司相同，均为码头装卸、仓储服务，为消除与实友化工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收购实友化工持有的扬州恒基达鑫 75%股权，收购价格为 1,500 万元，以实友化工实缴出资额为作价依据，实友化工未缴纳的出资额由本公司按章程规定缴纳。本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8 日向实友化工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1,500 万元。实友化工将该款项主要用于投资扬州实友和支付货款。

由于香港运达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是本公司的董事，为消除同业竞争及竞业禁止的情形，香港运达将所持扬州恒基达鑫全部股权按香港运达实缴出资额 312.5 万美元溢价 10%定价 343.75 万美元转让给信威国际。信威国际于 2008 年 5 月 27 日、6 月 17 日分两次向香港运达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343.75 万美元。香港运达将该款项主要借与扬州恒基达鑫。

3、信威国际的基本情况及保荐人与发行人律师对相关各方关联关系的核查意见

信威国际于 2008 年 4 月 10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注册登记号为 1475367，成立后股东没有发生变化，中国（香港）居民周健珊是该公司唯一的股东及董事，该公司除持有扬州恒基达鑫股权外，没有其他业务。周健珊的其他主要投资为制造业和商务咨询等。

经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

香港运达、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实友化工均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香港运达与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以及保荐代表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信威国际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的

保荐人以及保荐代表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1、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1）实友化工的基本情况

实友化工是一家以化工产品贸易为主、从事进出口业务的公司，实友化工主要经营的贸易产品有苯乙烯、乙二醇、二甘醇、二甲苯、甲苯、季戊四醇、混合芳烃、MTBE、正（异）丁醇、乙苯、丙酮、丁酮等化工产品。

成立日期：1998 年 7 月 9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及经营地：珠海市吉大水湾路 368 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 3 楼

法定代表人：王青运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王青运	2,700	54
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	2,000	40
张莘瑾	300	6
合　　计	**5,000**	**100**

经营范围：按粤珠安经（乙）字[2004]000007 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许可范围经营危险化学品的批发（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2 年 7 月 13 日）；汽油、煤油、柴油、燃料油的批发[危险化学品按粤安经（甲）字[2009]YB5748 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许可范围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2 年 10 月 28 日）]；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零售；项目投资；经营珠海经济特区进出口业务（按珠外经字[2001]126 号执行）[（进料加工业务及“三来一补”业务除外）（国家专营专控产品凭许可证经营）]。

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4,552.89 万元，净资产 18,346.73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 369.46 万元。（以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201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48,056.10 万元，净资产 18,096.20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209.25 万元。（以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2）实友化工的历史沿革

实友化工于 1998 年 7 月 9 日成立时注册资金 300 万元，股东出资全部为现金，成立时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股本比例（%）
王青运	200	66.7
朱琼	100	33.3
合　计	**300**	**100**

珠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出资出具了珠立验字（1998）第 097 号《验资报告》。

2000 年 9 月，实友化工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各股东按持股比例以现金增资，增资后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股本比例（%）
王青运	2,000	66.7
朱琼	1,000	33.3
合　计	**3,000**	**100**

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出资出具了安德利验字（2000）第 802 号《验资报告》。

2005 年 10 月，实友化工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2,000 万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增资后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股本比例（%）
王青运	3,340	66.8
朱琼	1,660	33.2
合　计	**5,000**	**100**

珠海公诚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出资出具了珠海公诚信 Y2005-1208 号《验资报告》。

2005 年 12 月，朱琼将对实友化工出资全部转让给张培弟。

2006 年 12 月，王青运将对实友化工 1,340 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培弟，上述两次股权转让后实友化工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股本比例（%）
张培弟	3,000	60
王青运	2,000	40
合　计	**5,000**	**100**

2007 年 3 月，在履行法定程序后，实友化工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减至 3,000 万元，股东出资比例没有变化，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股本比例（%）
张培弟	1,800	60
王青运	1,200	40
合　计	**3,000**	**100**

珠海国睿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减资出具了珠海国睿 Y2007-1015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6 月，上海得鑫以现金对实友化工增资 2,000 万元，实友化工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	2,000	40
张培弟	1,800	36
王青运	1,200	24
合　计	**5,000**	**100**

珠海衡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次增资出具了珠海衡赋内验字[2007]098 号《验资报告》。

上海得鑫的股东为王青运、张莘瑾。

2010 年 6 月，张培弟先生因病去世，张培弟先生遗产的法定继承人包括其妻王青运女士、其父张云鹤先生、其母沈丽青女士、其子张辛聿先生、其女张莘瑾等五人。根据珠海市公证处对《婚姻法》、《继承法》的理解，夫妻在同一家公司分别持有的股权，均属于夫妻共同财产，如果分割遗产，应当先将共同所有的财产的一半分出为配偶所有，其余的为被继承人的遗产，五名法定继承人对此未表示异议。

根据珠海市公证处出具的（2010）珠证内民字第 5643 号、第 5736 号《公证书》及五名法定继承人签订的《析产协议书》，张培弟、王青运夫妇持有实友化工股权共计 60%，其中 30%股权作为张培弟先生的遗产，王青运继承 21%股权，张辛聿、张云鹤、沈丽青各继承 1%股权，张莘瑾继承 6%的股权。

根据张辛聿、张云鹤、沈丽青与王青运签订的《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赠与协议书》，张辛聿、张云鹤、沈丽青将各自持有的实友化工股权（共计 3%）赠与王青运。

在上述操作中，张云鹤、沈丽青及张辛聿均将自己应继承的实友化工股权无偿转给了王青运，是出于对王青运作为发行人领军人物的坚定支持、信任，张云鹤、沈丽青夫妇的其余子女对此均知情且无异议。

张莘瑾尚未成年，王青运女士作为她的法定监护人代她处理继承遗产事宜，保证张莘瑾的法定权利。因此，张培弟先生名下的 36%实友化工股权最终由王青运继承 30%、张莘瑾继承 6%。

因张培弟先生去世而引起实友化工的上述股权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均是当事人真实意愿的表达，不存在任何纠纷。

实友化工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王青运	2,700	54
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	2,000	40
张莘瑾	300	6
合　　计	**5,000**	**100**

实友化工的资金主要来自股东投资和银行贷款，没有进行过资产重组。

2、Legend Power Limited（奇力有限责任公司）

（1）奇力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7 年 11 月 21 日

股　　本：1,000 股

注册地址：Room 2118 Hutchison House 10 Harcourt Road HK

法定代表人：强家宁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Citinental, Inc	1,000	100
合　　计	**1,000**	**100**

经营范围：投资持股。

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USD1,300.42 万元，净资产 USD0.07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 USD-0.1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USD1,300.51 万元，净资产 USD0.32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USD0.2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奇力公司历史沿革

奇力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21 日成立时注册股本 1,000 股，唯一股东为 Wilvestor Limited。2007 年 11 月 27 日，Wilvestor Limited 将所持的全部股权转让给 Citinental, Inc.，此后未再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奇力公司成立后注册股本未发生变化，资金主要来源向母公司借款，未发生过资产重组。

Citinental, Inc 是 CITIC USA HOLDING INC.的全资子公司，CITIC USA HOLDING INC.是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中信集团公司的出资人为中国国务院。

3、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毅美投资有限公司）

（1）毅美投资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7 年 6 月 15 日

股　　本：20,000 万股

注册地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39 号夏懿大厦 801 室

法定代表人：叶球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	占总股本比例（%）
B.H.I.(nominees) Limited	8,700	43.50

Desiderata Holdings Limited	4,900	24.50
IZCO LTD.	1,200	6
邓智维	1,200	6
Common Express Incorporated	1,000	5
陈黄淑珍	1,000	5
Kopola Investement Company Limited	1,000	5
陈荣泰	500	2.50
黄庆学	500	2.50
合　　计	**20,000**	**100**

经营范围：投资。

主要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HKD11,789.23 万元，净资产 HKD11,789.23 万元，2009 年 5 月 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实现净利润 HKD-10.7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HKD11,775.74 万元，净资产 HKD11,775.74 万元，2010 年 5 月 1 日-2010 年 6 月 30 日实现净利润 HKD-24.2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注：该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5 月 1 日至次年 4 月 30 日。

（2）毅美投资历史沿革

毅美投资于 2007 年 6 月 15 日成立时注册股本为 1 股，唯一股东为 Ready-Mad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2007 年 9 月 14 日，Ready-Made Incorporations Limited 将毅美投资全部股份 1 股转让给邓智维。

2007 年 9 月 28 日，邓智维与陈荣泰等 8 名新股东对毅美投资增资，增资后股权见上表。

该公司运营资金来源于股东投资，成立后没有发生过资产重组。

4、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1）珠海天拓的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1995 年 3 月 28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300 万元

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珠海市吉大广发巷 27 号 101-102 号

法定代表人：陈彩媛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陈彩媛	270	90
陈引群	30	10
合　计	**300**	**100**

经营范围：批发：电器机械及器材、通信设备（不含移动通信终端设备）、建筑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五金、交电、汽车零部件。

主要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47.00 万元，净资产 255.19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3.3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0 年 06 月 30 日，总资产 1,042.21 万元，净资产 250.39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4.8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珠海天拓历史沿革

珠海天拓于 1995 年 3 月 28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5 万元，其中陈彩媛以现金出资 25 万元、珠海市高安贸易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10 万元。

1995 年 8 月 15 日，珠海天拓注册资本增加至 210 万元，其中，陈彩媛以现金增资 125 万元，珠海市高安贸易有限公司以现金增资 50 万元。

1995 年 11 月 24 日，珠海市高安贸易有限公司以现金增资 90 万元，珠海天拓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 万元。

2005 年 3 月 16 日，珠海高安贸易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珠海天拓 120 万元出资转让给陈彩媛，将 30 万元出资转让给黄宝如。

2007 年 12 月 7 日，黄宝如将所持有的珠海天拓 30 万元出资转让给陈引群。

该公司运营资金来源于股东投资，没有发生过资产重组。

5、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3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399.49 万元

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珠海市吉大水湾路 368 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 305 室

法定代表人：程文浩

主要股东：

新永鑫的股东全部来自公司的管理层及核心团队，成立新永鑫并持有公司股权的目的是为了更好地保持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充分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1	程文浩	148.69	37.22	总经理
2	朱荣基	83.29	20.85	董事
3	周俊	47.94	12.0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	李立瑾	45.51	11.39	财务负责人
5	朱振华	7.70	1.93	副总经理
6	雒福庆	6.93	1.73	部长
7	张辛聿	6.30	1.58	副部长
8	陈子红	6.16	1.54	部长
9	张阿篪	5.39	1.35	副部长
10	邹郑平	5.39	1.35	扬州恒基达鑫总经理
11	贺广武	5.39	1.35	部长助理
12	刘勇	4.62	1.16	工程师
13	樊强	4.62	1.16	工程师
14	韩会彬	4.62	1.16	值班长
15	周良禄	4.62	1.16	值班长
16	陈剑斌	4.62	1.16	工程师
17	李玉廷	4.62	1.16	值班长
18	车学军	3.08	0.77	工程师
	合计	**399.49**	**100**	

经营范围：商务服务及商业批发、零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主要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95.17 万元，净资产 395.17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1.4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0 年 06 月 30 日，总资产 394.29 万元，净资产 394.29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0.8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11 月 30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300.51 万元

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珠海市吉大水湾路 368 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 304 室

法定代表人：王宣

主要股东：

除吴柏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长期业务伙伴外，新恒鑫的股东均为公司的业务骨干，成立新恒鑫并持有公司股权的目的是为了更好地保持公司业务骨干的稳定，更好地将骨干员工与公司的利益融为一体。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1	吴柏熊	205.45	68.37	-
2	郑莉	28.00	9.32	员工
3	王宣	6.93	2.31	部长
4	李玉华	3.85	1.28	机修班长
5	朱海花	3.08	1.02	助理
6	张红惠	3.08	1.02	主管会计
7	陈望收	3.08	1.02	助理
8	张贤	3.08	1.02	助理
9	叶怀梅	3.08	1.02	助理
10	潘俭	3.08	1.02	员工
11	熊娇惠	3.08	1.02	助理
12	周保安	2.66	0.89	班长
13	蔡三华	2.66	0.89	班长
14	管文朝	2.66	0.89	班长
15	王怀良	2.66	0.89	班长
16	易高明	2.66	0.89	班长
17	刘云波	2.66	0.89	班长
18	张荣	2.66	0.89	班长
19	王维京	2.66	0.89	班长
20	杨彬	2.66	0.89	班长

21	王福君	0.77	0.26	员工
22	王立星	0.77	0.26	员工
23	郑元国	0.77	0.26	员工
24	缪忠地	0.77	0.26	员工
25	汪岳	0.77	0.26	员工
26	杨珂	0.77	0.26	员工
27	陈章大	0.77	0.26	员工
28	林卫东	0.77	0.26	员工
29	陈大蓉	0.77	0.26	员工
30	廖佳韵	0.77	0.26	员工
31	罗天城	0.77	0.26	员工
32	陈宏贵	0.77	0.26	员工
33	廖武斧	0.77	0.26	员工
34	黄高寻	0.77	0.26	员工
	合计	**300.51**	**100**	

经营范围：商务服务及商业批发、零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主要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96.49 万元，净资产 296.49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1.4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0 年 06 月 30 日，总资产 295.60 万元，净资产 295.60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0.8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金安亚洲的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7 年 7 月 17 日

股　　本：1,050 万股

注册地址：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141 号中保集团大厦 2105 室

法定代表人：刘志贤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	占总股本比例（%）
Jolmo Capital China Venture I Limited	1,050	100

合　计	1,050	100

经营范围：普通贸易。

主要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HKD 10,116.69 万元，净资产 HKD1,176.84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 HKD3.4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HKD 5,182.19 万元，净资产 HKD1,174.97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HKD-1.0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金安亚洲历史沿革

金安亚洲于 2007 年 7 月 17 日成立时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刘志贤	2	66.7
李伟民	1	33.3
合　计	**3**	**100**

2007 年 10 月 5 日，刘志贤、李伟民将所持金安亚洲全部股份转让给 Jolmo Capital China Venture I Limited，Jolmo Capital China Venture I Limited 是一家控股公司，其股东也是刘志贤、李伟民。

2008 年 9 月 23 日，Jolmo Capital China Venture I Limited 对金安亚洲增资 10,499,900 股。

金安亚洲的资金来源于股东投资，成立至今未发生资产重组。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包括实友化工、奇力公司、毅美投资等3家公司，详细情况请参见前款“（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王青运：中国籍，身份证号为32011219521209****，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王青运女士具备丰富的石化行业经验，长期担任发行人董事，并深度参与发行人的重大决策及日常管理，在张培弟先生去世前，类似向董事会提案、签署重大合同等重要决策都是二人共同协商一致后做出的，因此，王青运女士完全具备领导发行人的能力。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股及参股企业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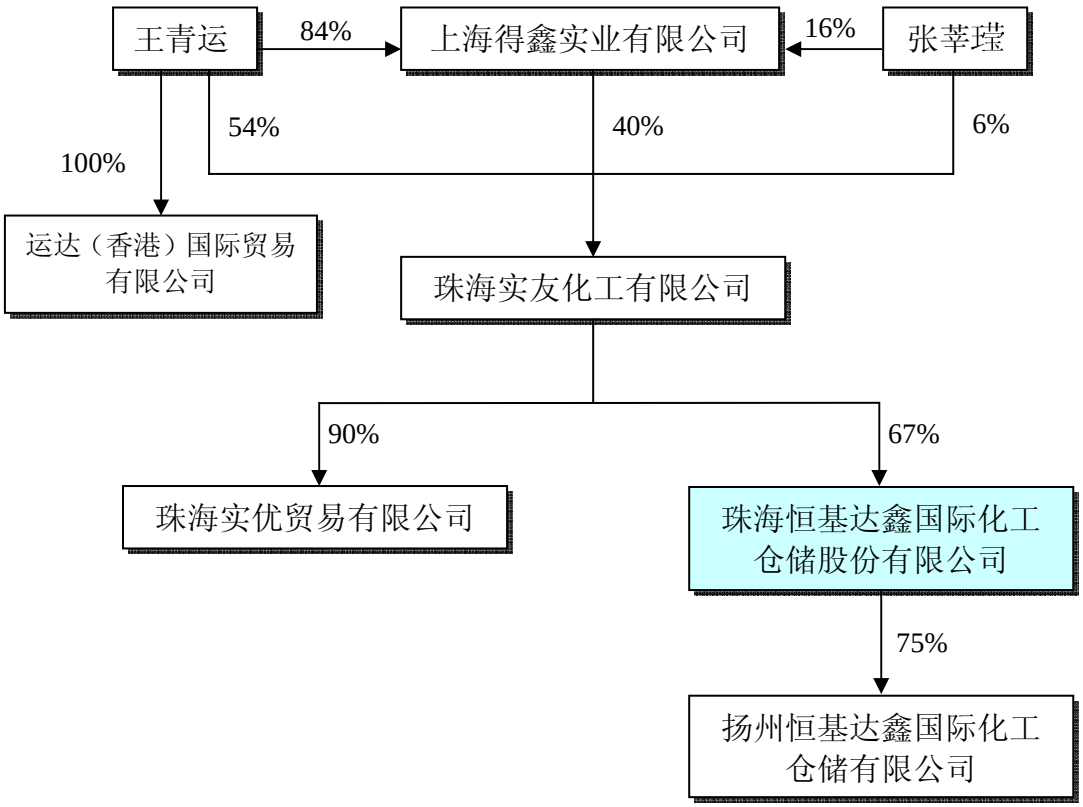

1、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5 年 1 月 3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100 万元

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莘松四村 11 号 301 室

法定代表人：张辛聿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王青运	84	84
张莘瑾	16	16
合计	**100**	**100**

注：张培弟、王青运夫妇原分别持有上海得鑫 80%、20%的股权。2010 年 6 月，张培弟先生因病去世，张培弟先生遗产的法定继承人包括其妻王青运女士、

其父张云鹤先生、其母沈丽青女士、其子张辛聿先生、其女张莘瑾等五人。

根据上海市闵行公证处对《继承法》、《婚姻法》的理解，夫妻在同一家公司分别持有股权，视同夫妻对财产已进行分割，各自名下的股权为其个人财产，因此，张培弟先生持有的上海得鑫 80%股权全部是其遗产，五名法定继承人对此均未表示异议。根据上海市闵行公证处出具的（2010）沪闵证字第 3452 号《公证书》，上述五名法定继承人各继承 16%的上海得鑫股权；根据上述五人签订的《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张辛聿、张云鹤及沈丽青均以 1 元的价格将各自名下全部上海得鑫股权（共计 48%）转让给王青运。

在上述操作中，张云鹤、沈丽青及张辛聿均将自己应继承的上海得鑫股权以 1 元的象征性价格转给了王青运，是出于对王青运作为发行人领军人物的坚定支持、信任，张云鹤、沈丽青夫妇的其余子女对此均知情且无异议。

张莘瑾尚未成年，王青运女士作为她的法定监护人代她处理继承遗产事宜，保证张莘瑾的法定权利。因此，张培弟先生名下的 80%实友化工股权最终由王青运继承 64%、张莘瑾继承 16%。

因张培弟先生去世而引起上海得鑫的上述股权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均是当事人真实意愿的表达，不存在任何纠纷。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化纤产品，塑料原料及成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仪表设备，通信设备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房屋租赁。（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主要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604.97 万元，净资产 21.53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11.6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0 年 06 月 30 日，总资产 2,602.38 万元，净资产 19.94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1.5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运达（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香港运达的历史沿革

成立日期：1996 年 5 月 2 日

注册资本： 10,000 股

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香港湾仔骆克道 194-200 号东新商业中心 5 楼 502 室

法定代表人：练炳标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股）	占注册资本比例（%）
练炳标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主要财务状况：

2009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HKD6,029.43 万元，净资产 HKD-45.67 万元；2008 年 10 月 1 日-2009 年 9 月 30 日实现净利润 HKD28.8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HKD2,712.13 万元，净资产 HKD-57.06 万元；2009 年 10 月 1 日-2010 年 06 月 30 日实现净利润 HKD-11.4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注：该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0 月 1 日至次年 9 月 30 日。

（2）香港运达的历史沿革

香港运达成立于 1996 年 5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2 股，华联和练骏各持 1 股，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和贸易。

2000 年 1 月 4 日，华联和练骏将所持股权转让给王青运、张培弟夫妇，同时张培弟对香港运达增资 9,998 股，本次转让和增资后，公司股本为 10,000 股，张培弟持有 9,999 股，王青运持有 1 股。

2007 年 2 月 1 日，王青运夫妇将所持香港运达 10,000 股股权转让到炼炳标名下，委托炼炳标持有上述股权，并签订《委托协议》，王青运夫妇仍为香港运达的实际控制人。

3、珠海实优贸易有限公司

（1）实优贸易的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6 年 4 月 26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300 万元

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珠海市吉大水湾路 368 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 3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青运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277.80	92.60
朱荣基	12	4

廖秉泓	10.20	3.40
合计	**300**	**100**

经营范围：化工原料及产品的批发[其中危险化学品的批发（无设施储存），具体按粤珠安经（乙）字[2006]000052 号文经营，有效期至 2012 年 7 月 13 日]；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的批发、零售。

主要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26.66 万元，净资产 324.13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 40.2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0 年 06 月 30 日，总资产 297.99 万元，净资产 297.93 万元；201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24.8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实优贸易的历史沿革

实优贸易于2006年4月26日成立时注册资本300万元，股东情况见下表，该公司成立后注册资本未发生过变化，运营资金来源于股东投资，没有发生过资产重组，2009年7月，邱冬梅将所持2.6%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实友化工，此后未再发生股权转让。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270	90
朱荣基	12	4
廖秉泓	10.20	3.40
邱冬梅	7.80	2.60
合计	**300**	**100**

（五）最近 12 个月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

1、海成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1）海成化工的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7 年 11 月 22 日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实收资本：4,000 万元

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扬州化学工业园区仪征长江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郑永耀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建滔石化有限公司	2,400	60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1,600	40
合计	**4,000**	**100**

经营范围：生产及销售异丙苯、焦油和衍生产品。

主要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402.01 万元，净资产 4,000.3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海成化工的历史沿革

海成化工于 2007 年 11 月 22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 4,000 万元，股东情况见上表，该公司成立后注册资金未发生变化，资金来源于股东投资，没有发生过资产重组和股东股权转让。

建滔石化有限公司的背景：建滔石化有限公司是一家在香港注册的公司，母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建滔化工集团。

海成化工注册后未开展经营活动。2009 年 12 月 23 日，实友化工与建滔石化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实友化工将所持海成化工 40%股权全部转让给建滔石化有限公司，并于当日退出海成化工的经营管理，撤出由实友化工委派至海成化工的全部工作人员。目前已办理完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手续。

2、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1）扬州实友的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6 年 4 月 3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3,523.7 万美元

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扬州化学工业园区仪征大连路 88-10 号

法定代表人：郑永耀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占注册资本比例（%）

PROPER YEAR LIMITED 置年有限公司	75
GOLDEN WIN INVESTMENT LIMITED 金太投资有限公司	25
合计	**100**

注：金太投资有限公司系一家在香港注册的公司。

经营范围：生产丙烯、液化气、干气、轻质燃料油、船用燃料油、硫磺、甲基叔丁基醚（MTBE）、二甲醚。

主要财务状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4,259.59 万元，净资产 1,128.33 万元；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2,641.2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扬州实友的历史沿革

扬州实友于 2006 年 4 月 3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523.7 万美元，股东情况见下表，该公司成立后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运营资金来源于股东投资及银行贷款，没有发生过资产重组。

扬州实友成立时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占注册资本比例（%）
F.D.I(HONG KONG)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LIMITED 运达（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
GOLDEN WIN INVESTMENT LIMITED 金太投资有限公司	25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24
合计	**100**

2009 年 3 月 24 日，扬州实友的上述三名股东与 PROPER YEAR LIMITED（置年有限公司）签订《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接管协议书》，根据该协议，置年有限公司开始全面管理运作扬州实友，香港运达所持扬州实友 5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置年有限公司。扬州实友的其余两名股东已承诺放弃对该股权的优先购买和受让权。并于 2009 年 9 月办理完毕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手续。

置年有限公司的背景：置年有限公司是一家在香港注册的公司，母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建滔化工集团。

金太投资有限公司的背景：金太投资有限公司是一家在香港注册的公司，母

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建滔化工集团。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占注册资本比例（%）
PROPER YEAR LIMITED 置年有限公司	51
GOLDEN WIN INVESTMENT LIMITED 金太投资有限公司	25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24
合计	**100**

2009 年 12 月 23 日，实友化工、置年有限公司及金太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实友化工将所持扬州实友 24%股权全部转让给置年有限公司，并于当日退出扬州实友的经营管理，撤出由实友化工委派至扬州实友的全部工作人员。金太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放弃对该股权的优先购买和受让权。并于 2010 年 1 月 22 日办理完毕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手续。

经保荐人核查：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的两名股东----置年有限公司、金太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建滔化工集团，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拟发行的股份及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总股本 9,000 万股，本次拟发行 3,000 万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票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6,030.00	67.00	6,030.00	50.25
Legend Power Limited （奇力有限责任公司）	1,620.00	18.00	1,620.00	13.50
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 （毅美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5.00	450.00	3.75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270.00	3.00	270.00	2.25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256.50	2.85	256.50	2.14
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93.50	2.15	193.50	1.61
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80.00	2.00	180.00	1.5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A 股	—	—	3,000.00	25.00
股份总数	**9,000.00**	**100.00**	**12,000.0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前十大自然人股东和战略投资者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全部股东即为上述七位发起人股东，公司无其他自然人股东和战略投资者。

（三）本次发行前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七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青运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奇力公司、毅美投资、金安亚洲、珠海天拓、新永鑫及新恒鑫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五）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的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的情况。

十、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员工（含控股子公司）总数分别为 220 人、264 人、272 人和 277 人。

（二）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	人数（人）	比例（%）
专业技术人员	13	4.69
市场、商务人员	30	10.83
管理及行政人员	50	18.05
消防安全人员	44	15.88
生产人员	113	40.79
后勤人员	27	9.75
合计	**277**	**100.00**

（三）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硕士以上	4	1.44
本科	31	11.19
大专	55	19.86

技术工人（中专）	58	20.94
高中及以下	129	46.57
合计	**277**	**100.00**

（四）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30 岁以下	110	39.71
31—40 岁	102	36.82
41—50 岁	50	18.05
50 岁以上	15	5.42
合计	**277**	**100.00**

（五）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公司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和生育保险，并定期向社会保险统筹部门缴纳各项保险基金。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劳动争议和纠纷。

十一、主要股东的承诺

本公司主要股东重要承诺如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青运及控股股东实友化工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承诺函》，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青运及控股股东实友化工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出具了《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按照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履行批准手续，公允进行。

本公司全部股东分别作出承诺：“本公司现时持有股份公司的全部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形，也不存在权属纠纷”。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节之“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公司是专业的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提供商，业务辐射国内石化工业最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和长三角地区，为境内外石化产品生产商和贸易商提供码头货物装卸、仓储、输送服务，是目前华南沿海地区规模最大的石化产品码头之一和仓储设施最好、储运能力最大的石化产品仓储基地之一。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是扬州化学工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拥有扬州港唯一的对外开放液体化工品公共码头。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液体化工产品的码头、仓储的建设与经营；汽油、煤油、柴油和植物油产品的仓储及公共保税仓库（具体项目按相关许可证及批准书中许可的项目经营）。

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为国内石化产品生产商、贸易商的进出口货物提供码头装卸、仓储、驳运中转、管道输送服务；为境外客户提供码头装卸、驳运中转、保税仓储服务。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业务涉及港口、码头、石化产品仓储等行业，主管部门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水运司、海事局；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交通厅、海事局；珠海市海事局、港务管理局、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口岸局、消防局等。

公司业务需要遵循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港口经营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设施保安规则》、《港口危险货物管理规定》、《船舶引航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港口收费规则（国际贸易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港口收费规则（国内贸易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际海运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规定》、《成品油市场管理暂行办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港口危险货物管理规定》。

（二）行业概况

1、物流业总体概况

进入新世纪以来，我国物流业总体规模快速增长，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发展的环境和条件不断改善。2008 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达 89.9 万亿元，比 2000 年增长 4.2 倍，年均增长 23%；物流业实现增加值 2.0 万亿元，比 2000 年增长 1.9 倍。2008 年，物流业增加值占全部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16.5%，占 GDP 的比重为 6.6%。（资料来源：《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石化物流概述

石化物流是专为石化工业提供产品运输、仓储、配送服务的体系，是连接供应方和需求方的纽带。石化产品的运输方式包括水路运输、铁路运输、公路运输、航空运输和管道运输，在不同运输方式转换过程中，必须通过仓储设施来完成，因此，仓储是石化物流体系中的关键中转环节。

在石化产品的各种运输方式中，水路运输具有成本低、运载能力强的优点，适合远距离运输，因此在石化产品的国际贸易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国际区域内的石化产品物流基本依赖于水路运输。由于水路运输装卸次数多，因此需要通过码头实现货物的中转，或通过与码头相连的输送管道到达仓储设备，实现货物的存储。

通过码头的石化物流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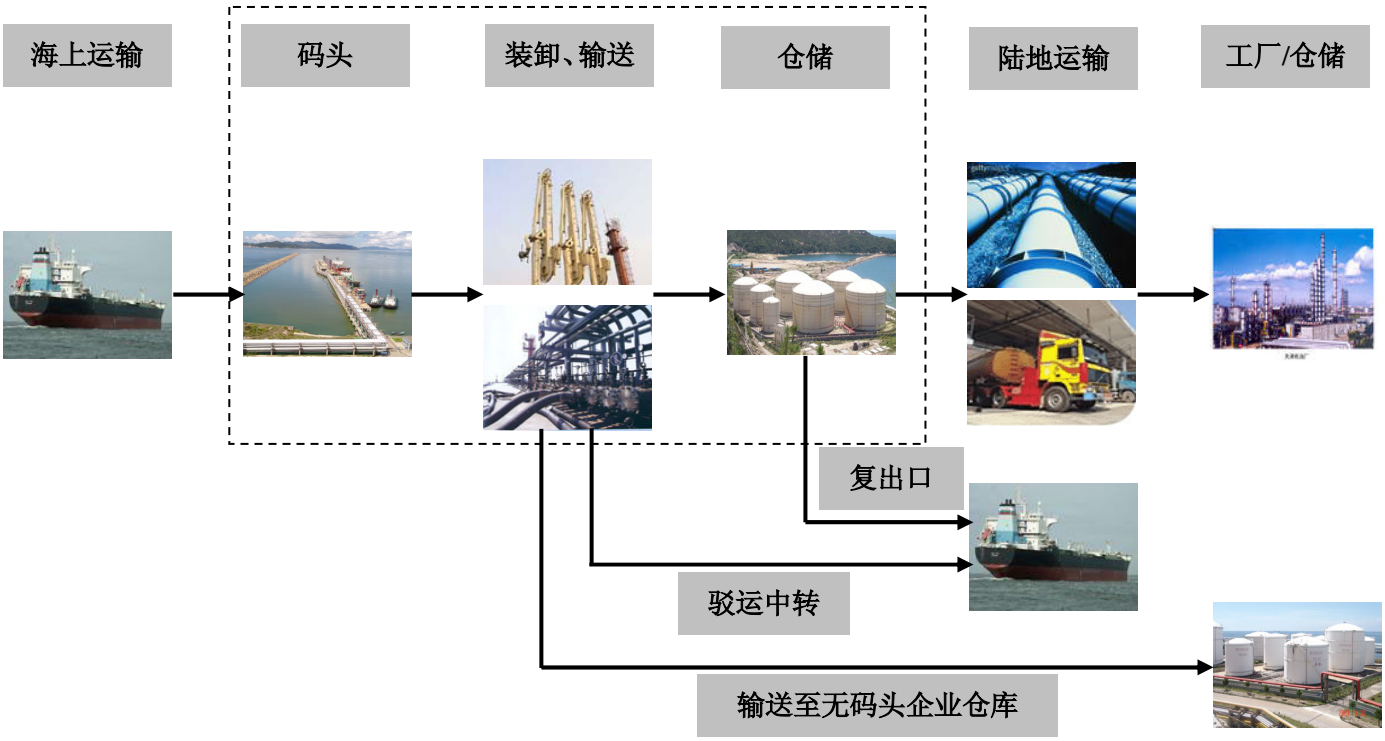

通过上图可以看出，码头和仓储在石化物流中的意义表现在：它为由海上进入陆地货物提供了装卸、仓储和输送服务；为从海上到海上的货物提供了装卸、保税仓储和驳运中转服务；为无自有码头的仓储企业提供了货物的装卸和输送服务。

3、石化物流的特征

与普通货物物流相比，石化物流具有总量大、专业化程度高、设备专用性强等特征。由于石化产品大都具有易燃、易爆、有毒和腐蚀性等特性，因此对仓储和运输要求极为苛刻，对于高安全、高效率和高管理的要求更有甚于其它行业。石化产品不同的物理化学特性，使得大部分产品之间不能共用存储设备，必须使用特定的专门设备运输和存储，设备专用性强，因此石化物流企业需要较大的投资且规模效应强。

港口是物流系统中的关键节点，它是连接国内和国际市场的桥梁，在现代国际生产、贸易和运输系统中处于重要的战略地位。作为货物水陆空运输的中转地，港口是发展转口贸易、自由港和自由贸易区的必备条件，是现代物流发展的重要

领域。

石化产品港口物流由于运输成本的原因，运输半径受到限制，因此石化产品港口物流主要为辐射区域内的石化工业服务，基本没有跨区服务，因此石化物流市场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

（三）石化物流行业的发展

作为服务于石化工业的配套行业，石化物流与石化工业相互依赖、密不可分。石化工业的发展带动石化物流行业的进步，石化物流也为石化工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保障和推动力。

1、国内石化物流行业

我国的石化物流是在石化工业蓬勃发展、港口经济不断提升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1）石化工业的发展带动了石化物流行业

石化工业已经成为工业化进程的重要战略性基础产业，引领和带动机械、交通运输、电子、建材、轻纺、农业等产业发展，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我国是石化产品生产和消费大国，进入 21 世纪以来，石化产业保持快速增长，产业规模不断扩大，综合实力不断提高，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20%左右，拉动国民经济增长约 1 个百分点。

根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发表的《中国石油和化工经济运行报告》白皮书，随着 2003 年全球经济的复苏，对能源、基础性资源及产品的需求进入快速增长时期；虽然经历了连续 5 年的国际原油价格高涨，但是国内石油和化工行业始终处于经济景气上升态势，形成了一个长景气周期市场。根据白皮书的统计，2000 年至 2007 年 8 年间，石油和化工行业产值平均年增长率为 16.11%，高于 GDP 的平均增长。

我国正在向重化工业时代迈进，石化产品的需求和消费量持续增加。以成品油（汽油、柴油、煤油）为例，2000 年至 2008 年期间，成品油消费量从 11,149 万吨增至 21,500 万吨。

2000-2008 年我国成品油消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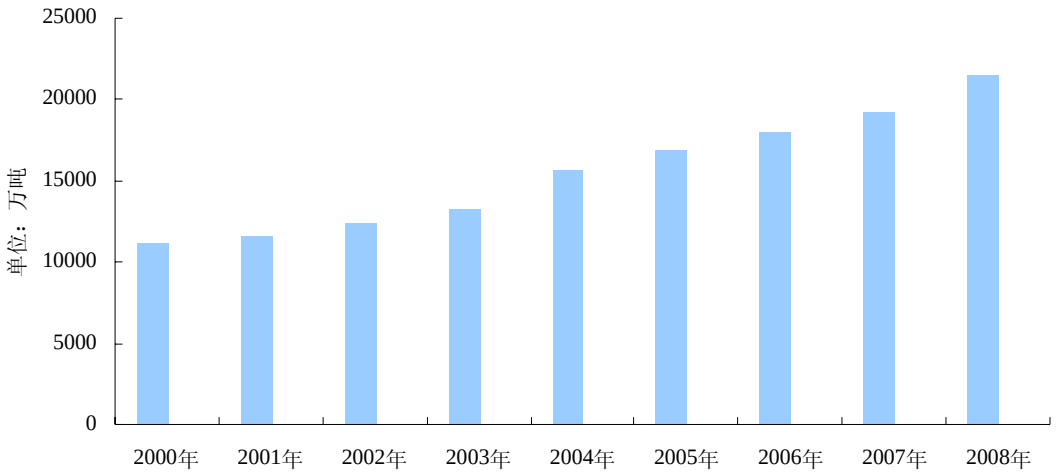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成品油风险分析报告》北京世经未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以代表石化行业整体发展水平的龙头产品乙烯为例，近年来我国乙烯生产量和表观消费量（产量加净进口量）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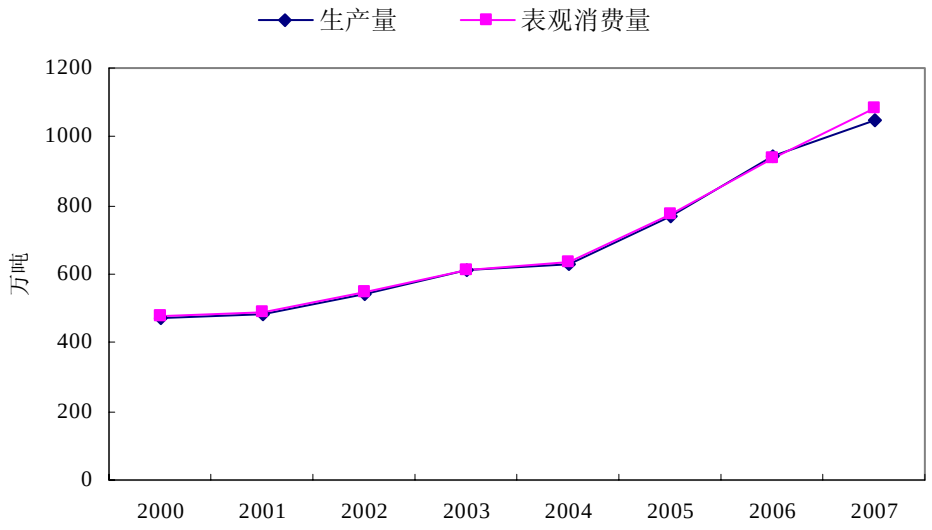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石化报 2008.4.23

（2）对石化产品进口的依赖，推动港口石化物流的发展

我国石化资源严重短缺，人均石油可开采量仅为世界均值的 11.1%，从 1993 年起，我国由原油净出口国转变成进口国。每年国内对原油的需求不断增加，但国内的原油产量有限，不足部分只能通过进口解决。

2000—2008 年我国原油和成品油净进口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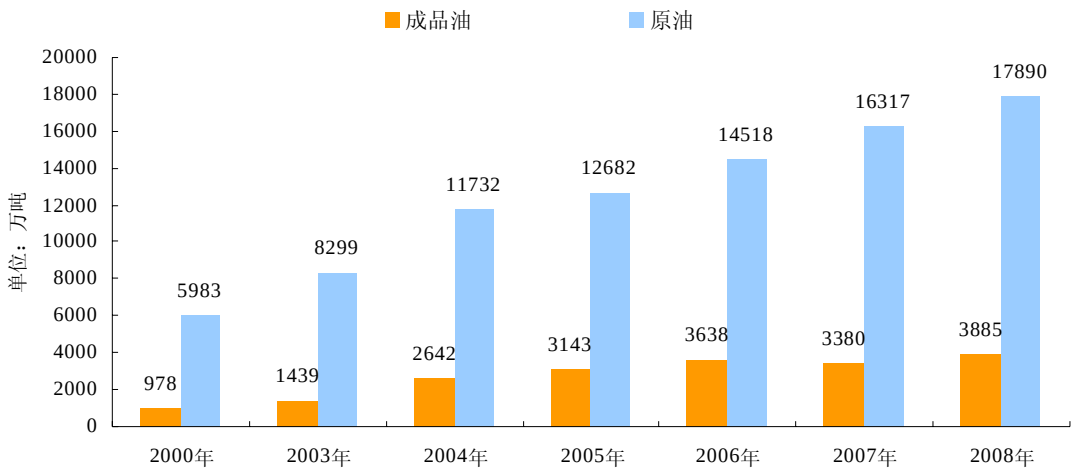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总署

在我国进口原油总量中，约 90%是通过海运完成的，石化产品进口量的增加，带动了港口石化物流的蓬勃发展。

（3）港口经济的发展为石化物流提供了有利保障

港口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有力地支撑了经济、社会和贸易发展以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而国民经济特别是外向型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又为港口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强大动力。我国拥有 1.8 万公里海岸线，11 万公里内河航道，承担着 9%左右的国内贸易运输和 85%以上的外贸货物运输。“十一五”期间我国港口行业得到国家的重点投资，处于加速扩容阶段，建设投资保持增长态势，投资额逐年增加。全国沿海港口生产用码头泊位数已经由 2001 年的 3,718 个增加到 2006 年的 4,511 个。到 2008 年年底，我国内地亿吨大港由 2007 年底的 14 个增至 16 个，在世界排名前 20 位的国际港口中，我国已占有 9 席位置。至此，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拥有亿吨港口最多的国家，总体规模和总吞吐量均已居世界首位，港口已成为我国货物交换和对外贸易的理想场所。

自 2000 年以来，全国港口吞吐量、外贸货物吞吐量和外贸额逐年递增，全国港口吞吐量以年均 16.5%的速度快速增长。2007 年完成货物吞吐量 63 亿吨，比上年增长 13%。全国港口完成外贸货物吞吐量 17.9 亿吨，比上年增长 13.4%。

2000-2007 我国经济和港口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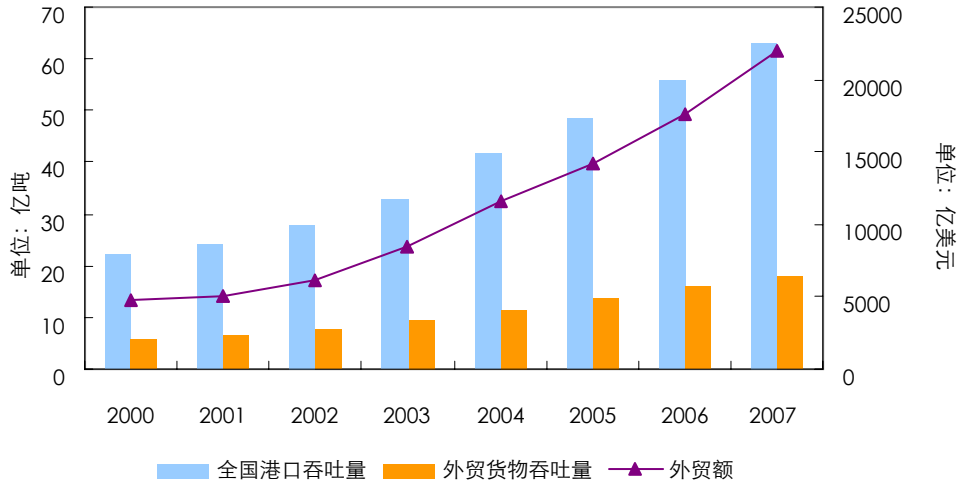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2008 年港口行业风险分析报告》北京世经未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我国已基本形成三大石化物流基地

我国已形成布局合理、层次分明、功能齐全、河海兼顾、内外开放的港口体系。2006 年 8 月 16 日，国务院审议并通过《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标志着中国沿海港口建设与发展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根据《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全国沿海港口划分为环渤海、长三角、东南沿海、珠三角和西南沿海 5 个港口群体。

在五大港口群中，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三大港口群处于传统优势地位，2007 年三大港口群的货物吞吐量占全国总量的 67.91%。这三大港口群由于深水航道的优势，适合建设大吨位码头，而且拥有对外籍船舶开放的口岸和便捷的疏港交通，加之辐射区域内石化工业的发达，已经成为国内三大石化物流基地。

2007 年，三大港口群主要港口石油天然气及制品吞吐量、化工原料及制品吞吐量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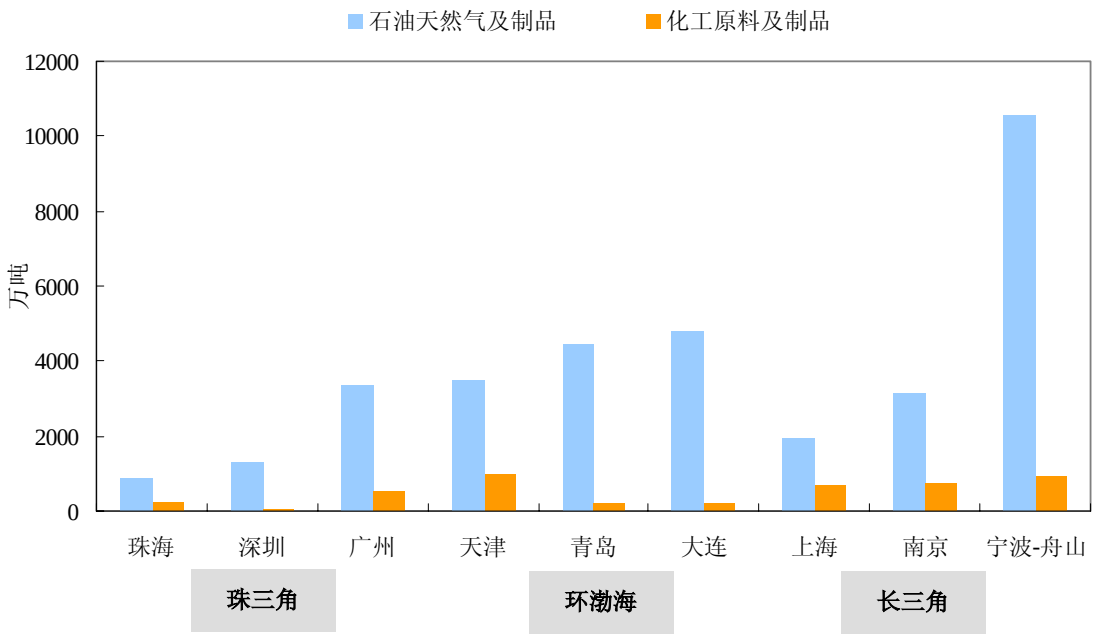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总署

（5）第三方石化物流处于起步阶段

在我国，第三方石化物流仍处于起步阶段。作为消费主体的石化产品生产商、贸易商和经销商，在传统管理理念的影响下，大都自行投资建设物流体系来满足生产或贸易的需要。但随着国外专业石化物流服务提供商进入中国市场，第三方物流将是国内石化物流行业的发展趋势。目前，国内已经涌现出一批专业的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提供商，他们利用自身在物流行业和石化行业的丰富经验，借鉴国外先进的管理和运营模式，为国内外客户提供专业的石化物流服务。

2、国外石化物流行业的发展

由于市场体系的完善和分工的细化，国外石化物流行业发展成熟，第三方物流已成为市场主导。从产业链分工的角度来看，生产型企业专注于生产，将绝大部分物流业务外包给专业的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这些企业为石化生产者和贸易商等提供装卸、仓储、运输等系列化服务，使石化产品从供应链的一端传递到另一端，从而打通了整个石化产品的供应链，并始终保持供应链的有效运作。其中具有代表性的企业有荷兰皇家孚宝集团（THE ROYAL VOPAK CORPORATE）、思多而特集团（STOLT-NIELSEN S.A.）等。

3、我国石化物流行业的构成

国内石化物流运营主体由自营物流服务提供商和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构成，自营物流服务提供商主要为特定企业提供服务，参与市场竞争程度低。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包括综合性物流服务提供商和专业性物流服务提供商，其各自的特征、经营模式、竞争优势、劣势如下：

物流服务提供商	特征	经营模式	竞争优势	竞争劣势
综合性物流服务提供商	服务对象涉及多个行业，利用其他行业经验介入到石化物流	利用其完善的物流网络提供包括仓储、运输在内的整套服务	综合实力强，物流体系完整	专业性相对较弱，石化物流经验相对缺乏
专业性物流服务提供商	专为石化行业提供物流服务	利用码头、仓储等设施提供产品装卸、驳运、仓储、配送等服务	专业性强，在所处细分市场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配送体系还不完整

4、我国第三方石化物流的发展前景

第三方物流作为日趋成为现代物流主流服务模式，一个国家第三方物流发展水平代表着本国物流的发展进程。在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的新形势下，大力发展以第三方物流为特征的现代物流服务既是推动我国经济质量升级的一条重要渠道，也是我国传统运输物流企业转型的必然要求。

目前我国物流社会化、专业化程度依然较低。国内企业与外资企业物流形式、形态存在明显的差异。以制造业为例，根据有关机构调查，我国内资企业平均使用仓储面积大约是 14.1 万平方米，平均自有仓储面积 8.2 万平方米，租用的仓储面积是 5.9 万平方米，分别是外资企业的 4.9 倍、3.4 倍和 12.3 倍。自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第三方物流伴随现代物流理念传入我国以来，已经有了长足发展，在全球经济一体化影响下，中国正在成为第三方物流发展最迅速的国家之一。根据有关分析，预计 2011 年中国第三方物流市场将达到 53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7%。与此同时，社会物流外包比例不断上升，2006 年我国销售物流外包以 5%-10%的速度增长，运输与仓储外包以 10%-15%的速度增长，运输业务委托

第三方的占企业运输业务的 67%，这些都为我国第三方物流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资料来源：慧聪市场研究报告网）

石化产品的特殊性以及不断扩大的市场规模，为第三方石化物流提供了巨大的市场需求和发展动力。第三方物流的引入，化工企业的成本将大大降低，安全性则会大大提高。由第三方物流企业来代劳，必定节约企业在仓库和运输设备的成本投入。通过第三方物流为企业提供物流一体化的管理，达到产品的时间效应、空间效应、场所效应等，从而为企业带来更大的利润。据专家估算，使用专业的第三方物流服务可使企业节约至少 10%的物流成本。

根据物流业振兴规划设定的目标，未来 3 年内我国将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综合物流企业集团，初步建立起布局合理、技术先进、节能环保、便捷高效、安全有序并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具体目标是，到 2011 年物流业增加值年均递增 10%以上，全社会物流总费用与 GDP 的比率比目前的水平有所下降。我国振兴物流业的一项主要任务是推动重点领域物流业的发展。包括加强石油、煤炭、重要矿产品及相关产品的物流设施建设，建立石油、煤炭、重要矿产品物流体系；加强对化学危险品物流的跟踪与监控，规范化学危险品物流的安全管理等。为此，我国将建设一系列重点物流工程，包括加强油气码头和运输管网建设，提高油气物流能力；加强对制造业物流分离外包的指导和促进，支持制造企业改造现有业务流程，促进物流业务分离外包，提高核心竞争力；培育一批适应现代制造业物流需求的第三方物流企业，提升物流业为制造业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可见，随着国内石化市场的快速发展和政策的不断开放，以及专业分工的细化和企业本身对效率和成本的重新考量，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有广阔的发展前景。但仍然需要看到的是，面对国外大型石化物流企业进入中国，国内石化物流企业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因此，国内企业需要一方面发挥岸线和码头资源优势，向供应链上下游拓展，延伸服务内容；另一方面发挥本土客户资源优势，加强与腹地石化企业的合作，建立细分市场优势地位；第三，兼并收购区域范围内经营状况差或无码头的仓储企业，提升仓储能力。

（四）行业竞争格局

国内石化物流行业市场竞争体现出以下特征：

1、地域性竞争

由于受到运输半径的限制，石化物流行业竞争具有明显的地域性。企业之间的竞争局限于所辐射范围内同行业之间的竞争，跨地区企业彼此之间竞争关系不明显。

2、港口和码头条件是石化物流企业发展的基础

石化产品通过水路运输，必须寻找具有天然良好条件的靠泊码头以完成货物的中转和仓储，加之船舶向大型化发展，拥有强大吞吐能力的港口和大吨位级泊位的码头将对客户更具吸引力。拥有码头的企业可以极大地降低自己的接卸成本，而没有码头的企业则需要支付更多的营运费用，因此拥有码头的企业利润率会明显高于无码头的企业。

3、安防措施、仓储条件和管理能力是决定企业竞争力重要因素

由于行业的特殊性，石化物流对于安防措施有着极为苛刻的要求，它也是客户选择所考虑的首要因素。企业必须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安防设施的建设并不断更新以保证安全生产万无一失。良好的仓储条件可以有效降低货物在流转过程中所发生损耗以及保障货物的品质。卓越的管理能力体现在作业效率的高低、信息反馈的快慢、服务质量的优劣，这是在对行业深刻的了解和认识基础上长期积累所形成的。

4、市场竞争细分化

第三方物流的兴起，促使石化物流市场竞争呈现细分化特点，涌现出诸多专业性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如根据石化产品仓储条件的不同，有专门从事常温常压条件下液体石化产品仓储的企业，还有专门从事高压、低温等条件下仓储的企业，这些企业由于服务对象的不同，彼此之间不交叉，仅在所处细分市场开展业务。

（五）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岸线和码头障碍

海岸线是不可再生资源，拥有天然良好条件的岸线资源更加宝贵。企业要获得岸线经营和码头建设的批准，需经过严格的审批且经历相当长时间，整个过程从立项到建成至少需要 2 年时间。

岸线经营审批手续如下：

当地港务局受理符合当地总体规划的申请→港务局对使用港口岸线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征求市发改局和海事局意见后提出审核意见上报省交通厅→省交通厅对使用港口深水岸线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征求省发改委的意见后向交通部提出使用港口深水岸线申请→交通部在进行评估后，会同国家发改委审批。

码头建设审批手续如下：

省发改委核准立项→省国土局、规划局、环保局、安全局及相关专家评审通过→港务局、海事局、航道局等部评审通过并最终报交通部审批（其中内河港口需水利部及下属专业委员会出具相关专业认证→省发改委正式核准项目实施→技术监督局、环保局等专业部门监督项目实施→建成后前述所有审批单位逐一验收。

可见，岸线和码头构成进入本行业的一大障碍。

2、企业信誉障碍

客户对石化物流服务商的信誉要求较高，刚进入该行业的企业要获得客户的信赖需要长时间的业务积累。运营初期，由于业务规模难以保证，企业极易处于亏损状态，为获得客户的信赖，形成有影响力的品牌效应，企业需要在此阶段有足够的资本投入，保持业务的持续开展。企业信誉构成进入本行业的障碍。

3、危险品经营资质障碍

作为高等级危险品的仓储，企业需要在安防设施方面投入大量资金才能使安全生产得以保障。国家在对石化产品仓储设施的投资建设审批管理等方面非常严

格，除正常的项目投资审批程序外，还必须通过安全生产、消防、环保、气象防雷等部门的严格审查和批准。缺乏在本行业管理经验的企业很难获得相应的资质，因此危险品的经营资质也构成本行业的进入障碍。

4、资金与建设周期壁垒

投资一个石化物流企业需要相当雄厚的资金实力，而且从投资启动到投产经营往往需要较长时间，潜在经营者无法立即进入本行业。因此较大的一次性投资和较长的建设周期构成了进入本行业的障碍。

5、人才障碍

石化物流企业需要专业的管理人才，不仅对石化行业本身较深入的了解，而且对物流行业的管理运作也有较高的要求，我国目前缺乏有效的物流管理人才培养体系，石化物流行业的复合型专业人才更是匮乏，导致进入本行业的人才障碍十分明显。

综上所述，本行业经营虽然已经市场化，但是由于其生产经营需要具备一系列准入的软、硬件条件，因此进入壁垒很高，潜在的经营者难以随意进入。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支持

物流行业属于国家大力鼓励发展的行业。根据2007年10月31日发布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修订）》，“港口公用码头设施的建设、经营”、“输油（气）管道、油（气）库的建设、经营”、“运输业务相关的仓储设施建设、经营”属鼓励外商投资产业。

近年来，国家、各级人民政府为了促进物流行业的发展，出台了系列政策、法规以支持物流业发展。

2001年3月，国家经贸委、铁道部等六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加快我国现代物流发展的若干意见》（国经贸运行[2001]189 号），文件明确指出我国物流

行业的发展目标就是要建立“全国、区域、城镇、企业等多种层次的，符合市场经济规律，与国际通行规则接轨的，物畅其流、快捷准时、经济合理、用户满意的社会化、专业化现代物流服务网络体系。”

2004年8月，国家发改委联合商务部、公安部等九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促进我国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意见》（发改运行[2004]1617 号），文件主要就营造良好的物流行业发展环境、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强基础建设等方面，要求各级人民政府积极行动，促进物流业的健康、快速、发展。

2009年3月10日，国务院发布《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发[2009]8号），制定了2009年至2011年物流业发展规划。规划指出：“到2011年，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综合物流企业集团，初步建立起布局合理、技术先进、节能环保、便捷高效、安全有序并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物流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物流的社会化、专业化水平明显提高，第三方物流的比重有所增加，物流业规模进一步扩大，物流业增加值年均递增10%以上。”

《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的主要任务包括：进一步推广现代物流管理，积极扩大物流市场需求；大力推进物流服务的社会化和专业化，鼓励生产和商贸企业按照分工协作的原则，剥离或外包物流功能，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提高企业的竞争力；推动重点领域物流发展，加强石油、煤炭、重要矿产品及相关产品物流设施建设，建立石油、煤炭、重要矿产品物流体系；加快国际物流和保税物流发展，加强主要港口、国际海运陆运集装箱中转站、多功能国际货运站、国际机场等物流节点的多式联运物流设施建设，加快发展铁海联运，提高国际货物的中转能力，加快发展适应国际中转、国际采购、国际配送、国际转口贸易业务要求的国际物流。

《公路水路交通十一五发展规划》（交规划发[2006]484号）提出：“鼓励港口开发物流服务，倡导仓储、物流企业建立物流中心，发挥港口优势，大力发展临港工业，积极推进港口与工业的结合，把港口建成新的产业和物流园区，推进港口现代化步伐。引导大型运输企业由承运人向第三方物流经营人转变，提高综合物流服务水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大力发

展现代物流业，推广现代物流管理技术，促进企业内部物流社会化。

（2）石化工业对于石化物流的推动作用

我国石化工业前景广阔，发展空间巨大。预计到2010年，我国主要石油化工产品消费量将达到全球总消费量的三分之一。以代表石化行业景气度的乙烯为例，根据预测，2010年中国乙烯表观需求量将达到1,700-1,800万吨，到2015年将达到2,200万吨，2020年达到2,600万吨（资料来源：《中国石化报》2008.4.23）。由此可见，国内石化行业将在较长时期内保持高景气度。

（3）石化工业依然依赖原料进口

我国石化工业依然面临供应短缺的局面，能源对外依存度将继续增高。2008年，我国石油对外依存度突破50%，达到51.3%。预计到2010年和2020年，我国石油的对外依存度将分别达到55%和66%，石化工业所需原料将继续依赖进口。（资料来源：国家信息中心《2000年以来中国能源经济形势分析》）

（4）港口建设的规划

根据《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我国将重点发展环渤海、珠三角和长三角港口群，各港口群有明确的定位和发展方向。对于在以粤东和珠三角地区港口组成的珠江三角洲地区港口群，《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明确指出：在巩固香港国际航运中心地位的同时，以广州、深圳、珠海、汕头港为主，相应发展汕尾、惠州、虎门、茂名、阳江等港口，服务于华南、西南部分地区，加强广东省和内陆地区与港澳地区的交流，这将推动珠三角港口群整体物流行业的发展。

在广东省发改委将珠海高栏港石化基地纳入全省产业发展总体布局的文件中指出，目前广东省正进入重化工业化阶段，需要加快发展石化支柱产业。珠海高栏港经济区依江沿海，背靠珠江三角洲和泛珠江三角洲地区市场，条件优越，较适合发展大石化工业。广东省在惠州—广州—珠海—茂名—湛江正在崛起沿海石化产业带，石化产业市场容量将进一步扩大。

珠三角地区港口布局规划重点

珠江三角洲地区港口群	服务区域	港口	运输系统
由粤东和珠江三角洲地区港口组成。以广州、深圳、珠海、汕头港为主，包括汕尾、惠州、虎门、茂名、阳江等港口	在巩固香港国际航运中心地位的同时，形成与香港港口优势互补，分工合作、公平竞争、共同发展的局面，服务华南和西南部分地区，加强广东省、内地与港澳地区的交流	广州等港口的公用码头和电力企业自用码头	共同组成煤炭接卸及转运系统
		以深圳、广州港为干线港 ，由汕头、惠州、虎门、珠海、中山、阳江 、茂名等为支线喂给港	组成集装箱运输系统
		广州、深圳、珠海、惠州、茂名、虎门港等港口	组成港口石油、天然气接卸中转储运系统
		以广州、珠海港为主	布局进口铁矿石中转运输系统
		广州、深圳港等珠江三角洲地区其它港口	组成粮食中转储运系统
		以广州港为主	布局商品运输系统
		以深圳、广州、珠海等港口为主	布局国内、外旅客中转及油轮运输设施

资料来源：《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

2、不利因素

我国加入 WTO 后，在给石化物流业带来发展机遇的同时，也带来了挑战。根据《服务贸易总协定》，外商在港口服务业享有国民待遇。目前，国家开放投资于我国港口的建设等相关业务。在资金、技术和管理水平具有明显优势的国际港航集团直接进入货运、仓储、装卸等领域后，必然会加剧港口石化物流业的竞争，一些管理不善、技术和设备落后的企业将面临较大的危机。只有规模较大、市场定位清晰的企业才拥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七）行业的经营模式

石化物流行业作为石化产品供应链中的重要一环，起到连接石化产品供应方与需求方的作用，行业内企业通过提供物流服务获得经营效益。石化物流行业的经营模式为：利用码头、仓储设施、运输设备，为石化产品生产商、贸易商提供货物的装卸、仓储、运输服务，收取相应费用而获得收益。

（八）行业的周期性、地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

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工业，石化工业将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随

之带来石化物流行业的周期性变化。但我国石化行业将在较长时期内保持高景气度，因此石化物流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2、地域性

受石化工业区域集中度和成本运输的影响，石化物流呈现明显的区域性特征。环渤海地区、长江三角洲地区、珠江三角洲地区是我国石化工业发达的地区，也是石化物流集中的区域。

3、季节性

季节性对石化物流行业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发生台风使货船无法入港靠泊，但季节性变化对石化物流行业影响不大，以本公司为例，公司业务 2005 年受两次台风影响共计 5 天，2006 年受三次台风影响共计 10 天，2007 年受两次台风影响共计 4 天，2008 年受台风影响共 4 次 12 天，2009 年受台风影响共 1 次 2 天。

（九）与所服务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作为石化产业的配套服务行业，第三方石化物流主要服务于石化产品生产商和贸易商，与服务对象之间具有较强的关联性。本行业的发展需要依赖石化产业的发展来带动，而石化产业也同样需要依赖本行业完成产品价值的转移，其对本行业也存在较强的依赖。

（十）影响行业利润水平变动的因素

1、码头和岸线资源

拥有码头的企业平均利润率高于无码头企业，这是由于无码头企业需要支付码头使用费，提高了运营成本，降低了对客户的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具有强大吞吐能力的码头可以满足大吨位货船靠泊的要求，对客户尤其是境外客户具有更强吸引力，使企业获得更大利润。

2、管理能力

优秀的管理能力将提高作业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利润率水平。

3、业务结构

大容量储罐和长期租罐将提高储罐利用率，获得稳定的收入。利用码头驳运中转不占用储罐资源的优势，提高码头驳运中转业务量将有助于企业获取更大利润。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珠三角地区业务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码头位置	码头泊位	罐容（万立方米）	港口类型	业务范围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南沙	1 个 8 万吨级 2 个 3 万吨级 6 个 3,000 吨级以下	36.3	内河港	建造、经营、出租和管理油库及其配套设施服务；从事成品油的储存及其配套服务；从事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及其配套服务；及相关领域提供技术、经营管理方面的咨询服务；从事燃料油的批发和进口业务。
粤海（番禺）石油化工储运开发有限公司	南沙	1 个 3 万吨级 1 个 5,000 吨级 1 个 2,000 吨级 1 个 1,000 吨级 1 个 500 吨级	33	内河港	石化产品的装卸、仓储
广东泰山石化有限公司	南沙	20 个泊位，最高停靠能力 12 万吨	41	内河港	石油及石化产品的运输、分销、仓储及供应
金明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东莞港	----	28.1	内河港	石化产品的装卸、仓储
珠海经济特区华南联合石油有限公司	高栏港	1 个 8 万吨级 1 个 5,000 吨级 2 个 1,000 吨级	24	临海港	原油、成品油和化工产品的保税、仓储、销售
中化格力仓储（港务）有限公司	珠海高栏港	2 个 8 万吨级 4 个 5,000 吨级	18	临海港	燃料油、成品油和液体化工品的储存、中转等第三方物流服务

珠海市一德石化有限公司	珠海高栏港	3 个 3 万吨级	31.3	临海港	化工品仓储
珠海中南汇化工有限公司	---	无码头	28.3	---	液体化工原料和油品仓储

资料来源：互联网

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码头位置	码头情况	罐容（万立方米）	业务介绍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港	生产型码头 13 座、最大靠泊能力 5 万吨	37.69	以油品仓储为主，2007 年末，原油仓储罐容 19 万立方米、成品油罐容 15 万立方米、液体化工品罐容 3.5 万立方米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南京港	3 个泊位，最大 4 万吨级码头一座	23.30	中国中化集团与南京港股分有限公司共同组建，2007 年 6 月开工建设，2008 年 9 月 20 日完成内部验收，预计 2009 年下半年试运营。

资料来源：《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报》、互联网。

（二）发行人市场地位

1、公司在珠三角地区石化物流企业中，罐容量排名前列

公司罐容总量达 44.8 万立方米，在珠三角地区石化物流企业中排名前列。

2、公司是珠三角地区唯一的向香港机场供油仓储基地

公司是珠三角地区唯一的向香港机场供应航空煤油的仓储基地。2005 年 11 月，公司与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签订“使用码头和租用储罐协议”，经香港机场评估成为向香港机场供应航空煤油的仓储基地。

报告期内，公司向香港机场输送航空煤油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数量	67.07	150.64	106.76	74.27

3、公司是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珠海地区独家仓储服务提供商

公司与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KUWAIT PETROLEUM

INTERNATIONAL AVIATION COMPANY LIMITED.）签订了合同期为五年的航空煤油仓储协议，成为其珠海地区独家仓储服务提供商。

4、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拥有扬州港唯一的对外开放液体化工品公共码头

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码头位于江苏省长江南京河段仪征水道左岸胥浦河口上游，是扬州港唯一的对外开放液体化工品公共码头。

5、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是扬州化学工业园唯一一家同时拥有码头和仓储设施的企业

作为扬州化学工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扬州恒基达鑫是园区内唯一一家同时拥有码头和仓储设施的企业。

（三）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

鉴于石化物流行业自身的特性，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

- 硬件设施好，市场竞争力强
- 储罐容量大，规模效应突出
- 行业经验丰富，优质客户资源多
- 业务布局合理，区域优势强

（四）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1）得天独厚的港口条件

公司码头所在位置为珠海高栏港防波堤内侧根部，外海航道水深达-14 米以上。防波堤的掩护作用使港内水域泊稳条件好、操作天数长（年平均可操作天数 350 天），保障了大吨位级货轮的安全靠泊。码头距国际航线大西水道仅 1 海里，距珠海机场 16KM，澳门 23 海里，香港 55 海里，陆上距广州 140KM，优越的疏港条件成为吸引客户靠泊的重要因素。

高栏港是个海港码头，距离珠海港锚地仅一小时航程，外轮来码头靠泊非常

便利。由于外轮靠泊必须有引水员上船引航，而危险品货船在珠江不能夜航，因此相比较去珠江中的南沙和东莞，外轮来公司码头靠泊具有方便、省时的优点，因此近洋外轮更愿意在运价上给予租船方优惠，吸引货主在公司码头装卸和仓储。

（2）强大的靠泊能力

公司码头拥有两个 5 万吨级泊位（水工结构按靠泊 10 万吨级船舶设计和建造），临海优势突出，外轮在公司码头装卸发生滞期的概率极低。此外，为使珠海港充分担当华南沿海主枢纽港的作用，政府已决定对珠海港主航道进一步疏浚挖深至 16 米，公司也计划依照政府疏浚主航道进程将支航道和港地挖深至 14.5 米，从而满足 10 万吨级满载船舶进出码头的航道条件，这些措施将对国内外客户和船运公司形成强大吸引力，增强在华南沿海石化码头方面的竞争优势。

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码头拥有 4 万吨级、5 千吨级泊位各一个，水工结构按照停靠 5 万吨级船舶设计建造。

（3）具有国际水准的仓储技术和安防条件

作为高等级危险品经营行业，具备成熟的仓储技术和完善先进的安防措施是与客户合作的先决条件。公司在长期的经营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始终重视对安防条件的关注并不断更新改造，仓储技术和安防条件达到了国际水准，在与国际知名企业如碧辟（BP）、壳牌（SHELL）、道达尔（TOTAL）等公司的长期合作中得到认可，使公司树立了强大的竞争品牌。

（4）长期稳定的大客户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长期固定大客户，这些企业规模大、货物储运需求量高，为公司业务提供了可靠保障，代表性客户有：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道达尔石化有限公司、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等。

（5）对境外保税客户的强大吸引力

对于有保税仓储需求的境外客户，其货船吨位日趋大型化，单船装卸数量大，

这就需要寻找具备良好靠泊条件的码头（具备 8-10 万吨级码头靠泊能力）和大容量单罐（4-5 万立方米或更大）的仓储地，公司所具备的码头条件和大容量储罐对境外保税客户形成强大吸引力。公司现有保税罐容 31 万立方米，其中 5 万立方米 1 个、4.3 万立方米储罐 2 个、3.7 万立方米储罐 2 个，另有 1500 立方米至 2.5 万立方米各种不同罐容保税储罐，满足了各类境外客户需求。

（6）团队优势

公司近年来业务持续保持高速增长，培养了一批运作经验丰富、市场开拓能力强的业务骨干和管理者，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本公司的核心团队成员年富力强，具有长期从事石化物流行业的经验。

（7）所处区域优势

相对华南沿海其他区域，公司所处的珠三角地区石化工业发达。广东省是我国的石化产品需求大省，电子信息、电器、轻纺、医疗器械、汽车（摩托车）等产业对石化产品有着巨大需求，广东省汽油、煤油、柴油三大类成品油的消费量约占全国的 15%，乙烯、五大通用树脂、五大工程塑料和涂料的消费量约占全国消费量的 20%以上，有调研资料显示，广东对石化及其下游产品需求的增长比邻近六省区高出 39.3%。与巨大的市场需求相比，广东石化产品严重自给不足，需要从国内外输入，这就极大推动了广东沿海港口石化物流的发展，据海关统计，广东口岸每年进口石化产品数量巨大，一些品种的进口量占全国的 50%以上。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围绕建设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的目标，珠海已正式推出了 2009 年和 2010 年十大重点建设工程，包括港口枢纽工程、机场枢纽工程、口岸枢纽工程、石化船舶和海洋装备制造工程等十大重点工程，总投资超过 3000 亿。在这十大重点工程中，广珠铁路、高栏港两个 5 万吨集装箱码头、广珠城际轨道、港珠澳大桥及连接线、壳牌润滑油项目等 21 个项目被列入广东省重点项目。

珠海市发展石化工业的基地——高栏港经济区化工专区位于公司所在的南迳湾，园区内有一大批知名跨国企业，包括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和记黄埔、台湾长兴化工、联成化工等，这些大型石化企业的不断壮大将推动珠海港口石化物流的发展。

公司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所处的长江三角洲地区是我国经济实力最强的区域，苏、浙、沪 2 省 1 市所实现的地区经济总值占到全国经济总量的五分之一以上。石油和化工产业是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经济支柱，化工原料的需求约占全国总量的 60%，其中化工原料大批量依赖进口，根据中国化工在线对主要液体化工品进口的统计，长三角地区液体化工品进口量占到全国进口量的 60%，石化物流需求巨大。

公司所处的区域优势明显，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8）企业信誉优势

公司始终致力于提升服务品质、提高客户满意度，为国内外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获得了多项企业荣誉，为企业提高了市场竞争力、赢得了客户信任。

公司获得荣誉情况：

荣誉称号	获得时间	颁发单位
珠海市 2008-2009 年度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	2010 年 7 月	珠海市国家税务局、珠海市地方税务局
珠海市 2007 年外经贸工作先进单位	2008 年 2 月	珠海市人民政府
诚信守法企业	2007 年 7 月	珠海拱北海关
珠海市 2006 年度外经贸和口岸工作出口进步奖	2007 年 2 月	珠海市人民政府
2006 年度信得过港口企业	2007 年 1 月	珠海市港口协会
广东省 2005 年度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	2006 年 3 月	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港口设施保安工作先进单位	2005 年 3 月	珠海市港务管理局

2、公司竞争劣势

珠三角部分石化生产企业离公司距离较远，提高了陆地运输成本，削弱了对这类客户的吸引力。广珠铁路已于 2007 年 9 月动工兴建，终点就设在公司码头所在的高栏港，预计 2011 年通车。广珠铁路的建成，将极大提高疏港能力和货物输送能力、扩展物流辐射区域、降低运输成本，有利地推动港口物流向腹地的延伸。

四、码头与库区情况

（一）高栏港码头与库区情况

1、码头情况

公司码头位于珠海高栏港防波堤内侧根部，全长 754.7 米，其中引桥长 86.7 米，码头岸线长 668 米，海域面积为 7.3 公顷，年通过能力 500-600 万吨。

高栏岛

码头

码头详细情况：

泊位	数量	前沿水深	长度	靠泊能力
1万吨级	1	-7.6	179	可同时停靠两条5000吨级以下船舶
5 万吨级	1	-14.2	190	单个可同时停靠2条万吨级以上船舶，两个联合使用可停靠10万吨级以上油轮
5 万吨级	1	-15.5	254	

2、库区情况

公司库区占地面积 13.07 万平方米，现有 7 个储罐区，其中 1 至 5 区为化工品储存区（部分储罐可以存储油品）；6 区和 7 区为油品储存区（部分储罐可以存储化工品）。共有储罐 52 个，罐容总计 44.8 万平方米。

库区	罐容（立方米）	数量	储罐类型
1 区	1,500	1	固定顶，保税罐

	2,000	3	固定顶，1 个不锈钢罐
	3,000	2	固定顶
2 区	1,500	5	3 个固定顶，2 个内浮顶
	3,000	1	固定顶、保税储罐
	5,000	1	固定顶
3、4、5 区	1,500	4	3 个内浮顶，1 个固定顶，其中 1 个保税罐
	2,000	4	2 个固定顶，2 个内浮顶，其中 1 个不锈钢储罐
	3,000	3	2 个固定顶，1 个内浮顶，其中 1 个保税储罐
	4,000	3	固定顶，1 个保税储罐，1 个不锈钢储罐
	5,000	10	5 个固定顶，5 个内浮顶，1 个保税储罐
	21,000	2	内浮顶
6 区	50,000	1	内浮顶，保税罐
	25,000	1	内浮顶，保税罐
	10,000	2	内浮顶，保税罐
	3,000	1	内浮顶，保税罐
	5,000	1	固定顶，不锈钢储罐，保税罐
7 区	4,000	1	内浮顶，保税罐
	10,000	1	内浮顶，保税罐
	15,000	1	内浮顶，保税罐
	37,000	2	内浮顶，保税罐
	43,000	2	内浮顶，保税罐

根据石化产品仓储特性（仓温要求低于 28 度使用内浮顶罐存储，高于 28 度可使用内浮顶罐或固定顶罐），公司储罐分内浮顶罐和固定顶罐（包括不锈钢罐），其中内浮顶罐 27 个，固定顶罐 25 个（其中不锈钢储罐 4 个）。部分储罐有冷却或加热系统及氮封系统。储罐内表面除不锈钢储罐外分别以无机硅酸锌、环氧树脂、环氧酚醛等涂料涂覆，满足了不同产品储存的要求。针对有些物料储存的特

殊要求，在部分储罐中建有冷却系统。同时锅炉蒸汽装置用以加热，制氮装置可对每个罐进行氮封，并设有管线通球吹扫系统，保证储存产品的质量和数量。

库区由码头装卸船系统、库区、泵站、装车站、中央控制室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系统	组成
码头装卸船系统	泊位、输油臂、起重机、航空煤油清洁过滤系统
库区及泵站	储罐（部分储罐有冷却或加热系统及氮封系统）、自动喷洒灭火系统、消防水喷淋降温系统、物料输送泵
装车站	装车鹤管、装车通道
控制系统	中央控制室可编程控制器（PLC）控制系统
安防系统	防雷和防静电装置、电视监控设备

3、仓储货物

公司储罐可以存储的石化产品包括：醇类、苯类、烷烯烃类等液体化工品；各类轻质油、燃油。

目前存储的产品包括：

化工品——α烯烃、苯乙烯、冰醋酸、丙二醇、丙基庚醇、丁酮、对二甲苯、二甘醇、二氯乙烷、酒精、混醇、混合二甲苯、混合芳烃、甲苯、甲醇、邻苯二甲酸二壬酯、邻苯二甲酸二辛酯、邻二甲苯、硫酸、乙二醇、异丙苯、异丁醇、异壬醇、异辛醇、正丁醇、正烷烃。

油品——汽油、航空煤油、柴油、石脑油、润滑油、基础油。

（二）扬州恒基达鑫仪征港码头与库区情况

1、码头情况

码头位于江苏省长江南京河段仪征水道左岸胥浦河口上游，全长390米，其中引桥136米，上游距南京约45km。码头拥有4万吨级泊位1个，5千吨级泊位1个，年通过能力325万吨。

2、储罐和仓储货物情况

库区占地面积12万平方米，现有储罐32个，总容量23.6万立方米，储罐和仓储货物具体情况如下：

仓储品种	储罐容量（立方米）	储罐数量（台）	储罐类型
燃料油	30,000	4	固定顶罐
汽油	5,000	6	内浮顶罐
甲基叔丁基醚（MTBE）	5,000	2	内浮顶罐
混合芳烃	5,000	2	内浮顶罐
二甘醇	2,000	2	固定顶罐
柴油	5,000	4	固定顶罐
船用燃料油	5,000	2	固定顶罐
甲醇	5,000	3	内浮顶罐
甲苯	5,000	1	内浮顶罐
苯/醋酸乙酯	2,000	2	内浮顶罐
液化气/C3、C4	2,000	2	压力球罐
丙烯	2,000	2	压力球罐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内容

业务		服务对象	业务内容
码头装卸		所有客户	货物通过码头装卸吊臂、泵装卸
仓储	普通仓储	境内、境外石化产品生产企业和贸易商	将货物用泵通过管道从船输送到普通储罐
	保税仓储	需要货物保税仓储的境外客户	将货物用泵通过管道从船输送到保税储罐
驳运中转		无仓储需要的境内、境外石化产品生产企业和贸易商	货物不经过储罐，通过码头管线直接在船与船之间装卸
管道运输		在内陆建有工厂的境内、境外石化产品生产企业	将货物通过长输管道输送到客户工厂

代理业务	所有客户	为客户代理报关、公证、检验等服务

（二）主要业务流程

1、仓储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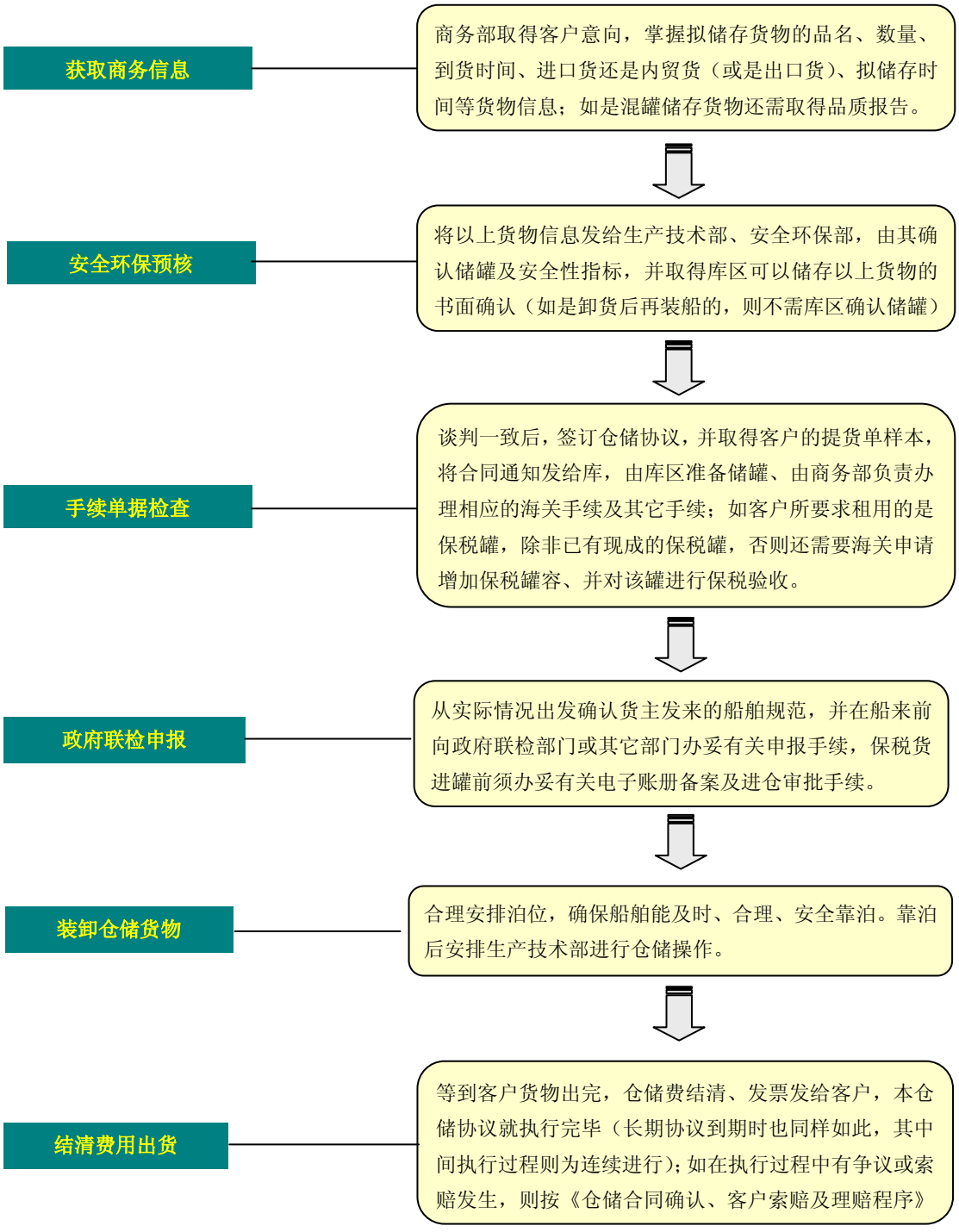

按照客户贸易方式，仓储业务分为内贸货物仓储（进仓/出仓）和外贸货物仓储（进仓/出仓），其中外贸货物仓储包括一般贸易货物仓储和保税货物仓储，具体为：

货物贸易方式	业务内容		业务说明	业务流程
外贸货物仓储	一般贸易货物仓储	进仓	单边输入关境货物入库仓储	确认贸易性质、进货储罐、物料名称、进货日期→客户提供检验证书→预报船期 24 小时前向海关申报→船舶靠泊 24 小时前申报进港作业→公证机构对进货储罐计量→靠泊后联检机关联检→公司计量员、装卸主管、公证机构上船取样、计量、确定卸货程序→计量员取样留底→收到《外轮卸货监管通知书》后，连接卸货管线→卸货→管线吹扫完毕后对卸货储罐进行后尺检测→向货主发出收货报告
		出仓	单边出口货物入库仓储	核对提货单，落实出货数量和公证机构→核对可发货数量，检查海关放行数量→落实到船日期，危险品作业申报，申报进港作业→公司计量员与公证机构计量出货储罐→装船→装船结束后，公司计量员与公证机构上传做船检数量，物料取样，再对岸罐计量，确定实发数量
	保税货物仓储	进仓	经海关批准未办理纳税手续入境，在境内储存后复运出境货物的入库仓储	确认贸易性质、进货储罐、物料名称、进货日期→若为首次进货，需对保税罐进行空罐检测→客户提供公证机构出具装运港品质检验证书→预报船期 24 小时前向海关申报→由货物代理向海关进行仓储进仓申报，公司提供可进货容积证明→船舶靠泊 24 小时前申报进港作业→公司计量员与公证机构对进货储罐计量→公司计量员与CCIC*对保税储罐计量→靠泊后联检机关联检→公司计量员、装卸主管、公证机构上船取样、计量、确定卸货程序→计量员取样留底→收到《外轮卸货监管通知书》后，连接卸货管线→卸货→卸货完毕后，公司计量员与公证机构上船验仓→管线吹扫完毕后对卸货储罐进行后尺检测→向货主发出收货报告
		出仓	转内贸	向海关办理出仓手续→核对放行数量和实际库存数→公司计量员与 CCIC 检验管线和进行前尺计量→装货→装货完毕后再对储罐计量，确定实际发货量
			复出口	除需在申报单上注明复出口，其他操作同转内贸
内贸货物仓储	进仓		由国内厂家生产的货物或在国内其他港口进口的已完税货物入库仓储	确认贸易性质、进货储罐、物料名称、进货日期→客户提供检验证书→预报船期 24 小时前向海关申报→船舶靠泊 24 小时前申报进港作业→公司计量员与公证机构对进货储罐计量→公司计量员、装卸主管、公证机构上船取样、计量、确定卸货程序→卸货→卸货完毕后上船验仓→管线吹扫完毕后对卸货储罐进行后尺检测→向货主发出收货报告
	出仓		国内已放行或国内生产的货物出库，出货前无须海关提货单，流程同一般贸易出仓	

*CCIC：中国检验认证集团公司

2、码头装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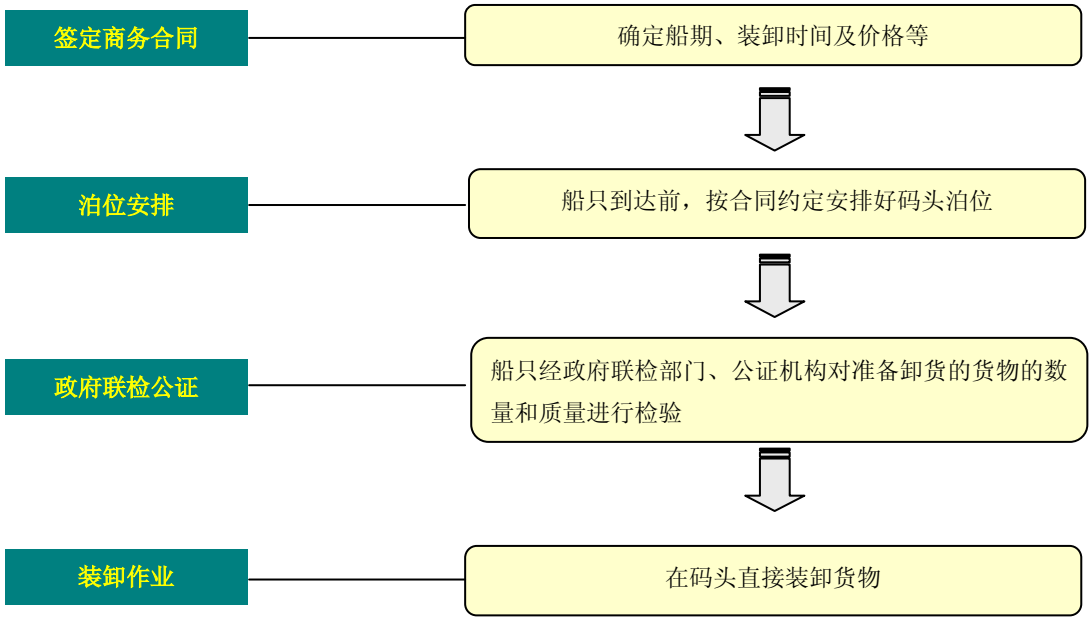

注：码头装卸业务中公司不须对货物的质量和数量承担责任。

3、驳运中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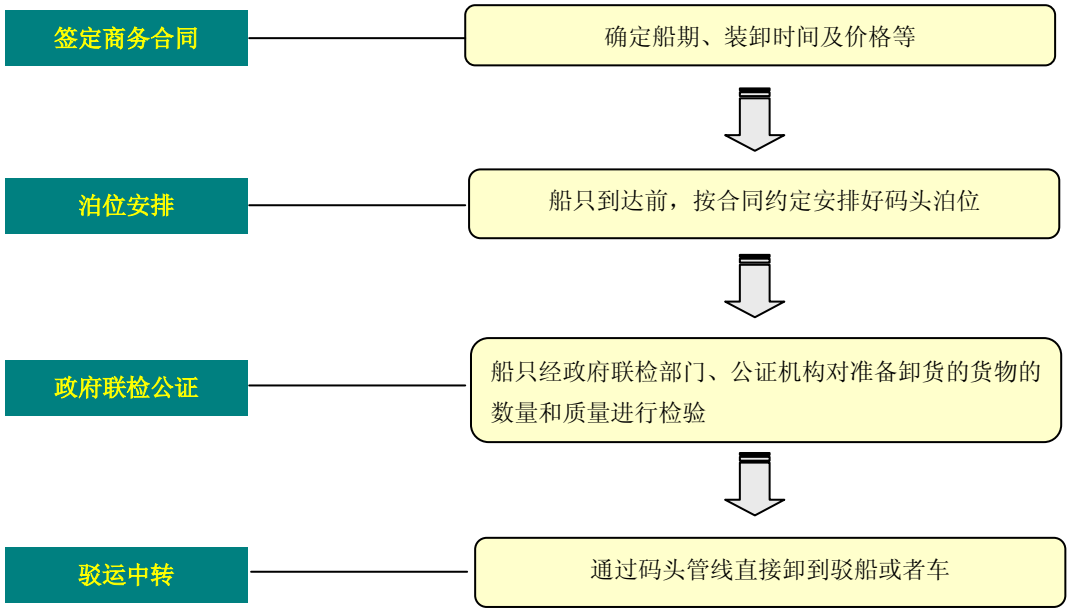

4、管道输送

管道输送指仓储货物通过为客户专门铺设的管道直接输送到客户工厂，分为

从码头通过管道输送至无码头客户储罐和从公司储罐通过管道输送至客户工厂。提供管道输送服务一方面是利用码头优势和不占用库区资源的特点获取更大收益的手段，另一方面是吸引长期租罐客户的重要方式，一旦客户选择管道输送服务，便在长时间内难以选择其他供应商，使公司能够获得长期的收益和保持较高的储罐周转率。

（三）作业内容

各项业务涉及作业如下：

1、卸船：将液体物料用泵通过管道从船上卸到储罐。

2、装船：将储罐中的液体物料用泵通过管道装船。

3、驳运中转：液体物料不经过储罐，通过码头管线直接在船与船间装卸。

4、存储：将液体物料存储在储罐中，同时确保物料数量、质量的稳定。

5、装车：将储罐中的液体物料通过管道装入油罐车。

6、扫线：将装卸操作后在管道中的物料清扫回储罐。

7、转罐：库区储罐之间通过库区或者码头管线互相连接，把储罐物料转进或转出。

（四）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业务分为装卸、仓储两部分，装卸业务指利用自有码头，为客户提供货物的装卸服务，收取装卸费；仓储业务指货物通过连接码头的专用管道输送至储罐，为客户提供货物仓储服务，收取仓储费。为使客户顺利办理通关手续，公司可为客户提供代办手续，同时收取一定的代理费。管道输送是公司吸引长期客户的重要手段，公司向客户收取管道输送费。码头装卸量的大小、长期租罐的比例是影响公司收益的主要因素。

公司通过自有部门直接开展销售、采购、客户服务工作，各项工作情况如下：

1、销售

公司在营销方式、营销手段上，主要采取以下策略和措施：

① 建立多渠道的市场信息网络，全面了解重点区域市场和客户情况、竞争

对手的信息，采取多种手段推介公司信息，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影响力。

② 完善客户信息管理制度和售后服务。公司精耕市场，对客户群和市场进行了深入地细分。根据客户性质划分为不同销售类型，有的放矢地开发新客户。重视对老客户的维护工作，根据客户不同的需求，采取不同的销售策略和服务项目，以最大限度地满足客户需求。公司每年进行两次客户满意度调查，以便及时掌握客户需求和对公司的满意程度。

③ 建立和实施灵活的定价模式。本着长期合作，利益共享，共同承担风险的原则，进一步稳定老客户，不断开发新客户。

④ 培育强大、精干的营销队伍。公司重视对营销队伍的培养，制定多层次多方面的业绩考核体系，不断提升市场开拓能力。

公司在制定销售策略需要考虑的因素有：本地区石油化工企业原料和产品从水路进出的需求状况以及油品需求状况；本企业码头靠泊能力的大小与优劣；本企业罐容大小及储存条件；本企业所处地理位置；从本企业运输货物到工厂或消费地水路和公路运输成本；本地区仓储业的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要目标客户包括：

国内重点客户——广东省尤其是珠三角地区石化产品生产企业和贸易商；长三角地区石化产品生产企业和贸易商。

国内潜在客户——福建、海南、广西、上海、浙江、江苏地区的石化产品生产企业和贸易商。

海外市场客户——香港、新加坡等东南亚地区的石化产品生产企业和贸易商。

2、采购

公司开展业务需要的材料主要是辅助材料，包括航煤过滤芯、阀门和泵配件等，这些辅助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供应商选择余地大。公司根据库存情况制定备品备件采购计划，通过对比综合市场供应信息选择供应商，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通过对供应商的持续考察不断优化材料供应体系。

3、客户服务

公司始终重视对客户的服务工作，建立了完善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体系。售前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港口信息和疏港条件，协助客户联系船运公司，帮助客户熟悉国内海关通关的所有程序并联系好报关公司，为合作打下良好的基础。在货物仓储过程中，公司将定期检查货物品质，发现问题立即查找原因，确保客户存储的货物不会发生质量问题，发出货物后，公司有严格的复检程序，确保货物数量准确。公司的售后服务高效，与客户及时结算和清货并在第一时间将结算报表发给客户，如果客户发现数量损耗超标，公司将快速理赔。

公司重视与客户建立长期的友好合作关系，建立了多渠道的信息沟通体系，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征求反馈意见，不断提升服务品质，在国内外客户中赢得了较高声誉。

（五）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业务的具体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化工品和油品储运数量如下：

单位：万吨

		油品	化工品	合计
2010 年 1-6 月	储量	120.74	77.10	197.84
	占比	61.03%	38.97%	100%
2009 年	储量	308.80	122.26	431.06
	占比	71.64%	28.36%	100%
2008 年	储量	124.90	106.79	231.69
	占比	53.91%	46.09%	100%
2007 年	储量	91.20	109.16	200.36
	占比	45.52%	54.48%	100%

报告期内，公司储罐周转率情况如下：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周转率（次）	3.62	7.86	8.39	7.26

注：周转率=货物总体积/总罐容，油品和化工品密度按 0.8 吨/立方米计算。

报告期内，装卸费（含管道输送费）、仓储费、代理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装卸费	仓储费	代理费	合计
2010 年 1-6 月	收入	3,947.82	4,413.45	345.75	8,707.02
	占比	45.34%	50.69%	3.97%	100%
2009 年	收入	7,128.17	8,226.21	645.96	16,000.34
	占比	44.55%	51.41%	4.04%	100%
2008 年	收入	5,255.62	6,272.47	787.86	12,315.94
	占比	42.67%	50.93%	6.40%	100%
2007 年	收入	4,496.29	5,269.90	783.34	10,549.53
	占比	42.62%	49.95%	7.43%	100%

报告期内，各类贸易方式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一般贸易货物仓储	内贸货物仓储	保税货物仓储	合计
2010 年 1-6 月	收入	1,604.39	2841.43	4,261.20	8,707.02
	占比	18.43%	32.63%	48.94%	100%
2009 年	收入	3,243.69	4,700.22	8,056.43	16,000.34
	占比	20.27%	29.38%	50.35%	100%
2008 年	收入	4,700.87	2,966.12	4,648.95	12,315.94
	占比	38.17%	24.08%	37.75%	100%
2007 年	收入	3,195.17	572.53	6,781.83	10,549.53
	占比	30.29%	5.43%	64.28%	100%

报告期内，境内、境外客户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境内客户	境外客户	合计
2010 年 1-6 月	收入	4,328.76	4,378.26	8,707.02
	占比	49.72%	50.28%	100%
2009 年	收入	8,255.35	7,744.99	16,000.34
	占比	51.59%	48.41%	100%
2008 年	收入	6,900.51	5,415.43	12,315.94
	占比	56.03%	43.97%	100%
2007 年	收入	4,057.77	6,491.76	10,549.53
	占比	38.46%	61.54%	100%

报告期内，油品与化工品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油品	化工品	合计
2010 年 1-6 月	收入	5,145.04	3,561.98	8,707.02
	占比	59.09%	40.91%	100%
2009 年	收入	10,461.38	5,538.96	16,000.34
	占比	65.38%	34.62%	100%
2008 年	收入	6,545.15	5,770.79	12,315.94
	占比	53.14%	46.86%	100%
2007 年	收入	6,165.38	4,384.15	10,549.53
	占比	58.44%	41.56%	100%

报告期内，长、短期租罐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短期租罐	长期租罐	合计

2010 年 1-6 月	收入	579.62	8,127.40	8,707.02
	占比	6.66%	93.34%	100%
2009 年	收入	1,387.31	14,613.03	16,000.34
	占比	8.67%	91.33%	100%
2008 年	收入	2,480.74	9,835.20	12,315.94
	占比	20.14%	79.86%	100%
2007 年	收入	1,435.06	9,114.47	10,549.53
	占比	13.60%	86.40%	100%

2008 年长期租罐收入比例较 2007 年下降较大，主要是因纳入合并的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 2008 年下半年开始试运营，长期客户尚在培养中。

2、公司业务收费模式

公司装卸、仓储业务收取的费用包括装卸费、仓储费和代理费，各项费用的收费模式如下：

（1）装卸费：按货物卸货数量收取，收费标准每吨20元。

（2）仓储费：分按仓储货物数量收费和按包罐立方米数收费。其中按仓储货物数量收费指按实际仓储货物吨数收取仓储费。包罐收费指客户按月支付所包储罐费用，无论实际存储与否均需支付，累计仓储数量设上限，租期结束时，超过上限部分按超过数量另行付费，包罐费中的40%作为装卸费收入、60%作为仓储费收入。

仓储费收费标准：

储罐容量（立方米）	按仓储货物数量收费价格	包罐价格		备注
	短期客户（元/吨）	短期租罐价格（元/立方米/月）	长期租罐价格（元/立方米/月）	
1500	40-45	34-36	在短期租罐价格基础上每立方米优惠2元左右	不锈钢储罐仓储价格较普通
2000		32-36		
3000		32-34		

4000		30-34		管高一倍左右
5000		30-32		
10000-15000		20-25		
25000-50000		18-22		

（3）代理费：公司代理客户办理报关、公证、检验检疫手续所收取的费用，公司按照不低于实际办理费用的标准向客户收取。（不含政府收取的行政规费，包括边防监护费、货物港务费、港口建设费、港口设施保安费）

3、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和占比情况如下：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2010 年 1-6 月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1,355.96	15.57%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1,334.76	15.33%
	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1,249.49	14.35%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	961.64	11.05%
	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	812.39	9.33%
	合计	5,714.24	65.63%
2009 年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3,120.75	19.50%
	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2,096.01	13.10%
	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	1,830.14	11.44%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	1,784.95	11.16%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1,726.31	10.79%
	合计	**10,558.17**	**65.99%**
2008 年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	2,457.95	19.96%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1,530.88	12.43%
	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1,227.95	9.97%

	扬州茂仪物流有限公司	1,050.00	8.53%
	TRAFIGURA PTE LTD	554.58	4.50%
	合计	**6,821.36**	**55.39%**
2007 年	TRAFIGURA PTE LTD.	3,684.85	34.93%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	2,031.73	19.26%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1,135.88	10.77%
	碧辟（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73.24	4.49%
	香港华成股份有限公司	321.78	3.05%
	合计	**7,647.48**	**72.5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一客户销售收入占销售总额超过50%的情形。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本公司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客户中无持股、投资等情况。

（六）报告期内扬州恒基达鑫主要业务情况

扬州恒基达鑫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一期工程建设是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实现市场扩张与规模效应的关键步骤。

扬州恒基达鑫一期工程于 2007 年 1 月开工建设，2008 年 6 月底开始运行。自开始运行以来，扬州恒基达鑫各项业务进展顺利，市场开拓情况良好，累计实现储运量 218.32 万吨，折合 272.90 万立方米（化工品和油品密度按 0.8 吨/立方米计算），与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丰安动力扬州石化有限公司、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签订了长期仓储协议。

扬州恒基达鑫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 1-6 月业务情况如下：

化工品和油品储运量如下：

单位：万吨

		油品	化工品	合计
2010 年 1-6 月	储量	54.98	9.44	64.42
	占比	85.35%	14.65%	100%

2009 年	储量	114.66	5.55	120.21
	占比	95.38%	4.62%	100%
2008 年	储量	26.62	7.07	33.69
	占比	79.01%	20.99%	100%

各项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装卸费	仓储费	合计
2010 年 1-6 月	收入	1,199.73	864.18	2,063.91
	占比	58.13%	41.87%	100%
2009 年	收入	2,357.44	1,597.59	3,955.03
	占比	59.61%	40.39%	100%
2008 年	收入	1,474.94	959.04	2,433.98
	占比	60.60%	39.40%	100%

按照贸易方式划分，各类业务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一般贸易货物仓储	内贸货物仓储	合计
2010 年 1-6 月	收入	193.04	1,870.87	2,063.91
	占比	9.35%	90.65%	100%
2009 年	收入	157.18	3,797.85	3,955.03
	占比	3.97%	96.03%	100%
2008 年	收入	197.22	2,236.75	2,433.97
	占比	8.01%	91.99%	100%

境内、境外客户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境内客户	境外客户	合计
2010 年 1-6 月	收入	1,881.92	181.99	2,063.91
	占比	91.18%	8.82%	100%
2009 年	收入	3,955.03	0	3,955.03
	占比	100%	0	100%
2008 年	收入	2,304.05	129.92	2,433.97
	占比	94.66%	5.34%	100%

公司的境外客户主要从事保税业务，扬州恒基达鑫在 2009 年底才取得保税业务资格，此前无法正常为境外客户提供服务，扬州恒基达鑫在取得保税业务资格后，将会充分利用公司在保税业务方面的丰富经验及深厚的境外客户资源，进一步围绕境外客户开展保税业务，实现境内市场、境外市场共同发展的局面。

按产品品种划分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油品	化工品	合计
2010 年 1-6 月	收入	1,481.88	582.03	2,063.91
	占比	71.80%	28.20%	100%
2009 年	收入	3,492.43	462.60	3955.03
	占比	88.30%	11.70%	100%
2008 年	收入	1,830.98	602.99	2,433.97
	占比	75.23%	24.77%	100%

长、短期租罐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短期租罐	长期租罐	合计
2010 年 1-6 月	收入	272.54	1,791.37	2,063.91
	占比	13.21%	86.79%	100%

2009 年	收入	221.77	3,733.26	3,955.03
	占比	5.61%	94.39%	100%
2008 年	收入	1,383.97	1,050.00	2,433.97
	占比	56.86%	43.14%	100%

（七）原材料采购和生产成本构成

1、主要原材料、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公司需要的材料主要是辅助材料，其中航煤过滤芯及抗静电剂用量最大，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和占成本比重情况如下：

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占成本比重
2010 年 1-6 月	55.67	2.06%
2009 年	133.44	2.56%
2008 年	66.78	1.73%
2007 年	103.74	2.80%

航煤过滤芯采购金额所占成本比重很小且国内市场供应充足，供应商选择范围大。

公司主要消耗能源是电力，报告期内消耗占成本比重如下：

年度	用电数量（千瓦时）	电费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2010 年 1-6 月	1,306,682	155.13	3.79%
2009 年	3,398,908	276.49	3.55%
2008 年	3,096,945	255.28	6.58%
2007 年	2,398,555	199.56	4.79%

库区用电由市政电网供应，库区自备两台发电机提供用电保障。

2、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年份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0 年 1-6 月	西梅卡亚洲气体系统成都有限公司	62.80	24.32%
	深圳市广昌达实业有限公司	29.14	11.28%
	北京航空滤清器厂	26.53	10.27%
	北京远东罗斯蒙特仪表有限公司	23.86	9.24%
	中山华昇五金机电行	14.33	5.55%
	合计	**156.66**	**60.66%**
2009 年	北京航空滤清器厂	133.44	48.94%
	自贡新地佩尔阀门有限公司	23.4	8.58%
	中山市坦洲镇华升五金机电行	8.27	3.03%
	珠海市派克石化设备有限公司	7.09	2.60%
	珠海市香洲中兴通用橡胶制品店	5.67	2.08%
	合计	**177.87**	**65.23%**
2008 年	北京航空滤清器厂	64.65	28.18%
	厦门市卓励石化设备有限公司	15.47	6.74%
	姜堰太平洋波纹管有限公司	13.63	5.94%
	斗门白藤湖金海湾空调冷冻技术服务部	10.63	4.64%
	珠海市蓝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99	4.35%
	合计	**114.34**	**49.85%**
2007 年	北京航空滤清器厂	97.91	24.07%
	烟台开发区曲士达化工有限公司	24.53	6.03%
	广州番禺白鲸水泵阀门经营部	12.83	3.15%
	浙江合飞阀门厂	8.94	2.20%

	沈阳同宸管道厂	7.42	1.83%
	合计	**133.64**	**37.28%**

本公司是非生产型企业，采购金额较低，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超过采购总额50%的情形。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本公司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客户中无持股、投资等情况。

（八）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始终将安全管理工作放在首位，紧紧围绕“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开展安全管理工作。

1、在开工建设时，从可行性论证到设计、施工建设整个过程，公司均选择国内实力雄厚、运作规范的单位进行设计、安装，从设施/设备、工艺技术等本质方面确保安全。

公司先后委托原化学工业部第二设计院和第三设计院为库区进行规划、设计，工艺技术先进，安全设施配备齐全；整个仓储管理系统采用目前国内仓储行业先进的PLC控制系统，装卸过程中输送泵开启指令的发出、紧急切断阀门的控制均在中央控制室控制，各储罐贮存温度、压力、液位也在中央控制室集中显示，作业现场的可燃气体检测信息、发出的火灾报警指令均传输至中央控制室，配备的工业电视监控系统的画面也通过PLC系统传输至中央控制室，装车数量的控制也由PLC系统完成。PLC系统使公司的生产运作实现了全天候集中监测与控制，为能将事故消灭于萌芽状态提供了有力的保证。此外，公司还配备了充足的防火服、防化服、空气呼吸器等应急器材，为控制安全事故的恶化、降低事故损失提供了有力的物质保障。

2、公司建立有完善的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和管理网络，配备了管理技术全面、工作经验丰富的安全管理人员，从组织上保障了生产的安全。

公司在建设初期就成立了安全管理专门部门——安全环保部，负责安全、保卫、消防及环保方面的管理工作，有专职管理人员3人，专职消防人员14人，保卫人员13人，人数达公司总人数的17%；为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确保各项安全

工作落到实处，公司在2002年6月就成立了以公司总经理为主任的安全生产委员会，现有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3人，保障了各项安全工作的顺利开展。

3、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技术规程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质量、环境、职业安全健康三合一标准化管理体系。同时，将安全生产责任同员工的绩效挂钩，强化了员工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激励和约束力，自《员工绩效考核办法》实施后，员工的“要我安全”的思想得到了纠正，“我要安全”的思想大大增强，违章违纪行为大幅下降，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消除。

4、切实做好员工安全知识和安全操作技能的培训工作，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作业素质。员工入职后必须经公司级安全教育并考试、考核合格后方可到部门、岗位学习；各部门定期对在岗员工进行安全知识、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和事故应急处理技能培训；所有装卸作业现场管理人员均分期参加了海事管理部门、港务管理部门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举办的危险化学品现场管理人员或现场作业人员培训班的学习、培训，并考核合格；公司80%员工均参加了珠海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举办的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培训班的学习培训，并考核合格；锅炉操作工、电工、焊工和吊机操作人员等特种作业人员均经专门机构培训并考试合格取得了《特种作业操作证》，全部持证上岗。公司长期办设安全宣传专栏，宣传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知识和事故案例。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多种方式向员工普及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知识技能，提高员工的安全作业水平，增强安全生产意识，实现了作业安全无事故。

5、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特种设备/设施的登记、使用、定期检测和日常维护保养工作。

6、严格按国家《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为现场作业人员配发了防毒面具、防护眼镜、耐酸碱防护手套、安全帽、工作服等劳动防护用品，防止工伤事故和职业中毒事故的发生、确保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

7、每天对公司边界区域及生产现场进行的保卫、消防安全巡查与每月定期进行的例行安全检查相结合，确保了安全管理各项制度及技术规程的落实。

8、保证安全资金的有效投入，按时完成安全隐患的整改及安全技术措施项目的实施。

安全监控系统

1、可燃气体检测报警系统

在罐区围堰内的每一个罐的周围都设置有多个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并与中控室的主机相接，其检测信号全部传输到中控制室；当围堰内的可燃气体浓度达到设定值时，中控室内的控制系统就立即发出声、光报警，并显示出具体的位置。

2、储罐液位检测报警系统

所有储罐都设置有高液位、高高液位和低液位、低低液位报警，且高高液位还与进料管线上的气动阀联锁，当罐内的液位到达高高液位时，系统将会自动关闭此阀门。低低液位还与该罐的泵联锁，当罐内的液位到达低低液位时，系统将会自动停止泵的运行。

3、储罐贮存物料温度检测系统

每一个储罐上均设有多个温度检测点，检测结果均在中控室集中显示。

4、固定顶储罐罐内气相空间压力检测报警系统

所有的固定顶储罐均设置有罐内气相空间压力检测报警装置，当罐内的压力达到设定的高限值或设定的低限值时，中控室的控制系统就立即发出声、光报警，并显示出相应的罐号。

5、电视监控系统

在码头、库区内多个部位设电视摄像头24只，视频信号输入电视监控系统。

消防系统

公司有完备的稳高压消防给水系统、泡沫消防系统。稳高压消防给水系统由消防水罐、消防水泵、环状消防给水管网、室外地上式消火栓、消防水炮等组成。消防水罐 2 座，有效容积为 5,000 m^3，消防泵房 1 座，内部设置柴油发动机驱动

的 XBC17/160-PD 型消防水泵四台，三开一备，单台流量 160L/s，压力 1.7MPa，电动稳压泵两台，一开一备，单台流量 3.47L/s，压力 1.75MPa。泡沫消防系统由消防水罐、泡沫消防泵、泡沫比例混合装置、环状泡沫消防管网、室外地上式泡沫栓、泡沫炮等组成。在消防泵房内设置柴油发动机驱动的 XBC/80-PD 型泡沫消防泵四台，三开一备，单台流量 80L/s，压力 1.4MPa，10 m^3 的泡沫比例混合装置 2 套；并在六区的东北侧建有 1 座泡沫站，内设 14 m^3 的泡沫比例混合装置 2 套。在六区的四周已设有环状泡沫消防管网，并设置了相应的泡沫栓和泡沫炮。

除以上消防设施外，另设有 3 台海水潜水泵可用于消防水池的补水。潜水泵单台流量 500m^3/h，压力 0.4MPa，双回路供电，小时补水量为 1,000m^3，消防延续时间内可补给 6,000m^3 的消防水。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九）环保情况

1、污染物及污染控制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是为石化产品生产商、贸易商提供货物的码头装卸和仓储服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造成的污染物、污染源及污染控制措施情况如下：

类别	污染源	污染控制
大气污染	油库收、发油时引起的呼吸排放、灌桶排放，以及装卸站等处的物料挥发排放，主要污染物为烃类	➢ 甲B、乙A类化工品采用内浮顶储罐，以减少物料呼吸过程中逸出的蒸气造成对周围空气的污染； ➢ 装车鹤管采用浸没式鹤管，减少装车时的蒸发损耗及呼吸污染，并避免了产品飞溅损耗； ➢ 对储存易挥发高毒物料采用密闭装车； ➢ 对设备、管道、阀件等易泄露部位设置有可燃气体报警仪表，以及时发现火灾、减少污染的作用。
水污染	储罐清洗水、储罐切水、泵站及装车站污水，以及装卸作业时的跑、冒、滴、漏	➢ 生活污水经收集后，送入库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标后排至原有雨水排污管线； ➢ 生产污水经收集和必要的隔油处理后，由泵提升送至公司已建的污水收集总池，然后由槽车外运至专业污水处理公司处理。
噪音	在装卸等日常作业时主机泵产生的噪声污染	对于噪声污染在设计中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和管道则采用消声、隔音和吸声处理。

固体废料	清洗储罐和检修设备时产生的极少量的油泥	少量固体污染物、废渣集中收集后，委托专业公司处理。

2、发行人环保设施实际运行情况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重视对环保设施运行状况的监测和检修，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1）珠海库区环保设施及运行情况

类别	设施设备	运行情况
大气污染	内浮盘	设备设施完备 运行情况正常
	阻火呼吸阀	
	防爆阻火呼吸阀	
	自给式空气呼吸器	
水污染	自吸排污泵	
	撇油机	
	潜污泵	
	污水泵	
	雨水调节池及隔油池	
	污水处理站	
	围油栏	
	洗仓水储罐	
	排水沟	
绿化	库区绿化	

（2）扬州库区环保设施及运行情况

类别	设施设备	运行情况
大气污染	内浮盘	设备设施完备 运行情况正常
	呼吸阀	
	氮封系统	
	火炬线	
水污染	事故收集池	
	污水池	
	防火堤	
	围油栏	
	码头围堰	
	厂外雨水排放检查口工程	
	紧急切断阀	
	排水沟	
固体废物	固废收集场	

绿化	库区绿化	

3、发行人遵守环保法律法规情况

发行人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始终重视环保问题，严格遵守环保部门的各项规定，按照行业规范购置相应的污染处理设备。自成立以来，没有发生过环保事故，没有受到过环保部门的处罚。珠海市环保局出具证明文件，证明发行人自 2006 年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没有受到过环保处罚。

4、发行人近三年一期环保投资

发行人在环保方面的投资主要包括购置各种防污设备、建造防污处理设施、对原有储罐改造，报告期各期环保投资分别为 154.09 万元、1,707.60 万元、127.27 万元及 88.84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投资额
2010 年 1-6 月	珠海库区	储罐清洗水处理系统土建费用	8.84
	扬州库区	制氮设备	80.00
		小计	**88.84**
2009	珠海库区	内浮盘	32.60
		储罐清洗水处理系统	94.67
	扬州库区		0
		小计	**127.27**
2008 年	珠海库区	内浮盘	110.00
		排水沟	69.33
		污水处理系统	66.18
		排污阀	2.65
		排污泵	1.46
		隔油池	2.46
		呼吸阀	2.30
		储罐环保改造	38.25
	扬州库区	内浮盘	130.00
		呼吸阀	5.68
		氮封系统	75.88
		火炬线	120.00
		事故收集池	260.25

		污水池	30.00
		防火堤	270.80
		围油栏	38.00
		码头围堰	56.00
		厂外雨水排放检查口	4.80
		紧急切断阀	157.40
		固废收集场	20.00
		污水系统	226.16
		库区绿化	20.00
		小计	**1,707.60**
2007 年		内浮盘	124.50
		空气呼吸器	4.69
		储罐环保改造	24.90
		小计	**154.09**

5、发行人近三年一期环保费用成本支出情况

发行人环保费用成本支出包括日常经营过程中的各种污染物处理费用、环保设施维修费用、污染物监测费用、环保设施的折旧费用等。报告期各期环保费用成本支出额分别为 49.76 万元、100.43 万元、16.85 万元及 87.58 万元。

6、未来环保支出计划

未来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环保政策方面的变化，确保现有环保系统正常运转，除对现有设施进行更新改造外，还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投资建设新的环保设施。珠海恒基达鑫库区未来三年主要的环保设施更新改造包括储罐内浮盘改造、废水处理系统改造、废水收集管道的更换等，扬州恒基达鑫库区未来三年主要的环保设施更新改造包括储罐内浮盘改造、安装膜制氮气系统、新建油类污水处理系统、新建气柴油油气回收系统等。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过环保事故，发行人的污染处理设施运转正常有效，环保投入、环保设施及日常治污费用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匹配。

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过环保事故，发行人的污染处理设施运转正常有效，环保投入、环保设施及日常治污费用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匹配。

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2010年6月30日，公司拥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49,497.12万元，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专用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652.14	960.91	0	4,691.23
机器设备	10,479.37	4,297.91	0	6,181.47
运输工具	621.91	335.71	0	286.20
办公设备	169.08	90.54	0	78.55
港务及库场设施	53,829.31	15,569.63	0	38,259.68
合计	70,751.81	21,254.69	0	49,497.12

1、主要设备

公司主要设备包括仓储用储罐、泵、输油臂、通球扫线装置、管架、管道及阀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500m^3储罐	10	528.18	154.37	29.23%
2,000 m^3储罐	7	725.23	268.07	36.96%
3,000 m^3储罐	7	707.13	301.87	42.69%
4,000 m^3储罐	4	652.74	252.50	38.68%
5,000 m^3储罐	12	2,908.19	1,751.55	60.23%
10,000 m^3储罐	3	820.19	610.29	74.41%
15,000 m^3储罐	1	378.80	177.15	46.77%
21,000 m^3储罐	2	1,183.81	349.89	29.56%
25,000 m^3储罐	1	606.79	520.33	85.75%

37,000 m^3 储罐	2	1,526.14	677.65	44.40%
43,000 m^3 储罐	2	1,733.70	769.68	44.40%
50,000 m^3 储罐	1	1,144.51	981.42	85.75%
PLC 及定量装车控制系统	25	256.30	100.47	39.20%
工业电视监控系统	1	61.30	55.64	90.77%
消防管线及报警系统	3	831.25	444.55	53.48%
浮盘	26	399.80	277.09	69.31%
锅炉及辅机	1	36.50	9.95	27.26%
侧进式搅拌机	9	97.15	43.23	44.50%
泵	94	750.98	336.35	44.79%
柴油发电机组	2	121.00	87.05	71.94%
开关、控制蝶阀	85	206.29	94.37	45.75%
空压氮气站	1	68.60	18.69	27.24%
通球扫线装置	126	452.94	186.96	41.28%
污水处理	2	189.18	165.62	87.55%
液位计	47	223.09	93.86	42.07%
吊机	6	107.18	56.75	52.95%
体积流量计传感器	2	52.25	31.41	60.11%
输油臂	7	252.83	127.56	50.45%
管架		848.40	321.63	37.91%
管道及阀门		6,357.01	3103.87	48.83%

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主要设备如下：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30,000m^3 储罐	4	4,460.43	3,727.06	83.56%
5,000m^3 储罐	20	4,382.23	3,693.00	84.27%
2,000m^3 储罐	8	2,656.21	2,222.79	83.68%
球阀	32	143.00	117.26	82.00%

雷达液位计、压力变送器	32	187.00	154.74	82.75%
高压开关柜	24	172.00	141.04	82.00%
低压开关柜	26	175.00	143.50	82.00%
管道及阀门		4,619.14	3,971.64	85.98%

2、房屋建筑物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 16 宗房屋所有权，均已获得《房地产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有效期	他项权利
1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672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153.21	2051.3.15	已抵押
2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25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947.45	2051.3.15	已抵押
3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26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59.53	2051.3.15	已抵押
4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0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121.90	2051.3.15	已抵押
5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1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175.89	2051.3.15	已抵押
6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3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394.31	2051.3.15	已抵押
7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4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473.85	2051.3.15	已抵押
8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5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115.34	2051.3.15	已抵押
9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6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156.68	2051.3.15	已抵押
10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7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77.86	未定期	已抵押
11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8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18.43	2051.3.15	已抵押
12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9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39.10	2051.3.15	已抵押
13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60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83.23	2051.3.15	已抵押
14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62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147.70	2051.3.15	已抵押
15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63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1895.43	2051.3.15	已抵押
16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64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32.55	2051.3.15	已抵押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拥有 1 宗房屋所有权，已获得《房地产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有效期	他项权利
1	仪房权证真州字第 2009002712	真州镇大连路 8-8 号	4,602.31	2056.12.31	无

（二）公司无形资产及经营资质情况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值为 2,756.53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 2,428.48 万元，码头岸线使用权 328.06 万元。

1、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共有土地使用权 3 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号	地址	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权属人	他项权利
1	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2 号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石化仓储区	130,724.87	仓储用地	出让	2051.3.15	发行人	已抵押
2	仪国用（2008）第 02104 号	仪征市滨江办事处农歌村	35,138	仓储用地	出让	2056.12.31	扬州恒基达鑫	已抵押
3	仪国用（2008）第 0647 号	仪征市滨江办事处农歌村	84,800	仓储用地	出让	2056.12.31	扬州恒基达鑫	

2、码头岸线使用权

公司 2006 年 1 月 25 日与珠海市国土资源局签署的珠国土工字〔临港〕（2006）第 01 号《珠海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根据合同约定，珠海市国土资源局将位于珠海临港工业区南迳湾作业区的码头岸线 175 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给公司，用途为工业码头。岸线费为 20,000 元/米，总额为 3,500,000 元，土地使用权出让期限为 50 年。

3、海域使用权

公司现拥有 1 宗权证号为国海证 064404002 号的海域使用权，项目名称为码头用海，用海类型为码头用海，登记编号为 ZUH—20060002，用海面积为 7.3 公顷，权利期限为 2052 年 4 月 15 日终止。

4、经营资质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目前拥有的经营资质情况如下：

名称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许可事项	编号	权属
港口经营许可证	珠海市港务管理局	2008.5.19	无有效期限制	1.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 2.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	（粤珠）港经字第（00044）号	发行人
成品油仓储经营批准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08.6.6	--	从事汽油、煤油、柴油仓储业务	油仓储证书第 C44022 号	发行人
港口设施保安符合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2009.3.16	2012.11.1	为油船、化学品船提供服务	Z09030209-0754	发行人
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认可证	珠海市港务管理局	2009.1	2010.11.13	装卸、存储：化学品和油品共 52 种	（珠危）港字第 006 号	发行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保税仓库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2008.6.30	2011.6.29	保税仓库（公用型）	（拱）关保库字第 200301 号	发行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拱北海关	2001.6.8	2011.6.8	液体化工产品的码头、仓储的建设与经营；石油、石油制品和植物油产品的仓储及公共保税仓库	海关注册登记编号：4404932193	发行人
广东省危险化学品储存安全备案告知书	珠海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09.9.23	2011.9.22	许可经营范围：105 种化学品	珠安监危化储存备字[2009]27 号	发行人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珠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08.5.8	2013.5.7		登记备案号 4800002681	发行人
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注*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08.6.20	2010.6.20	排污类别：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音	珠港环许证字[2008]017 号	发行人
港口经营许可证	扬州市交通局	2010.7.12	2011.6.30	1.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 2.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仓储经营	（苏扬）港经证（201000005 号	扬州恒基达鑫
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许可证	扬州市交通局	2010.7.15	2011.6.30	汽油、柴油、燃料油、油浆（渣油）、液化气、丙烯、混合芳烃、甲醇、甲基叔丁基醚	扬港许字（2010）第 00014 号	扬州恒基达鑫
河道工程占用证	仪征市水务局	2008.1.4	2013.1.3	在长江仪征市胥浦河口西侧江滩占用河道堤防及其管理范围，占用面积（含水域）10974 平方米，占用岸线 390 米	仪征水（2008）占字第 01 号	扬州恒基达鑫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扬州海关	2007.6.5	2013.6.2	港口公用码头及仓储设施的建设	海关注册登记编号：3213932074	扬州恒基达鑫
重大危险源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备案通知书	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08.12.26	--	正丁醇、异丁醇、丙烯、甲基叔丁基醚、丙酮、丁酮、混合芳烃、甲醇、苯、甲苯、二甲苯	杨化安重备 0805	扬州恒基达鑫
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备案事项通知书	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08.12.24	--	应急救援预案	扬化安危备 0812	扬州恒基达鑫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保税仓库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京海关	2009.12.30		保税仓库	（宁）关保库字第 GZ034 号	扬州恒基达鑫

注：已向发证机关报送更换《广东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的资料，并通过审核，因 2010 年新版本《许可证》尚未到货，具体领取新证时间待通知。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已取得生产经营所必需的经营资质。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已取得生产经营所必需的经营资质。

5、商标

公司现有注册商标两项，具体为：

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有效期截至	核定服务项目
恒基达鑫	4667610	发行人	2018 年 12 月 20 日	第 39 类：货运；运输；船只运输；海上运输；汽车运输；货物贮存；贮藏；仓库出租；贮藏容器出租；管道运输
恒基达鑫	4667611	发行人	2018 年 10 月 6 日	第 1 类：冰醋酸；甲烷；甲苯；苯乙烯；乙二醇；丁醇；丙二醇；异丁醇；工业用苯酚；丙酮

七、业务质量控制

（一）公司的质量方针

公司质量方针：以人为本、安全健康；仓储服务、顾客满意；保护环境、绿色港口；诚信守法、持续发展。

（二）服务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建立起一整套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2007 年 6 月 11 日通过了 ISO90012000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编号：HK07/01369）、2007 年 6 月 25 日通过了 OHSAS:18001:1999 职业健康安全认证（证书编号：（HK07/01398）、2007 年 6 月 25 日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HK07/01400）。

OHSAS 职业健康安全认证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是国际大型石化企业对物流服务提供商的必备要求，这两个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通过，表明公司质量保证体系已达国际先进水平，具备了为国内及国际大型石化企业提供物流服务的资格。

根据经认证的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体系的要求，公司制订了一体化管理体系目标，建立了质量控制体系的 4 个层次文件，即质量手册、程序文件、指导性文件、表格表单等。同时，公司将全程质量管理体系理念贯穿于规章制度体系的建立中，使质量控制体系细化于每项工作之中，并通过员工培训、内部宣传、生产考核、管理考核等活动切实予以贯彻落实。

（三）服务质量控制程序

公司实施的三合一体系覆盖了通过公司码头进出的散装液体化工产品、成品油的装卸、驳运中转服务过程，库区化工品及成品油仓储以及通过管理出货的过程、槽（罐）车进出货的服务过程。

公司制订并执行各项作业规范，确保服务提供过程得到控制。公司在各服务过程中实行严格的控制制度，其中生产技术部是服务提供过程的主管部门，负责服务过程的工艺技术管理和设备的日常维护与管理工作，其他部门按职责分工配合实施。

公司根据石油化工产品特点对装卸、仓储、驳运中转作业进行充分的控制：

1、根据顾客对服务要求以及公司对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的要求的信息，商务部编制作业计划，及时下发到相关部门执行。

2、商务部的调度人员、生产技术部的操作人员按《作业指导书》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要求进行操作，保证作业达到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要求。

3、安全环保部对装卸作业过程进行安全监督，防止安全事故发生。

4、生产技术部负责组织设备的日常维护与管理工作，为达到石油化工产品装卸、仓储与驳运中转服务的质量要求以及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要求提供保障，设备的日常维护与管理具体按《设备管理程序》执行。

5、配置并使用合适的监视和测量设备，以便在运作过程中能够起到监视和测量作用，对装卸、驳运中转过程的工艺参数、货物数量及质量进行检测。

6、在每次服务过程中，对每个服务的环节进行检查和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进行下一环节的操作。经过严格检验和验证，确定服务要求、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要求得到满足，并符合规定的操作期限。

7、在生产和服务提供过程中，进行必要的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以及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加以控制。

8、行政管理部按照《服务质量评价程序》负责服务质量的控制和评价；商务部和生产技术部按照《货物数量、品质管理程序》对货物（包括装卸和储存的货物及采购的物资）的质量进行控制和评价。

（四）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质量纠纷情况。

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实友化工，实际控制人为王青运女士。

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珠海实优贸易有限公司、运达（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友化工、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友化工、实际控制人王青运女士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1、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发行人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

2、承诺人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

3、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发行人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所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 号－招股说明书》、《企业会计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包括：

（一）控股股东及对公司有重大影响（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67%
Legend Power Limited （奇力有限责任公司）	18%
Actmax Investments Limited （毅美投资有限公司）	5%

注：上述企业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相关介绍。

（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和参股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	王青运控股的公司
运达（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王青运控股的公司
珠海实优贸易有限公司	实友化工控股的公司

注：上述企业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相关介绍。

（三）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经控股和参股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原为王青运夫妇控股的公司
海成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原为实友化工参股的公司

注：上述企业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相关介绍。

（四）公司控股子公司

除扬州恒基达鑫外，公司没有控股及参股其他企业，公司持有扬州恒基达鑫75%股权。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属于本公司的自然人关联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于关联方任职情况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三、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1、概况

实友化工的主要业务为化工产品贸易，扬州实友的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燃料油、丙烯等化工产品，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扬州恒基达鑫为实友化工、扬州实友提供码头装卸及仓储服务，交易价格由双方按交易品种的市场价格确定，交易金额如下：

时间	关联方	关联交易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0 年 1-6 月	实友化工	4,800,539.46	5.51
	扬州实友	13,347,613.32	15.33
2009 年	实友化工	7,036,622.49	4.40
	扬州实友	31,207,528.04	19.50
2008 年	实友化工	3,189,170.06	2.59
	扬州实友	2,407,476.34	1.95
2007 年	实友化工	2,765,964.47	2.62

2009 年，本公司关联交易金额大幅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扬州实友 09 年通过扬州恒基达鑫码头进出货装船数量：进货 339 艘，67.83 万吨，占扬州恒基达鑫总进货量 82.2 万吨的 82.5%，出货 296 艘，37.8 万吨，

车出货 7.98 万吨，合计 45.78 万吨。进出合计 113.61 万吨。交易金额 3120 万元，占扬州恒基达鑫营业收入 78.9%。

实友化工 09 年通过扬州恒基达鑫码头进出货装船数量：进货 5 条船，2.8 万吨，占扬州恒基达鑫总进货量 82.2 万吨的 3.4%，交易金额 174 万元，占扬州恒基达鑫营业收入 4.4% 。

实友化工 09 年通过本公司码头进出货装船数量：进货 35 艘船，7.3 万吨，车进 0.1 万吨。进货量占本公司总进货量 315 万吨的 2.35%。交易金额 520 万元，占本公司营业收入的 4.33%。出货 32 艘船，出货 2.66 万吨，装车 4.8 万吨。

鉴于，扬州实友是生产型厂商，并且是本公司的大客户，享受更多的价格优惠，同时货物周转速度也高于一般贸易商，所以，扬州实友进货量的占比高于交易金额的占比是合理的。而作为一般贸易商的实友化工，其经营的化工产品的装卸仓储费要远高于本公司主要客户经营的航空燃油、燃料油及成品油，所以，实友化工进货量的占比低于交易金额的占比也是合理的。

因此，实友化工和扬州实友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是真实的，并且与其业务规模相匹配。

2、价格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实友化工、扬州实友及其他客户提供码头装卸及仓储服务的交易价格比较如下：

（1）发行人提供装卸和仓储服务交易价格表

项　目	包罐（5000 立方米）苯乙烯	苯乙烯（不包罐）	混合芳烃	甲基叔丁基醚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关联公司）	185,000 元/月	45 元/吨	43 元/吨	45 元/吨
台达化工（中山）有限公司	180,000 元/月			
道达尔石化（香港）有限公司	166,666 元/月			
东莞市同舟化工有限公司		45.40 元/吨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2 元/吨	
上海国贸化工有限公司				45 元/吨

注：选择储罐容量相同、储存物品相同的客户进行比较，与其他如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等存储航空煤油公司不具有可比性。

（2）扬州恒基达鑫提供装卸和仓储服务交易价格表

项　目	燃料油	成品油	液化气
实友（扬州）化工有限公司（关联公司）	28 元/吨	34－36 元/吨	86 元/吨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关联公司）	28 元/吨	35－36 元/吨	
北京中铭石化有限公司	29 元/吨		
南京扬腾化工有限公司			86 元/吨
扬州芯科讯电子有限公司			86 元/吨
镇江市长江石油有限公司		42 元/吨	
舟山市联诚油料有限公司		40 元/吨	
张家港保税区中油泰富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42 元/吨	
仪征市锦程新能源有限公司		37 元/吨	
南通澳通石化有限公司		36 元/吨	
上海新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7 元/吨	
宁波镇海力源化工有限公司		40 元/吨	
象山县东星石油有限公司		34 元/吨	
宁波大榭开发区甬源贸易有限公司		40 元/吨	
苏州汇程燃料有限公司		34 元/吨	

注：每吨价格包括仓储和装卸费用。

3、仍然有效的重大关联交易协议

目前仍在履行的关联交易协议有：发行人与实友化工签订的《关于使用码头和租用储罐的长期协议》，有效期为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协议到期后，双方将依据市场价格的变化、实友化工贸易品种签订下一年的仓储协议；扬州恒基达鑫与扬州实友签订的《仓储合同》，有效期为 2009 年 9 月 1 日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

4、保荐人和会计师核查意见

保荐人认为：发行人为关联方实友化工、扬州实友提供装卸及仓储服务对双方生产经营是必要的，双方发生的交易是真实的，双方关联交易的价格与市场价格一致，定价是公允的，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会计师认为：除了少部分交易因无外部客户可参照的价格外，珠海恒基达鑫

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价格基本符合公允性原则。

（二）偶发性的关联交易情况

1、股权转让

根据 2007 年 7 月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与实友化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实友化工已缴付的注册资本美元 193.56 万元（人民币 1,500 万元）作为转让价格受让其持有的扬州恒基达鑫 75%的股权，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苏外经贸资[2007]771 号文批复同意该项股权变更，本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8 日向实友化工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5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实友化工已出资的权益由本公司继承，实友化工尚未出资部分由本公司按扬州恒基达鑫的公司章程规定予以缴付。

上述股权转让没有产生交易利润，扬州恒基达鑫当时尚处于建设期，因此对公司当期的主营业务没有产生影响。

2、转让固定资产

2010 年 3 月，扬州恒基达鑫与扬州实友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书》，将原属于扬州恒基达鑫的铺设于两者之间的管道及相关辅助设施转让给扬州实友，转让价格为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10,637,500 元。

上述固定资产转让没有产生交易利润，由于转让后扬州恒基达鑫不再承担该等资产对应的管廊租金，降低了扬州恒基达鑫的运营成本，并有利于缓解扬州恒基达鑫的资金压力，但由于上述资产转让后，扬州恒基达鑫不能再向扬州实友收取管输费，也减少了扬州恒基达鑫的收入来源。

3、本公司与关联方互相提供担保

（1）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曾为实友化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借款提供担保，上述担保现已全部解除，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担保情况

1	1,000 万元	2006.3.16-2007.3.16	王青运、张培弟、朱琼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王青运、张培弟、上海得鑫提供抵押担保，同时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2	4,000 万元	2006.9.20-2007.9.20	王青运、张培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抵押担保，同时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3	1,000 万元	2007.3.15-2008.3.15	同上
4	4,000 万元	2007.9.20-2008.9.20	王青运、张培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抵押担保，同时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08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担保全部解除。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仍在生效的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合同是为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2009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胥浦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09 年 BD 字第 71301520 号），为扬州恒基达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胥浦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2009 年 BD 字第 71301 号）项下最高 2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仍在生效的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合同如下：

2008 年 6 月 26 日，实友化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GBZ476380120080043 号），保证对象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签署的约定其属于本保证合同项下之主合同，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金额为 30,000 万元。

2008 年 6 月 26 日，王青运、张培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GBZ476380120080042 号），保证对象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签署的约定其属于本保证合同项下之主合同，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金额为 30,000 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担保合同项下仍生效的主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担保情况

1	9,800 万元	2003.12.30-2013.06.30	王青运、张培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友化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6,000 万元	2006.10.19-2011.10.18	
3	3,000 万元	2008.07.20-2013.08.05	

（3）关联方为扬州恒基达鑫提供担保

2009 年 9 月 25 日，王青运、张培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胥浦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09 年 BD 字第 71302713 号），为扬州恒基达鑫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胥浦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2009 年 BD 字第 71301 号）项下最高 2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其他应收款					
实友化工	期初	0	0	11,143,339.81	22,664,332.75
	本期借方发生额	0	0	0	36,900,104.25
	本期贷方发生额	0	0	11,143,339.81	48,421,097.19
	期末	0	0	0	11,143,339.81
比例				-	**86.03%**
其他应付款					
香港运达	期初	13,656,400.00	13,669,200.00	0	0
	本期借方发生额	74,600.00	12,800.00	767,400.00	0
	本期贷方发生额	0	0	14,436,600.00	0
	期末	13,581,800.00	13,656,400.00	13,669,200.00	0
实友化工	期初	0	0	0	0
	本期借方发生额	0	10,000.000.00	0	0
	本期贷方发生额	0	10,000.000.00	0	0
	期末	0	0	0	0
比例		**97%**	**65.81%**	**56.27%**	-

注：扬州恒基达鑫于 2008 年向香港运达借入工程专用款 200 万美元，借款期间汇率变动影响计入“其他应付款”科目借方或贷方.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所必需，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交易价格严格按照公允市场价格确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关联交易对公司 2009 年利润的影响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关联交易对相关项目的影响	实友化工	扬州实友	合计
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7,036,622.49	31,207,528.04	38,244,150.53
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2,233,158.10	20,110,597.76	22,343,755.86
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影响	334,424.68	1,276,944.23	1,611,368.91
对营业利润的影响	4,469,039.71	9,819,986.05	14,289,025.76

在 2009 年底之前，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已将所控制的扬州实友股权全部转让给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建滔化工集团的全资孙公司----置年有限公司，彻底解除了扬州实友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虽然，本公司解除了与扬州实友的关联关系，但扬州恒基达鑫作为扬州化学工业园区内的仓储配套企业，拥有扬州港唯一对外开放的化工品码头，依然会长期为扬州实友提供装卸、仓储服务，双方的交易会持续、稳定地存在下去。根据双方已签署的《仓储协议》预计，双方在 2010 年的交易金额约为 3,000 万元左右，与 2009 年基本持平。

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是为双方银行借款互相提供无偿担保、向公司子公司提供无偿借款、与公司资金往来，以及按照实际出资额进行的股权转让。上述交易没有产生交易利润，因此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影响。

四、公司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1、《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

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1、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

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①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

②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应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原则，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订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③对于必须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

④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⑤必要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专业评估机构发表意见和报告。

2、关联交易的批准

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批准的规定如下：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交易金额达到 30 万元以上、300 万以下的关联交易，或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3,0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5%以下的关联交易，董事会有权审批。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 万以上的关联交易；或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交易价格的意见

1、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讨论决定通过，关联交易的价格参照市场同期价格，公允、合理，并严格按照公司决策程序进行。

2、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交易价格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交易价格进行审核，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公司目前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不存在原材料采购或销售依赖于关联方的情况。

公司采取的规避或减少关联交易的主要措施如下：扬州实友是公司 2009 年的第一大客户，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9.50%，公司实际控制人原控制扬州实友 75%

股权，根据与置年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于 2009 年将所控制扬州实友的股权分两次全部转让给置年有限公司，目前，公司已彻底解除与扬州实友的关联关系。

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对于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而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合理定价，以避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董事七名，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公司董事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任期
王青运	董事长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张辛聿	董事	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4 月
朱荣基	董事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强家宁	董事	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4 月
翟占江	独立董事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叶伟明	独立董事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蔡文	独立董事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王青运女士，195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多年石化行业管理经验。曾工作于四川泸州天然气化学工业集团公司；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公司；南海石油珠海基地公司；珠海石油化工实业公司。现任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珠海实优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董事长。

张辛聿先生，197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在瑞士和香港任职于世界五百强公司来宝集团，具备国际化视野和较丰富的石化物流企业管理经验，现任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合同管理部副部长，本公司董事。

朱荣基先生，195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在

中石化系统工作多年。曾任职于中石化岳化总厂涤纶厂和中石化巴陵石化公司。现任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实优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强家宁先生，1977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 年起在中信系统工作，先后供职于中国中信集团公司办公厅、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信美国集团。现任中信美国集团司库（Treasurer）兼项目经理，Legend Power Limited （奇力有限公司）董事，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叶伟明先生，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广东省司法厅工作；广东珠江律师事务所；广东三正律师事务所；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现任广东信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广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蔡文先生，196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四川省国营山川机械厂会计、组长；珠海机场集团公司会计、财务经理；珠海空港食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珠海市市场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独立董事。

翟占江先生，196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职于抚顺石化分公司石油三厂加氢车间、设计所；抚顺石油化工设计院；化学工业第二设计院宁波工程有限公司；宁波港鑫东方燃供仓储有限公司；上海河图石化工程有限公司。现任职上海佳韵仓储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股东代表监事 2 人。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届监事会至 2011 年 4 月期满。

公司现任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任期
陈彩媛	监事会主席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刘志贤	监事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朱海花	职工监事代表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陈彩媛女士，196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先后任职于珠海市财政局和珠海特区管理会办公室。现任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志贤先生，1958 年 7 月出生，中国香港人，工商管理硕士，CFA Institute 及香港财经分析师学会成员。现担任金码资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

朱海花女士，198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本公司主管会计，财务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5 名，每届任期三年，可连聘连任。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任期
程文浩	总经理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周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朱振华	副总经理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崔玉生	副总经理	2009 年 9 月至 2011 年 4 月
李立瑾	财务负责人	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

程文浩先生，194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岳阳石油化工总厂分厂厂长；岳阳石油化工总厂研究院院长。现任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总经理。

周俊先生，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彩虹集团市场经理；衡阳市商业银行办公室副主任；长江证券、东莞证券、平安证券项目经理、高级经理、业务董事、业务总监等职位。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朱振华先生，195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兰州石油化工公司总调度室主任；茂名石油化工公司乙烯公司调度室主任；本公司总监助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生产技术部部长。

崔玉生先生，195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曾任中石化巴陵石化公司涤纶厂车间主任、副厂长；中石化巴陵石化公司建安公司、运输公司任党委书记、生产服务公司任经理兼党委书记；中石化巴陵石化公司副总经济师；广东中山市凯维布朗制衣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兼生产制造中心经理和行政与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立瑾女士，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职交通部第二航务工程局第一工程公司；珠海驰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现任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核心技术人员

程文浩先生，参见本节“（三）高级管理人员”

朱振华先生，参见本节“（三）高级管理人员”

邹郑平先生，196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安全工程师、化学工程师。曾任宁夏电力工业局工程师、电厂分厂厂长；珠海电力开发公司工程师、副总经理；珠海华南联合石油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

陈子红先生，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安全工程师，多年安全生产及环保工作经验。曾任四川阆中市氮肥厂生产技术科工艺技术员、副科长及科长兼生产调度室主任；四川阆中市生物化工厂副厂长，分管生产、安全和设备；深圳迪拉克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

雒福庆先生，196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安全工程师。曾任深圳乐意液体仓储有限公司操作工程师；仕宝公证行有限公司任蛇口分部经理；深圳光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本公司生产技术部

副部长、部长。现任本公司商务运作部部长。

苏清卫先生：196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港湾学校外轮理货专业毕业，广州外语外贸大学英语专业专科学历，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EMBA。1990 年—2002 年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珠海分公司工作，任职理货员、业务主管，其中 1998 年 10 月—1999 年 9 月带队外派到香港恒德公证行工作，熟悉货轮运作流程。2002 年—2010 年 5 月瑞士 SGS 集团中国公司工作，历任主管、南部市场和公共关系经理、石化部中国区业务发展经理兼珠海分公司经理，负责开发炼油厂、油库等大项目业务、拓展和维护国内外大客户。曾荣获“珠海市劳动模范”。2010 年 6 月入职我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

许海宁先生，196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2 年毕业于山西财经学院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2 年—2004 年在中国石化洛阳石化总厂工作，曾任职仓储装运站副经理、综合管理部副主任；2004 年—2010 年 5 月，任珠海 BP 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零售经理。2010 年 6 月入职本公司，担任合同部部长。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被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青运	董事长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2,700	54
		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	84	84
朱荣基	董事	珠海实优贸易有限公司	12	4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83.29	20.85
翟占江	独立董事	上海佳韵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24	80
陈彩媛	监事会主席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270	90
刘志贤	监事	Jolmo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2 股	66.67
朱海花	监事	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08	1.02
程文浩	总经理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148.69	37.22
周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47.94	12

姓名	公司职务	被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朱振华	副总经理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7.70	1.93
李立瑾	财务负责人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45.51	11.3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2009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薪酬（万元）	是否在公司专职领薪
张培弟	董事长	12	是
王青运	董事	0	否
朱荣基	董事	0	否
强家宁	董事	0	否
翟占江	独立董事	4	否
叶伟明	独立董事	4	否
蔡文	独立董事	4	否
陈彩媛	监事会主席	0	否
刘志贤	监事	0	否
朱海花	监事	8	是
程文浩	总经理	30	是
朱振华	副总经理	25	是
周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0	是
崔玉生	副总经理	20	是
李立瑾	财务负责人	10	是
陈子红	安全环保部部长	14	是
张辛聿	合同管理部副部长	12	是
雒福庆	商务运作部部长	15	是
邹郑平	扬州恒基达鑫总经理	25	是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王青运	董事长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股东
		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珠海实优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监事	本公司的子公司
张辛聿	董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
		上海得鑫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朱荣基	董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股东
		珠海实优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
强家宁	董事	Legend Power Limited	董事	本公司股东
		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子公司
翟占江	独立董事	上海佳韵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关联
叶伟明	独立董事	广东信扬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关联
		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监事	无关联
蔡文	独立董事	珠海市市场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无关联
陈彩媛	监事会主席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
刘志贤	监事	金码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无关联
		Jolmo Partners Asia Limited	董事	本公司股东
朱海花	监事	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本公司股东
程文浩	总经理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
李立瑾	财务负责人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股东
		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监事	本公司子公司

除上述人员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股东单位控制的企业以及同行业其他法人单位兼任执行职务。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亲

属关系

除本公司董事长王青运与董事张辛聿为母子关系以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本公司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本公司签订了《聘任合同》、《劳动合同书》和《保密协议》。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聘任合同》、《劳动合同书》和《保密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及一期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日期	2005 年 11 月	2007 年 12 月	2008 年 4 月	2010 年 3 月	2010 年 7 月
董事	张培弟	张培弟	张培弟	张培弟	王青运
	王青运	王青运	王青运	王青运	张辛聿
	朱荣基	朱荣基	朱荣基	朱荣基	朱荣基
	练骏	舒扬	舒扬	强家宁	强家宁
独立董事			翟占江	翟占江	翟占江
			叶伟明	叶伟明	叶伟明
			蔡文	蔡文	蔡文

2005 年 11 月 23 日，经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珠外经贸资[2005]747 号批复，董事会变更为：美国永盛国际贸易公司委派 1 人，即练骏（董事）；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委派 3 人，即张培弟（董事长）、王青运（董事）、朱荣基（董事）。

2007 年 12 月 17 日，经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珠外经贸资[2007]1183 号文件批复，董事会成员变更为：张培弟、王青运、朱荣基、舒扬，其中董事长

由张培弟先生担任。

2008 年 3 月 27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8]421 号文件批复同意，公司改组为股份公司。公司董事会成员增至七人，其中独立董事三人。董事会成员为张培弟、王青运、朱荣基、舒扬、蔡文、叶伟明、翟占江，董事长仍由张培弟先生担任。

2010 年 3 月，公司董事舒扬先生因工作调动的关系，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股东奇力有限责任公司（ Legend Power Limited,）推荐强家宁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0 年 6 月，公司董事长张培弟先生因病去世，董事会选举王青运女士担任董事长职务，公司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推荐张辛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于 2010 年 7 月经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07 年 12 月 17 日，经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珠外经贸资[2007]1183 号文件批复，监事会成员变更为四名，四名监事为：陈彩媛、张辛聿、刘志贤、朱海花，其中陈彩媛女士任监事会主席。

2008 年 3 月 27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8]421 号文件批复同意，监事会成员变更为三人，分别是陈彩媛、刘志贤、朱海花，其中陈彩媛女士任监事会主席。

（三）公司高级人员变动情况

职务	2006 年 7 月	2007 年 6 月	2008 年 4 月	2008 年 6 月	2008 年 10 月	2009 年 9 月
总经理	程文浩	程文浩	程文浩	程文浩	程文浩	程文浩
副总经理				周俊	周俊	周俊
			蒋济舟	蒋济舟	朱振华	朱振华
						崔玉生
财务负责人	佟远玲	李立瑾	李立瑾	李立瑾	李立瑾	李立瑾
董事会秘书			周俊	周俊	周俊	周俊

2006年7月，经公司董事会决定，由原总监程文浩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公司原总经理张培弟先生不再担任总经理职务，朱振华先生任总经理助理。

2007年6月，公司原财务负责人佟远玲女士因病去世，公司董事会聘任李立瑾女士担任财务负责人。

2008 年 4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聘任蒋济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朱振华先生担任总经理助理；聘任周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李立瑾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2008 年 6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聘任周俊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08 年 10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接受蒋济舟先生辞职请求，聘任朱振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009 年 9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聘任崔玉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动均履行了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八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政策法规的规定，逐步制定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在此基础上形成了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公司的治理结构。

一、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运作规范，对股东大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做了具体规定。

1、公司股东的权利与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

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修改公司章程；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审议批准公司下列担保事项：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的担保；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任何担保。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

（14）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5）审议批准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股东大会的召开和举行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通知中确定的其他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也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其他方式召开，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均视为出席。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董事长指定一名董事主持，董事长不指定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本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2）股东大会提案和通知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告知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

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不包括会议召开当天）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不包括会议召开当天）通知各股东。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说明原因。

（3）股东大会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年度报告；除法律、行政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引入管理层股权激励机制、制定员工持股计划，或其它涉及公司股权的期权或权证安排；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

的决议，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对所有提案应当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当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得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4）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应记载以下内容：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计票人、监票人姓名；股东大会认为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当场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代理出席的委托书及其它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股东大会操作流程严格遵循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本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董事会的构成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本届董事会的构成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

员”。

2、董事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7）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1）制订公司基本管理制度；

（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至少在上下半年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由董事长召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联名提议；监事会提议。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

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投票表决。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应当事先审阅会议材料，形成明确的意见，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委托书中应载明委托人和受托人姓名；委托人对每项提案的简要意见；委托人的授权范围和对提案表决意向的指示；委托人的签字、日期等。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董事会会议档案，包括会议通知、会议材料、会议签到簿、董事代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表决票、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会议记录、会议纪要、决议记录、决议等，由董事会秘书保存，保存期不少于 10 年。

4、董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操作流程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严格行使职权、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和有效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和规范公司管理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专门委员会

经公司董事会决定，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对各专业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进行了规定。各专门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如下：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根据董事及经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董事(非独立董事)及经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制定股权激励方案；董事会授权委托的其他事宜。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目前，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如下：

委员会	召集人	委　　员
战略委员会	王青运	翟占江　强家宁
提名委员会	翟占江	王青运　蔡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叶伟明	翟占江　朱荣基
审计委员会	蔡文	叶伟明　王青运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本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监事会的构成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本届监事会的构成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监事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检查公司财务；

（3）对董事、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当董事、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9）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监事在有正当理由和目的的情况下，有权要求监事会主席召开临时会议，是否召开由监事会主席确定。但经过半数的监事提议召开的，监事会临时会议必须召开。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专人送出、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全体监事。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负责召集并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责或不履行职责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会议应当由全体监事的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投票表决进行。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监事会应当做好会议记录，与会监事应当对会议记录进行签字确认，监事对会议记录有不同意见的，可以在签字时作出说明。

监事会会议档案，包括会议通知、会议材料、会议签到簿、表决票、经与会

监事签字确认的会议记录、决议记录、决议等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不少于10年。

4、监事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开，操作流程严格遵循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监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严格行使职权、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有效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应有的监督和制衡作用。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2008年3月30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本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选举叶伟明 、蔡文、翟占江三人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叶伟明先生为律师，蔡文先生为高级会计师。任职期限自2008年4月至2011年4月止。

1、独立董事的任职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设独立董事3名，占本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 1/3 以上。现任独立董事的构成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独立董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的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与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董事最多在五家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且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本公司担任独立

董事的人员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至少占三分之一。

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有以下特别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提议召开董事会；

（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重大关联交易、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和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相关费用从公司董事会经费中列支。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提名、任免董事；

（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6）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7）《公司章程》及证券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自聘任以来，本公司独立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本公司的发展提出了许多意见与建议，并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对完善本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本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的任职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对董事会负责。本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为周俊先生。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履行以下职责：

（1）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有关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保证交易所可以随时与其取得工作联系；

（2）为强化公司董事会的战略决策和导向功能，董事会秘书应确保公司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严格按规定的程序进行。根据董事会要求，参加组织董事会决策事项的咨询、分析，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受委托承办董事会及其有关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3）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促使公司及时、合法、真实和完善地进行信息披露；

（4）协调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保持与投资者、中介机构及新闻媒体的关系，负责协调组织市场推介，负责协调解答社会公众的提问，确保投资人及时得到公司披露的资料；对市场推介和重要来访等活动形成总结报告；

（5）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有关会议文件和资料；主动掌握有关会议的执行情况，对实施中的重要问题，应向董事会报告

并提出建议；

（6）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

（7）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同时向有关机构报告；

（8）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资料，公司发行在外的债券权益人名单，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

（9）协助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上市规则、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协议中关于其法律责任的内容；

（10）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同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11）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3、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自聘任以来，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有效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系统培训、与监管部门的积极沟通、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生产经营项目的决策做出了贡献。

二、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中披露的内容，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占用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本公司管理层确信：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具有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真实体现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所有重大事项均已建立了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顺利得以贯彻执行。这些内控制度充分考虑了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正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专项审查，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 150033 号《内部控制专项鉴证报告》，报告的结论性意见为：“珠海恒基达鑫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于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和相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表

（一）注册会计师意见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发行人的委托，审计了发行人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及200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1-6月、2009年度、2008年度及2007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审（2010）GF字第150013号），审计意见摘录如下：

“我们认为，珠海恒基达鑫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珠海恒基达鑫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 1-6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发行人会计报表

以下会计报表反映了公司基本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本章中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发行人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等情况，应当认真阅读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414,338.01	80,841,707.57	35,411,710.31	50,823,568.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11,037,000.00	2,000,000.00	--	--
应收账款	19,706,599.36	18,127,108.76	16,157,690.17	5,293,254.29
预付款项	2,074,091.70	2,280,196.63	2,699,333.00	14,888,661.00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5,681,683.57	2,158,674.43	2,949,315.72	12,947,332.13
存货	399,941.78	320,962.41	201,395.51	167,411.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09,313,654.42	105,728,649.80	57,419,444.71	84,120,227.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494,971,171.29	513,609,400.18	562,379,203.90	188,754,514.74
在建工程	402,130.00	17,215,878.00	--	136,569,326.60
工程物资	-	--	--	727,567.60
固定资产清理	-	--	--	--
无形资产	27,565,339.81	27,885,772.45	28,526,637.73	29,167,503.0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5,165,118.97	3,340,187.95	3,036,034.36	787,52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80.98	7,184.78	2,726.92	2,633.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8,112,741.05	562,058,423.36	593,944,602.91	356,009,073.92
资产总计	637,426,395.47	667,787,073.16	651,364,047.62	440,129,301.9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28,025,928.90	40,024,900.52	83,515,517.57	7,015,754.40
预收款项	73,148.16	370,463.94	80,756.61	--
应付职工薪酬	409,190.22	468,552.47	603,513.50	3,759,352.48
应交税费	5,437,812.50	5,302,070.29	4,351,361.50	3,675,186.05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19,161,761.14
其他应付款	18,660,598.08	20,067,956.97	24,294,413.27	10,528,836.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8,952,063.08	10,312,255.30	10,856,584.74	8,665,573.63
流动负债合计	61,558,740.94	76,546,199.49	143,702,147.19	72,796,463.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1,590,000.00	333,090,000.00	293,350,000.00	194,5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590,000.00	333,090,000.00	293,350,000.00	194,500,000.00
负债合计	353,148,740.94	409,636,199.49	437,052,147.19	267,296,463.81
股东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80,563,400.00
资本公积	60,556,698.00	60,556,698.00	60,556,698.00	6,861.75
减：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7,796,393.51-	7,796,393.51	3,455,362.67	31,679,411.79
未分配利润	100,458,538.39	74,574,815.78	35,184,039.58	37,198,723.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811,629.90	232,927,907.29	189,196,100.25	149,448,396.82
少数股东权益	25,466,024.63	25,222,966.38	25,115,800.18	23,384,441.27
股东权益总计	284,277,654.53	258,150,873.67	214,311,900.43	172,832,838.0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37,426,395.47	667,787,073.16	651,364,047.62	440,129,301.90

（2）合并利润表

合 并 利 润 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7,070,241.70	160,003,422.60	123,159,364.86	105,495,265.90
减：营业成本	40,919,474.17	79,244,919.14	50,793,763.70	44,857,241.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09,217.63	6,696,320.65	5,384,532.41	4,924,826.40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7,715,818.86	12,358,957.80	9,556,777.35	5,553,653.01
财务费用	9,085,304.50	20,388,759.01	12,442,762.53	8,588,105.22
资产减值损失	--	20,774.35	50,925.07	73,284.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25,740,426.54	41,293,691.65	44,930,603.80	41,498,155.06
加：营业外收入	8,217,767.92	14,727,679.54	5,892,824.60	7,886,111.70
减：营业外支出	158,956.79	14,377.35	74,453.94	34,568.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5,106.79	13,377.35	2,673.94	31,548.91
三、利润总额	33,799,237.67	56,006,993.84	50,748,974.46	49,349,697.85
减：所得税费用	7,672,456.81	12,168,020.60	9,269,912.12	8,756,201.61
四、净利润	26,126,780.86	43,838,973.24	41,479,062.34	40,593,496.2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883,722.61	43,731,807.04	39,747,703.43	40,962,929.97
少数股东损益	243,058.25	107,166.20	1,731,358.91	(369,433.7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前当期利润	--	--	--	(833,358.4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76	0.4859	0.4416	0.45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76	0.4859	0.4416	0.4551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126,780.86	43,838,973.24	41,479,062.34	40,593,496.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883,722.61	43,731,807.04	39,747,703.43	40,962,929.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058.25	107,166.20	1,731,358.91	(369,433.7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159,916.54	156,336,680.01	117,397,779.98	108,118,156.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7,086.25	2,182.4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74,062.38	46,414,107.39	40,957,360.74	68,587,760.43
现金流入小计	97,333,978.92	202,857,873.65	158,357,323.12	176,705,916.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13,631.35	16,774,654.00	14,273,788.22	17,302,942.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94,674.25	14,598,566.88	12,510,492.59	8,903,796.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33,116.38	19,323,014.35	16,082,982.67	11,294,464.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41,148.68	39,204,851.84	31,832,791.51	57,154,595.52
现金流出小计	47,682,570.66	89,901,087.07	74,700,054.99	94,655,79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51,408.26	112,956,786.58	83,657,268.13	82,050,117.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28,000.00	--	21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现金流入小计	--	28,000.00	--	21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087,817.02	66,203,645.99	178,439,963.82	140,505,117.2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现金流出小计	7,087,817.02	66,203,645.99	178,439,963.82	140,505,11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7,817.02)	(66,175,645.99)	(178,439,963.82)	(140,294,117.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23,783,875.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214,740,000.00	140,850,000.00	146,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4,404,000.00	--
现金流入小计	--	214,740,000.00	155,254,000.00	169,783,875.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1,500,000.00	195,000,000.00	42,000,000.00	8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483,214.16	20,421,358.53	31,795,729.16	8,963,419.9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7,746.64	669,784.80	1,089,366.33	--
现金流出小计	52,990,960.80	216,091,143.33	74,885,095.49	95,463,419.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90,960.80)	(1,351,143.33)	80,368,904.51	74,320,455.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27,369.56)	45,429,997.26	(14,413,791.18)	16,076,455.36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60,556,698.00	-		7,796,393.51	74,574,815.78	-	25,222,966.38	258,150,873.67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60,556,698.00	-	-	7,796,393.51	74,574,815.78	-	25,222,966.38	258,150,873.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5,883,722.61	-	243,058.25	26,126,780.86
（一）净利润	-	-	-		-	25,883,722.61	-	243,058.25	26,126,780.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25,883,722.61	-	243,058.25	26,126,780.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60,556,698.00	-	-	7,796,393.51	100,458,538.39	-	25,466,024.63	284,277,654.5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60,556,698.00	-	3,455,362.67	-	35,184,039.58	-	25,115,800.18	214,311,900.43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60,556,698.00	-	3,455,362.67	-	35,184,039.58	-	25,115,800.18	214,311,900.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4,341,030.84		39,390,776.20	-	107,166.20	43,838,973.24
（一）净利润	-	-	-	-	-	43,731,807.04	-	107,166.20	43,838,973.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3,731,807.04	-	107,166.20	43,838,973.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4,341,030.84	-	(4,341,030.84)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4,341,030.84	-	(4,341,030.84)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其他						–	-	--	—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60,556,698.00	-	7,796,393.51	-	74,574,815.78	-	25,222,966.38	258,150,873.6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563,400.00	6,861.75	—	31,679,411.79	—	37,198,723.28	—	23,384,441.27	172,832,838.09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563,400.00	6,861.75	—	31,679,411.79	—	37,198,723.28	—	23,384,441.27	172,832,838.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36,600.00	60,549,836.25	—	(28,224,049.12)	-	(2,014,683.70)	-	1,731,358.91	41,479,062.34
（一）净利润	—	—	—	-	-	39,747,703.43	-	1,731,358.91	41,479,062.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9,747,703.43	-	1,731,358.91	41,479,062.3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3,455,362.67	-	(3,455,362.67)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3,455,362.67	-	(3,455,362.67)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36,600.00	60,549,836.25	—	(31,679,411.79)	-	(38,307,024.46)	-	-	-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6,861.75	(6,861.75)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9,429,738.25	22,249,673.54	—	(31,679,411.79)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其他	—	38,307,024.46	—	-	-	(38,307,024.46)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60,556,698.00	—	3,455,362.67	-	35,184,039.58	-	25,115,800.18	214,311,900.4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563,400.00	6,861.75	—	27,472,288.67	—	442,916.43	—	—	108,485,466.85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563,400.00	6,861.75	—	27,472,288.67	—	442,916.43	—	—	108,485,466.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4,207,123.12	—	36,755,806.85	—	23,384,441.27	64,347,371.24
（一）净利润	—	—	—	—	—	40,962,929.97	—	(369,433.73)	40,593,496.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0,962,929.97	—	(369,433.73)	40,593,496.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23,753,875.00	23,753,875.00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3,753,875.00	23,753,875.00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4,207,123.12	—	(4,207,123.12)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4,207,123.12	—	(4,207,123.12)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563,400.00	6,861.75	—	31,679,411.79	—	37,198,723.28	—	23,384,441.27	172,832,838.09

2、母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228,520.70	51,123,536.06	31,435,949.76	22,377,505.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7,561,103.06	6,485,235.37	5,584,219.31	5,293,254.29
预付款项	335,301.70	722,195.63	1,147,815.00	564,400.00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1,655,180.55	2,010,782.58	2,779,844.95	119,029,894.33
存货	399,941.78	304,665.91	182,356.70	167,411.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56,180,047.79	60,646,415.55	41,130,185.72	147,432,465.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69,855,794.53	69,855,794.53	69,855,794.53	14,374,981.1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240,151,528.19	255,131,358.43	284,330,538.23	188,338,369.37
在建工程	--	--	--	44,847,547.01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无形资产	18,358,339.81	18,579,772.45	19,022,637.73	19,465,503.0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4,489,369.02	2,608,125.48	2,191,346.88	787,52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80.98	7,184.78	2,726.92	2,633.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2,864,012.53	346,182,235.67	375,403,044.29	267,816,562.54
资产总计	389,044,060.32	406,828,651.22	416,533,230.01	415,249,028.0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1,634,199.32	4,029,180.94	13,718,797.99	6,010,199.01
预收款项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20,178.22	179,540.47	603,513.50	3,759,352.48
应交税费	5,127,454.24	5,087,128.36	3,873,051.07	3,672,921.16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19,161,761.14
其他应付款	4,570,003.30	6,234,931.84	9,645,976.82	9,557,541.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8,952,063.08	10,312,255.30	10,856,584.74	8,655,573.63
流动负债合计	20,403,898.16	25,843,036.91	38,697,924.12	70,817,348.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590,000.00	153,090,000.00	193,350,000.00	194,5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590,000.00	153,090,000.00	193,350,000.00	194,500,000.00
负债合计	135,993,898.16	178,933,036.91	232,047,924.12	265,317,348.86
股东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80,563,400.00
资本公积	59,931,679.18	59,931,679.18	59,931,679.18	--
减：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7,796,393.51	7,796,393.51	3,455,362.67	31,061,254.72
未分配利润	95,322,089.47	70,167,541.62	31,098,264.04	38,307,024.46
股东权益合计	253,050,162.16	227,895,614.31	184,485,305.89	149,931,679.18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89,044,060.32	406,828,651.22	416,533,230.01	415,249,028.04

（2）母公司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6,431,153.45	120,453,163.21	98,819,678.80	105,495,265.90
减：营业成本	28,449,794.42	55,920,691.01	41,603,882.17	44,857,241.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11,801.86	5,173,313.25	4,453,252.18	4,924,826.40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4,874,496.26	8,136,514.79	5,812,080.56	4,075,918.10
财务费用	3,785,344.17	10,336,842.98	8,894,370.65	8,588,105.22
资产减值损失	--	20,774.35	50,925.07	73,284.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26,509,716.74	40,865,026.83	38,005,168.17	42,975,889.97
加：营业外收入	6,417,767.92	14,727,679.54	5,892,824.60	7,886,111.70
减：营业外支出	100,480.00	14,377.35	74,453.94	34,568.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3,377.35	2,673.94	31,548.91
三、利润总额	32,827,004.66	55,578,329.02	43,823,538.83	50,827,432.76
减：所得税费用	7,672,456.81	12,168,020.60	9,269,912.12	8,756,201.61
四、净利润	25,154,547.85	43,410,308.42	34,553,626.71	42,071,231.1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95	0.4823	0.3839	0.467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95	0.4823	0.3839	0.4675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154,547.85	43,410,308.42	34,553,626.71	42,071,231.15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358,766.98	119,565,115.82	103,544,604.52	108,118,156.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7,086.25	2,182.4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10,564.80	46,289,820.18	40,593,018.18	67,446,465.76
现金流入小计	83,269,331.78	165,962,022.25	144,139,805.10	175,564,622.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97,963.49	15,646,935.20	13,595,897.06	17,302,942.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36,728.89	10,768,738.50	10,875,047.07	7,920,22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32,910.07	16,846,005.55	15,017,464.00	11,263,075.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8,390.19	37,902,533.42	29,901,457.12	56,525,726.70
现金流出小计	41,155,992.64	81,164,212.67	69,389,865.25	93,011,97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13,339.14	84,797,809.58	74,749,939.85	82,552,647.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28,000.00	—	21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00	61,138,179.60	10,731,320.40
现金流入小计	-	12,028,000.00	61,138,179.60	10,942,32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353,923.02	13,490,333.15	65,049,402.93	27,338,077.8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00	10,401,730.75	114,063,078.60
现金流出小计	3,353,923.02	25,490,333.15	75,451,133.68	156,401,156.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3,923.02)	(13,462,333.15)	(14,312,954.08)	(145,458,836.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7,740,000.00	20,850,000.00	146,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入小计	-	7,740,000.00	20,850,000.00	146,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7,500,000.00	48,000,000.00	42,000,000.00	8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146,684.84	10,718,105.33	28,141,107.49	8,963,419.9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7,746.64	669,784.80	1,089,366.33	—
现金流出小计	43,654,431.48	59,387,890.13	71,230,473.82	95,463,419.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54,431.48)	(51,647,890.13)	(50,380,473.82)	50,536,580.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95,015.36)	19,687,586.30	10,056,511.95	(12,369,608.32)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59,931,679.18	-		7,796,393.51	74,574,815.78	-	227,895,614.3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59,931,679.18	-	-	7,796,393.51	74,574,815.78	-	227,895,614.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5,154,547.85	-	25,154,547.85
（一）净利润	-	-	-		-	25,154,547.85	-	25,154,547.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25,154,547.85	-	25,154,547.8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59,931,679.18	-	-	7,796,393.51	95,322,089.47	-	253,050,162.1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59,931,679.18	-	3,455,362.67	-	31,098,264.04	-	184,485,305.89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59,931,679.18	-	3,455,362.67	-	31,098,264.04	-	184,485,305.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4,341,030.84	-	39,069,277.58	-	43,410,308.42
（一）净利润	-	-	-	-	-	43,410,308.42	-	43,410,308.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3,410,308.42	-	43,410,308.4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4,341,030.84	-	(4,341,030.84)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4,341,030.84	-	(4,341,030.84)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59,931,679.18	-	7,796,393.51	-	70,167,541.62	—	227,895,614.3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08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563,400.00	—	—	31,061,254.72	—	38,307,024.46	—	149,931,679.18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563,400.00	—	—	31,061,254.72	—	38,307,024.46	—	149,931,679.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36,600.00	59,931,679.18	—	(27,605,892.05)	-	(7,208,760.42)	-	34,553,626.71
（一）净利润	—	—	—	-	-	34,553,626.71	-	34,553,626.7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4,553,626.71	-	34,553,626.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3,455,362.67	-	(3,455,362.67)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3,455,362.67	-	(3,455,362.67)	-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436,600.00	59,931,679.18	—	(31,061,254.72)	-	(38,307,024.46)	-	-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9,436,600.00	21,624,654.72	—	(31,061,254.72)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其他	—	38,307,024.46	—	-	-	(38,307,024.46)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59,931,679.18	—	3,455,362.67	-	31,098,264.04	-	184,485,305.8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07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563,400.00	6,861.75	—	27,472,288.67	—	442,916.43	—	108,485,466.85
会计政策变更	—	—	—	3,566.05	—	8,638.47	—	12,204.5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563,400.00	6,861.75	—	27,472,288.67	—	442,916.43	—	108,485,466.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6,861.75)	—	3,588,966.05	—	37,864,108.03	—	41,446,212.33
（一）净利润	—	—	—	—	—	42,071,231.15	—	42,071,231.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6,861.75)	—	(618,157.07)	—	—	—	(625,018.8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6,861.75)	—	(618,157.07)	—	42,071,231.15	—	41,446,212.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4,207,123.12	—	(4,207,123.12)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4,207,123.12	—	(4,207,123.12)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563,400.00	—	—	31,061,254.72	—	38,307,024.46	—	149,931,679.18

二、会计报表编制基准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于2007年1月1日之前执行原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自2007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发布的财会[2006]3号文“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具体各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了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

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公司范围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	主要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
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1,250 万美元	75%	港口公用码头及仓储设施的建设	是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简要情况”。

2、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根据 2007 年 7 月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以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已缴付的注册资本美元 193.56 万元受让其持有的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75%的股权，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苏外经贸资[2007]771 号文批复同意该项股权变更，本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8 日向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支付了上

述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按当日外币市场汇率折算）。

鉴于本公司与扬州恒基达鑫在合并前后均为其母公司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控制，故该企业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2007 年 9 月 18 日向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对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实施控制，2007 年 9 月 30 日为合并日。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收入确认原则

1、码头仓储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为本公司提供液体化工品及成品油产品的储存、装卸服务予客户所取得的收入，于有关服务已经完成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即予以确认。

2、代理服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为本公司提供进口液体化工品及成品油产品代理报关服务予客户所取得的收入，于有关服务已经完成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即予以确认。

（四）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均为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

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以及单项金额在30万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定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

3、各类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及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类　别	风险特征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	—	—	—	—
其余应收款项	—	20%	50%	100%

（五）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为低值易耗品。当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进行确认。

各类存货的购入按历史成本计价,进行初始计量。对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

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计量。以非货币性交易取得的存货的核算方法详见货币性资产交换。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领用或发出存货，按照实际成本核算，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在发生存货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投资收益。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七）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

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10	4.5
机器设备	10	10	9
运输设备	5	10	18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10	18
港务及库场设备	10-20	10	4.5-9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2、采用单项项目计提，年度终了对在册的固定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发现由于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当固定资产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长期闲置不用，在三年内不会再使用，且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2）由于技术落后有新设备取代之，且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3）已遭毁损，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4）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给企业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5）其它实质上已不能给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固定资产。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

在建工程指兴建中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及其他直接费用等，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九）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无形资产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价及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土地使用权及码头岸线使用权，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寿命按获取的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期限或与国家土地管理部门签订的土地购买协议中规定的使用年限确定。各无形资产的使用年限如下：

地块类别	使用期间
珠海恒基达鑫土地使用权	2001 年 3 月 16 日至 2051 年 3 月 15 日
码头岸线使用权	2006 年 1 月 25 日至 2056 年 1 月 24 日
扬州恒基达鑫土地使用权	2006 年 12 月 31 日至 2056 年 12 月 31 日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1）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2）采用单项项目计提，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发现若有证据表明发生减值，不能达到预计的为企业创造效益的能力，则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3）确认条件在摊销期内，账面无形资产存在下列情况之一计提减值准备：① 当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它技术所替代，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 该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本年内大幅下跌，跌幅超过账面价值的 10%以上（含 10%）且预计在剩余的年限内不会恢复。③ 该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 其它足以证明该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4）在摊销期内，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账面价值的余额全额计提：① 该项无形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② 已超过法律期限，并且已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效益；③ 其它足以证明该项无形资产已丧失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形。

（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泡沫灭火剂支出，在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具体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备注
泡沫灭火剂	直线法	8	—
管道检测费	直线法	5	—

（十一）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

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十三）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的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计入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除上述之外的职工薪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政府补助的内容和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政府补助系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补助与收益相关，系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发生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企业所得税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

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

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企业合并；

（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十七）企业合并

本公司企业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十八）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差错更正

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号——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进行处理。

（二十）税（费）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如下：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　种	计税基础	税　率
营业税	营业收入	（仓储业务、代理业务）5%、（装卸业务）3%
堤围费	营业收入	0.7‰
地方教育费及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1%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适用税率				备　注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本公司	25%/22%	25%/20%	25%/18%	15%	注 1
子公司	25%	25%	25%	—	注 2

注1：经珠海市地税局《关于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申请减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珠地税函[2003]111号），同意本公司码头项目和仓储项目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本公司2002年、200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4-200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的码头项目经营所得2007年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同时，根据2008年1月1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内外资企业的所得税率统一为 25%，又根据2007年12月26日《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规定，本公司2008年码头项目经营所得、仓储项目经营所得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分别为为18%、25%，2009年码头项目经营所得、仓储项目经营所得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分别为为20%、25%，2010年码头项目经营所得、仓储项目经营所得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分别为为22%、25%。

注2：公司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成立于2007年1月18日，从事港口、码头投资经营的中外合资企业，经营期50年。经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关于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批复》（苏国税函[2008年]238号）和扬州市国税局《关于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批复》（扬国税发[2008年]197号）同意其从事港口码头项目经营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五免五减半”的优惠，优惠期从2008年度起计算。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规定，从获利年度2008年起，仓储经营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免二减三”优惠。故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2008年、2009年属于免税期，2010年码头项目经营所得免税、仓储经营所得减半按12.5%征收所得税。

3、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及子公司代扣代缴。

四、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鉴证，2010年7月26日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专项鉴证报告》（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150032号）。依据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公司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及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5,106.79)	(7,506.77)	(2,673.94)	(31,548.9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800,000.0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		—	—	—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833,358.4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50.00	317,597.39	331,879.26	45,774.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796,043.21	310,090.62	329,205.32	(819,132.38)
减：所得税影响数	15,100.00	77,522.66	82,696.33	2,586.9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780,943.21	232,567.96	246,508.99	(821,719.29)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435,380.80	—	—	(208,339.61)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345,562.41	232,567.96	246,508.99	(613,379.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4,345,837.65	43,606,405.28	41,232,553.35	41,415,215.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6.82%	0.53%	0.59%	（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4,538,160.20	43,499,239.08	39,501,194.44	41,576,309.65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重	5.20%	0.53%	0.62%	（1.48%）

五、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的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652.14	960.91	4,691.23	20 年	10%	4.50%
机器设备	10,479.37	4,297.91	6,181.46	10 年	10%	9%
运输工具	621.91	335.71	286.20	5 年	10%	18%
办公设备	169.08	90.53	78.55	5 年	10%	18%
港务及库场设施	53,829.31	15,569.63	38,259.68	10-20 年	10%	4.5%-9%
合计	**70,751.81**	**21,254.69**	**49,497.12**	--	--	--

说明：

1、公司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专用设备用于抵押贷款情况，具体如下：

借款银行	贷款人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最高担保额(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物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合同	GDY476380120080041	13,499.18	2001.1.1-2014.12.31	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包括库区办公楼等房产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合同	GDY476380120080042	19,371.00	2001.1.1-2014.12.31	库区储罐及配套设备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合同	GDY476380120080043	26,000.00	2001.1.1-2014.12.31	码头
工商银行仪征胥浦支行	扬州恒基达鑫	抵押合同	2010 年 DD 字第 71303713 号	500.00	2009.9.28-2016.7.21	房地产
合计	--	--	--	**59,370.18**	--	--

2、各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减值现象。

（二）无形资产情况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值	摊销年限	累计摊销额	账面价值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出让	2,843.83	50 年	415.35	2,428.48	本公司 42 年，扬州恒基达鑫 47 年。
码头岸线使用权	购买	360.50	50 年	32.44	328.06	46 年
合计	--	**3,204.33**		**447.79**	**2,756.54**	--

说明：

1、无形资产抵押担保情况

借款银行	贷款人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最高担保额（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物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合同	GDY476380120080041	13,499.18	2001.1.1-2014.12.31	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包括库区办公楼等房产
工商银行仪征胥浦支行	扬州恒基达鑫	抵押合同	仪地（2010）押字019号	1,400.00	2009.9.29--2016.7.21	土地使用权（84800平方米）
合 计				**14,899.18**		

2、各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减值现象。

六、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长期借款

1、截止2010年6月30日公司长期借情况如下：

（1）本公司借款

贷款银行	合同号	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额度（万元）	截止2010年6月30日			担保方式
					提款金额（万元）	已还款额（万元）	余额（万元）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GDK476380120030251	浮动利率5.346%	2003.12.30-2013.06.30	9,800.00	9,800.00	3,100.00	6,70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GDK476380120060100	浮动利率5.76%	2006.10.19-2011.10.18	6,000.00	6,000.00	4,000.00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GDK476380120080055	浮动利率6.048%	2008.07.20-2013.08.05	3,000.00	2,859.00	0.00	2,859.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
合计				**18,800.00**	**18,659.00**	**7,100.00**	**11,559.00**	

（2）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借款

贷款银行	合同号	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额度（万元）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			担保方式
					提款金额（万元）	已还款额（万元）	余额（万元）	
工商银行仪征胥浦支行	2009 年 BD 字第 71301 号	5.94%	2009.9.28-2016.7.21	20,000.00	18,000.00	400.00	17,600.00	连带责任保证、资产抵押担保

2、借款担保情况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借款人	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借款金额（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方式
最高额保证合同	GBZ476380120080042	发行人	张培弟、王青云	30,000.00	11,559.00	2001.1.1-2014.12.31	连带保证
最高额保证合同	GBZ476380120080043	发行人	实友化工	30,000.00		2001.1.1-2014.12.31	连带保证
最高额抵押合同	GDY476380120080041	发行人	发行人	13,499.18		2001.1.1-2014.12.31	实物抵押：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包括库区办公楼等房产
最高额抵押合同	GDY476380120080042	发行人	发行人	19,371.00		2001.1.1-2014.12.31	实物抵押：储罐等配套设备
最高额抵押合同	GDY476380120080043	发行人	发行人	26,000.00		2001.1.1-2014.12.31	码头
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	仪地（2010）押字 019 号	扬州恒基达鑫	扬州恒基达鑫	20,000.00	17,600.00	2009.9.29--2016.7.21	土地使用权（84800 平方米）
抵押合同	2010 年 DD 字第 71303713 号	扬州恒基达鑫	扬州恒基达鑫			2009.9.29--2016.7.21	房地产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09 年 BD 字第 71301520 号	扬州恒基达鑫	扬州恒基达鑫			2009.9.29--2018.7.21	连带保证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09 年 BD 字第 71302713 号	扬州恒基达鑫	扬州恒基达鑫			2009.9.29--2018.7.21	连带保证

（二）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对内部人员负债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内部人员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9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2
合　计	**40.92**

2、对关联方负债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只有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对关联方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性质或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运达（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58.18	2007 年	借款	同一控制人
合　计	**1,358.18**	--	--	--

七、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股权性质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一、未流通股	9,000.00	9,000.00	9,000.00	8,056.34
1、发起人股份				
其中：国家拥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6,750.00	6,750.00	6,750..00	6,042.255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2,250.00	2,250.00	2,250.00	2,014.085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二、已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本总数	**9,000.00**	**9,000.00**	**9,000.00**	**8,056.34**

（二）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6,055.67	6,055.67	6,055.67	0.69

（三）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79．64	779．64	345.54	1,518.90
储备基金	0.00	0.00	0.00	1,518.90
企业发展基金	0.00	0.00	0.00	1,649.04
合计	**779.64**	**779.64**	**345.54**	**3,167.94**

（四）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7,457.48	3,518.40	3,719.87	44.29
加：本期净利润	2,588.37	4,373.18	3,974.77	4,096.29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可供分配利润	10,045.85	7,891.58	7,694.64	4,140.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434.10	345,54	420.71
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0.00	7,457.48	7,349.10	3,719.87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0.00	0.00
转净资产折股	0.00	0.00	3,830.7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45.85	7,457.48	3,518.40	3,719.87

（五）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少数股东名称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信威国际有限公司	2,546.60	2,522.30	2,511.58	2,338.44

八、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5.14	11,295.68	8,365.73	8,205.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78	-6,617.57	-17,843.99	-14,029.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9.10	-135.11	8,036.89	7,432.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2.74	4,543.00	-1,441.38	1,607.65

报告期内除下面投资外不存在其它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008 年 4 月 8 日，公司以应收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款 5,548.08 万元转为对其投资款。经江苏同德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苏同会验字[2008]第 61 号）。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2009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与扬州化工产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扬州化学工业园区土地出让协议》，受让位于扬州化学园区油港路以东、前进路以南、大连路以西、管廊以北的约 160 亩的工业用地，该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 50 年，土地出让金总额为 1280 万元（暂定），目前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已支付土地出让金首期款 153.90 万元，协议规定，待扬州化工产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交付《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时，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将以《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的面积为准，结算土地出让款。

除存在上述重大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78	1.38	0.40	1.16

速动比率	1.77	1.38	0.40	1.15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40	61.34	67.10	60.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96	43.98	55.71	63.8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2	8.96	10.75	22.9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70,463,684.76	131,312,732.37	96,155,065.11	82,555,107.84
利息保障倍数	4.56	3.74	5.02	6.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55	1.26	0.93	0.9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2	0.50	-0.16	0.18
无形资产占（扣除土地使用权）净资产的比例(%)	0.00	0.00	0.00	0.00

注：本公司无形资产全部为土地和码头岸线使用权。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计算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

表 1：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2010 年 1-6 月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0%	10.53%	0.2876	0.28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8%	10.01%	0.2726	0.2726

表 2：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2009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8%	20.72%	0.4859	0.48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7%	20.61%	0.4833	0.4833

表 3：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2008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1%	23.47%	0.4416	0.44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8%	23.33%	0.4389	0.4389

表 4：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2007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1%	31.76%	0.4551	0.45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2%	32.16%	0.4620	0.4620

注：计算公式

①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P÷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E0 + NP÷2 + Ei×Mi÷M0 − Ej×Mj÷M0±Ek×Mk÷M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③基本每股收益=P÷S

S= S0 + S1 + Si×Mi÷M0 − Sj×Mj÷M0 − S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此外，普通股股数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按照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每股收益。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

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按照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每股收益。

④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十一、历次验资情况

（一）设立验资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有限公司系由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和永盛国际贸易公司（Winmark International Inc.）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2,250 万元，其中实友化工认缴出资额 1,575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 70%；美国永盛认缴出资额 675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 30%。

2000 年 12 月 13 日，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德利验字[2000]第 94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0 年 12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到中方股东实友化工投入的资金 1,575 万元人民币，外方美国永盛尚未出资。

2001 年 3 月 15 日，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德利验字[2001]第 10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1 年 3 月 12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资金 2,250 万元人民币，各股东出资全部缴足。

（二）历次变更验资

（1）2001 年 4 月，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25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750 万元，增资后实友化工出资人民币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美国永盛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2001 年 4 月 5 日，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德利验字[2001]第 13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1 年 4 月 5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资金 4,175 万元人民币，其中实友化工已按规定比例缴足，美国永盛尚未缴足。

2001 年 8 月 21 日，珠海安德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安德利验字[2001]第 31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1 年 8 月 21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各股东出资全部缴足。

（2）2002 年 7 月 25 日，根据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文件珠外经贸资

[2002]325 号文《关于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补充合同之四及章程修改之四的批复》，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8,056.34 万元。增资后，实友化工占注册资本的 75%，美国永盛占注册资本的 25%。

2003 年 1 月 15 日，珠海公诚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珠海公诚信 Y2003-101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1 月 14 日止，中方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已缴足投资款 6,042.25 万元。

2003 年 12 月 10 日，珠海公诚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珠海公诚信 Y2003-129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12 月 10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资金 7,722.64 万元，其中中方股东已缴足。

2005 年 5 月 30 日，珠海公诚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珠海公诚信 Y2005-110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5 年 5 月 20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资金 8,056.34 万元，全部缴足。

（4）2008 年 4 月 3 日，天健华证中州（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健华证中洲验（2008）GF 字第 030004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已实际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股本合计为人民币 9,000 万元，均系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5,041.07 万元出资，其中 9,000 万元作为本公司股本，6,041.07 万元作为本公司资本公积。各发起人的出资金额和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6,030.00	67.00%
2	Legend Power Limited	1,620.00	18.00%
3	毅美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5.00%
4	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80.00	2.00%
5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270.00	3.00%
6	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93.50	2.15%
7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256.50	2.85%
合计		**9,000.00**	**100%**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根据本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管理层作出以下分析。未经特别说明，以下数据均为合并会计报表口径。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主要构成及其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资产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资　产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7,041.43	11.05%	8,084.17	12.11%	3,541.17	5.44%	5,082.36	11.55%
应收票据	1,103.70	1.73%	200.00	0.3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1,970.66	3.09%	1,812.71	2.71%	1,615.77	2.48%	529.33	1.20%
预付款项	207.41	0.33%	228.02	0.34%	269.93	0.41%	1,488.87	3.38%
其他应收款	568.17	0.89%	215.87	0.32%	294.93	0.45%	1,294.73	2.94%
存货	39.99	0.06%	32.10	0.05%	20.14	0.03%	16.74	0.04%
固定资产	49,497.12	77.65%	51,360.94	76.91%	56,237.92	86.34%	18,875.45	42.89%
在建工程	40.21	0.06%	1,721.59	2.58%	0.00	0.00%	13,656.93	31.03%
工程物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76	0.17%
无形资产	2,756.53	4.32%	2,788.58	4.18%	2,852.66	4.38%	2,916.75	6.63%
长期待摊费用	516.51	0.81%	334.02	0.50%	303.60	0.47%	78.75	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0.90	0.00%	0.72	0.00%	0.27	0.00%	0.26	0.00%
资产总计	**63,742.64**	**100.00%**	**66,778.71**	**100%**	**65,136.40**	**100%**	**44,012.93**	**100%**

公司业务涉及码头、石化产品仓储等行业，资产的特点是固定资产投资比较大，对流动资产需求相对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所占比例平均在80%左右，其中：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所占比例较大。2007年—2009年，公司资产总额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港口码头等固定资产的投资也在逐年增加，其中固定资产在2008年底账面金额达56,237.92 万元，

比2007年底新增37,362.47万元，同时在建工程帐面价值减至0.00万元，主要因为公司码头延伸工程、六区库场工程和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码头仓储工程于2008年末达到可使用状态，全部结转为固定资产。2009年新增在建工程1,721.59万元，主要是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新增库区储罐、管线工程和码头护岸工程所致。

具体资产质量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公司的货币资金，除一部分来自于银行信贷外，大部分来自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5,082.36 万元、3,541.17 万元、8,084.17 万元、7,041.43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55%、5.44%、12.11%、11.05%。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收现能力较强。公司报告期内年营业收入收现比率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营业收入	8,707.02	16,000.34	12,315.94	10,549.5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15.99	15,633.67	11,739.78	10,811.82
营业收入收现比	0.87	0.98	0.95	1.02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5.14	11,295.68	8,365.73	8,205.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78	-6,617.57	-17,843.99	-14,029.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9.10	-135.11	8,036.89	7,432.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2.74	4,543.00	-1,441.38	1,607.65

2008 年末货币资金为 3,541.17 万元，比 2007 年末减少 1,541.19 万元，从上表看出，2008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17,844.00 万元，这是由于本期公司用于投资特别是增加在建工程投资所致。

公司 2009 年末货币资金比 2008 年末新增 4,543.00 万元，增幅 128.29%，同

期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 11,295.68 万元，投资活动净流出 6,617.57 万元，筹资活动净流入-135.11 万元，这说明，本期货币资金增加主要来自经营活动。

2010 年上半年，公司没有新增借款，相反偿还银行借款 4,150.00 多万元，致使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1,042.74 万元。

（2）应收票据

2010 年应收票据余额 1,103.70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本年客户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多所致。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529.33 万元、1,615.77 万元、1,812.71 万元、1,970.66，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0%、2.48%、2.71%、3.09%。公司应收账款所占比例不大，这得益于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收账政策并有效的执行，在业务发生前公司先与客户签订合同约定结算方式，并有专人负责执行和监督合同履行情况，按时催账及时收现。同时，公司建立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制度和逾期应收账款催收制度，仓储业务部门负责应收账款的催收，财会部门督促仓储业务部门加紧催收，对催收无效的逾期应收账款可通过法律程序予以解决。公司还按客户设置应收账款台账，及时登记每一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增减变动情况和信用额度使用情况，确保账款及时收回。

①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随着收入的增加，应收账款在逐年增加。2008年末帐面价值比2007年末增加1,086.44万元，2009年末应收账款帐面值为：1,812.71万元，比2008年末增加196.94万元，主要是扬州恒基达鑫投入运行以来为开拓市场给予客户较长的赊销期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② 前五名客户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1,125.61	1 年以内	57.01%
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213.72	1 年以内	10.83%
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	134.80	1 年以内	6.83%
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08.75	1 年以内	5.51%
联合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	103.98	1 年以内	5.27%
合计	**1,686.86**		**85.45%**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金额合计 1,686.86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85.45%，期限都在 1 年以内。

③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67.85	99.68%	1,809.90	99.65%	1,610.88	99.60%	524.44	98.85%
1—2 年（含）	0.00	--	0.00	--	5.62	0.35%	6.11	1.15%
2—3 年（含）	5.62	0.28%	5.62	0.31%	0.78	0.05%	0.00	--
3 年以上	0.78	0.04%	0.78	0.04%	0.00	--	0.00	--
合计	**1,974.25**	**100%**	**1,816.30**	**100%**	**1,617.28**	**100%**	**530.55**	**100%**

应收账款的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账龄超过三年的应收账款 0.78 万元，属应收江阴市金桥贸易有限公司的仓储费，已全额计提坏账。

④与关联方往来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实友化工	91.53	4.64%	-	-	-	-	139.80	26.35%
扬州实友	1,125.61	57.01%	1,096.70	60.38%	-	-	-	-

⑤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91.53 万元。

（4）预付账款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工程款，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预付账款分别为 1,488.87 万元、269.93 万元、228.02 万元、207.41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38%、0.41%、0.34%、0.33%。

①2007 年末预付账款比上年增加 1,379.95 万元，大部分是扬州恒基达鑫码头和仓储工程预付工程款增加引起。2007 年末主要预付款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江苏地基工程总公司扬州分公司	400.00	工程款项	—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公司第七分公司	209.03	工程款项	—
仪征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9.02	工程款项	—
仪征恒邦实业有限公司	120.00	工程款项	—
合计	**858.05**		**—**

2008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07 年末减少 1,218.94 万元，是本公司码头延伸工程和六区库场设施及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码头仓储工程完工结算所致。

②账龄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51	25.80%	74.12	32.51%	110.03	40.76%	1,488.87	100%
1—2 年（含）	0.00	--	0.00	--	159.90	59.24%	0.00	--
2—3 年（含）	153.90	74.20%	153.90	67.49%	0.00	--	0.00	--
合计	**207.41**	**100%**	**228.02**	**100%**	**269.93**	**100%**	**1,488.87**	**100%**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 2 年且金额较大的是预付扬州化工产业园

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土地款 153.90 万元。

③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294.73 万元、294.93 万元、215.87 万元、568.17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4%、0.45%、0.32%、0.89%。2007 年末金额较大，主要是公司 2007 年末改制审计时对以前年度超分配利润追溯调整所致。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3.40	0.60%	--	--	—	—	1,114.33	86.03%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383.75	67.54%	--	--	--	--	--	--

① 变动分析

2008 年末，其他应收款大幅减少，主要是实友化工退回以前年度超分配利润所致。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如下：

客户	账面余额（万元）	性质或内容	欠款期限	占总额比例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383.75	管道转让款	1 年以内	67.54%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29.03	代征政府规费	1 年以内	5.11%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	20.84	代征政府规费	1 年以内	3.67%
联合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	18.58	代征政府规费	1 年以内	3.27%
NOBLE CLEAN FUELS LIMITED	16.75	代征政府规费	1 年以内	2.95%
合 计	**468.95**	--	--	**82.54%**

② 账龄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8.17	100%	215.87	100.00%	294.93	100.00%	1,292.60	99.79%
1—2 年（含）	0.00	--	0.00	--	0.00	--	2.67	0.21%
2—3 年（含）	0.00	--	0.00	--	0.00	--	0.00	-
3 年以上	0.00	--	0.00	--	0.00	--	0.00	-
合计	**568.17**	**100%**	**215.87**	**100%**	**294.93**	**100%**	**1,295.27**	**100%**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没有超过 1 年的其他应收款项。

③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40 万元。

（6）存货

公司存货较少，主要是一些用于维修的配件等低值易耗品。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存货分别为16.74万元、20.14万元、32.10万元、39.99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4%、0.03%、0.05%、0.06%。是因为本公司经营性质不同于一般生产性企业，不需要大量的原材料，且没有产成品等存货。

（7）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分别为18,875.45万元、56,237.92万元、51,360.94万元、49,497.12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2.89%、86.34%、76.91%、77.65%。公司固定资产所占比例较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港口码头设施、储罐及其配套设备等，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4,691.23	4,720.32	4,979.14	1,496.62
机器设备	6,181.46	6,645.54	7,373.67	3,779.37
运输工具	286.20	276.93	205.76	221.35

办公设备	78.55	80.79	104.78	70.9
港务及库场设施	38,259.68	39,637.36	43,574.57	13,307.21
账面价值合计	**49,497.12**	**51,360.94**	**56,237.92**	**18,875.45**

2008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比上年末增加37,362.47万元，增幅197.94%，主要是因为本公司码头延伸工程和六区库场设施及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码头仓储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固定资产原值2008年末增加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公司本期增加	扬州恒基本期增加	合　计
房屋建筑物	605.40	2,841.09	3,446.49
机器设备	2,039.30	2,209.47	4,248.77
运输工具	0.00	46.18	46.18
办公设备	4.29	36.98	41.27
港务及库场设施	9,360.40	23,403.77	32,764.17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2,009.39**	**28,537.49**	**40,546.88**

2010年上半年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1,683.00万元，扬州恒基达鑫将固定资产（扬州恒基达鑫与扬州实友之间的管道）转让与扬州实友，交易价格1,063.75.00万元。该项固定资产原值1,207.42万元，已计提折旧143.67万元，截止2010年6月30日，已收到转让款680.00万元。

截至2010年6月30日，固定资产担保情况如下：

①担保合同情况

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五、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中“（一）主要固定资产的说明”。

②涉及固定资产金额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金额（万元）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1、房屋建筑物	2,997.47	最高限额抵押贷款

2、港务设施--码头	4,496.17	最高限额抵押贷款
3、机器设备及库场设施	22,080.69	最高限额抵押贷款
合计	**29,574.33**	

抵押的房屋建筑物、港务设施、机器设备及库场设施等固定资产价值占总的固定资产原值比例为41.80%，都是最高限额贷款抵押。通过资产抵押（包括抵押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最高额贷款限额38,800.00万元，截止2010年6月30日实际贷款额29,159.00万元。

（8）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在建工程分别为13,656.93万元、0.00万元、1,721.59万元、40.21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1.03%、0.00%、2.58%、0.06%。2007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大，主要是公司码头延伸工程及扬州恒基达鑫码头工程建设所致；2008年末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而转入固定资产，致使账面余额为0.00万元；2009年新增在建工程1,721.59万元系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库区工程和码头护岸工程所致。2010年上半年扬州恒基达鑫库区工程和码头护岸工程完工1,683.00万元转入固定资产。

（9）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分别为2,916.75万元、2,852.66万元、2,788.58万元、2,756.53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63%、4.38%、4.18%、4.32%。2007年新增925.91万元，系扬州恒基达鑫纳入合并报表所致。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2,428.48	2,456.92	2,513.79	2,570.67
码头岸线使用权	328.06	331.66	338.87	346.08
合计	**2,756.54**	**2,788.58**	**2,852.66**	**2,916.75**

其中码头岸线使用权，公司2006年1月25日与珠海市国土资源局签署的珠国

土工字〔临港〕〔2006〕第01号《珠海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根据合同约定，珠海市国土资源局将位于珠海临港工业区南迳湾作业区的码头岸线175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给公司，用途为工业码头。岸线费为20,000元/米，总额为3,500,000元，土地使用权出让期限为50年。依照惯例，虽然公司与珠海国土资源局以土地出让合同形式取得码头岸线使用权，但该项使用权政府并不颁发权利证书。

担保情况：截至2010年6月30日，无形资产担保情况如下：

①担保合同情况

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五、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中“（二）无形资产的相关说明”。

②涉及无形资产金额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金额（万元）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553.43	最高限额抵押贷款
合 计	**2,553.43**	

2、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公司资产构成与所处行业及实际生产经营状况相适应，公司资产质量良好，报告期内除下表所示外，不存在其他潜在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损失及发生应收款项金额较大的坏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0.00	2.08	5.63	8.86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0.00	0.00	-0.53	-1.53
合计	**0.00**	**2.08**	**5.10**	**7.33**

（二） 负债结构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2,000.00	4.58%	2,000.00	7.48%
应付账款	2,802.59	7.94%	4,002.49	9.77%	8,351.55	19.11%	701.58	2.62%
预收款项	7.31	0.02%	37.05	0.09%	8.08	0.02%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0.92	0.12%	46.86	0.11%	60.35	0.14%	375.94	1.41%
应交税费	543.78	1.54%	530.21	1.29%	435.14	1.00%	367.52	1.37%
应付股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16.18	7.17%
其他应付款	1,866.06	5.28%	2,006.80	4.90%	2,429.44	5.56%	1,052.88	3.94%
其他流动负债	895.21	2.53%	1,031.23	2.52%	1,085.66	2.48%	865.56	3.24%
长期借款	29,159.00	82.57%	33,309.00	81.31%	29,335.00	67.12%	19,450.00	72.77%
负债合计	**35,314.87**	**100.00%**	**40,963.62**	**100%**	**43,705.21**	**100%**	**26,729.65**	**100%**

从上表看出，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是长期借款，流动负债中主要是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其他流动负债。

1、短期借款

扬州恒基达鑫已于2009年10月份偿还了扬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扬子江信用社的短期借款2000万元，截止2010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0.00万元。公司在银行维持较好的信誉，能够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向银行短借贷，不存在借款到期而不能偿还的情形。

2、应付账款

本公司不同于一般生产型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不存在为生产产品而大量采购原材料的情况，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码头和库区工程款。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701.58万元、8,351.55万元、4,002.49万元、2,802.59万元，占同期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62%、19.11%、9.77%、7.94%。

其中2008年末余额比2007年末增加7,649.97万元，增幅1,090.39%，主要是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工程应付工程款所致。2009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08年末减少4,349.06万元，主要是扬州恒基达鑫支付工程款所致。

截至2010年6月30日，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万元）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仪征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92.47	工程款	未结算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71.96	工程款	未结算
绍兴县防腐保温工程公司	321.02	工程款	未结算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公司	261.57	工程款	未结算
上海市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7.47	工程款	未结算
合计	**1,904.49**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社会保险费、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等，截至2010年6月30日，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40.92万元。

4、应缴税费

公司严格按照税法规定计提缴纳各项税费，应缴税费主要包括营业税、所得税和土地使用税等，报告期内各期末，应缴税费分别为：367.52万元、435.14万元、530.21万元、543.78万元，随着收入的增加每年的应缴税费有递增趋势。

5、应付股利.

2007年末，公司的应付股利余额为1,916.18万元，为应付股东美国永盛2004年—2006年的股利，已于2008年全部付清。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94%、5.56%、4.90%、5.28%。主要包括往来款、代收代付港口规费等项目。

其中，2008年末比2007年末增加1,376.56万元，增幅为130.74%，主要是扬州恒基达鑫向香港运达借入工程专用款200万美元（按当时汇率折合人民币1,440.40万元）所致。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发生时间	性质或内容
运达（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58.18	2007 年	暂借款
珠海市港务管理局	444.12	2010 年	政府规费

合 计	**1,802.30**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各期期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865.56万元、1,085.66万元、1,031.23万元、895.21万元，包括政府返还的货物港务费、港口建设费、港口征管费和港口设施保安费。

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货物港务费	733.72	840.64	753.93	559.64
港口建设费	0.00	0.00	145.35	169.99
港口征管费	131.76	154.07	136.62	135.92
港口设施保安费	29.73	36.52	49.75	0.00
合计	**895.21**	**1,031.23**	**1,085.66**	**865.55**

2008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 2007 年末增加 35.45%，是政府规费返还增加所致。

相关政策：（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港口收费规则（外贸部分）》（交通部[1997]第3号令）和2000年7月26日珠海市港务管理局《关于珠海市货物港务费征收使用管理的通知》（珠港字[2000]011号），本公司从2004年1月1日起代收代缴货物港务费，同时珠海市财政局每月按货物港务费征收额（外贸货物）的50%返拨珠海市港务管理局专户，由珠海市港务管理局按计划返还给本公司，其中45％用于码头及前沿水域的维护，5％用于港口规费征收管理工作。

（2）根据《关于扩大港口建设费征收范围、提高征收标准及开征水运客货运附加费的通知》（交财发[1993]456 号文）及交通部《关于继续实行对企业专用码头和代管单位管理的代征港口征收的港口建设费分成办法的通知》（交财发[1995]476 号）和 2005 年 10 月 28 日珠海市港务管理局《关于征收港口建设费的通知》，要求本公司按照《港口建设费征收办法实施细则》（交财发[1993]541

号）从 2005 年 11 月 1 日起代收代缴港口建设费，同时根据相关文件规定，交通部按港口建设费征收额（扣除手续费）的 50%返拨珠海港引航站专户，由珠海港引航站按计划返还给代收单位（本公司属于代收单位），用于港口基础设施建设及偿还贷款等。

（3）根据2006年4月10日交通部、发改委《关于收取港口设施保安费的通知》（交水发[2006]156号）及2006年5月30日交通部《关于收取港口设施保安费有关事宜的通知》（交水发[2006]238号）、交通部、发改委《关于延续港口设施保安费政策的通知》（交水发[2009]167号）和2006年7月10日珠海市港务管理局《关于规范珠海市港口设施保安费征收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珠港字[2006]35号），本公司向进出港口的外贸进出口货物收取港口设施保安费，同时根据相关文件规定，港口设施保安费的80%由征收单位（本公司属于征收单位）掌握使用，用于保安设施维护管理及保安人力资源支出。

8、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借款分别为：19,450.00万元、29,335.00万元、33,309.00万元、29,159.00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72.77%、67.12%、81.31%、82.57%，所占比重较大且近两年有增长趋势，系公司码头改造和仓储扩建工程借款所致。其中：2008年末比2007年末增加9,885.00万元，主要是因为：扬州恒基达鑫新增银行贷款10,000万元，用于一期工程建设；2009年末比2008年末新增3,974.00万元，主要是扬州恒基达鑫新增工程建设贷款。2010年上半年公司偿还银行借款4,150.00万元，使长期借款余额减少。

截止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珠海分行签订借款合同，最高借款限额18,800万元，实际借款额11,559.00万元；扬州恒基达鑫与中国工商银行仪征胥议支行签订借款合同，最高借款限额20,000万元，实际贷款额17,600.00万元。具体如下：

① 本公司借款

贷款银行	合同号	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额度（万元）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			担保方式
					提款金额（万元）	已还款额（万元）	余额（万元）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GDK476380120030251	浮动利率 5.346%	2003.12.30-2013.06.30	9,800.00	9,800.00	3,100.00	6,70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GDK476380120060100	浮动利率 5.76%	2006.10.19-2011.10.18	6,000.00	6,000.00	4,000.00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GDK476380120080055	浮动利率 6.048%	2008.07.20-2013.08.05	3,000.00	2,859.00	0.00	2,859.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
合计				**18,800.00**	**18,659.00**	**7,100.00**	**11,559.00**	

②扬州恒基达鑫借款

贷款银行	合同号	利率	借款期限	借款额度（万元）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			担保方式
					提款金额（万元）	已还款额（万元）	余额（万元）	
工商银行仪征胥浦支行	2009 年 BD 字第 71301 号	5.94%	2009.9.28-2016.7.21	20,000.00	18,000.00	400.00	17,600.00	连带责任保证、资产抵押担保

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中“（二）长期借款”。

管理层认为，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偏高，长期借款比重较大，与公司行业特点及近年业务快速扩张密切相关，为了保证公司健康发展、优化资本结构，需要多渠道筹措公司建设资金。

（三）偿债能力分析

1、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78	1.38	0.40	1.16
速动比率	1.77	1.38	0.40	1.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96	43.98	55.71	63.89
财务指标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046.37	13,131.27	9,615.51	8,255.51
利息保障倍数	4.56	3.74	5.02	6.51

（1）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差不大，主要是公司所处行业存货比重较小所致。在近三年波动较大，2008年较2007年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扬州恒基达鑫从2008年开始新增了大量的应付工程款使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具体分析如下：

表一：流动资产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变动额
货币资金	7,041.43	-1,042.74	8,084.17	4,543.00	3,541.17	-1,541.19	5,082.36	1,707.45
应收票据	1,103.70	903.7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30.00
应收账款	1,970.66	157.95	1,812.71	196.94	1,615.77	1,086.44	529.33	205.62
预付款项	207.41	-20.61	228.02	-41.91	269.93	-1,218.93	1,488.87	1,379.95
其他应收款	568.17	352.30	215.87	-79.06	294.93	-999.80	1,294.73	-1,620.95
存货	39.99	7.89	32.10	11.9	20.14	3.40	16.74	-20.11
流动资产合计	**10,931.36**	**358.49**	**10,572.86**	**4,830.92**	**5,741.94**	**-2,670.08**	**8,412.02**	**1,621.95**

表二：流动负债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变动额	金额	变动额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1,000.00
应付账款	2,802.59	-1,199.90	4,002.49	-4,349.06	8,351.55	7,649.98	701.58	-166.06
预收款项	7.31	-29.74	37.05	28.97	8.08	8.08	0.00	-189.46
应付职工薪酬	40.92	-5.94	46.86	-13.50	60.35	-315.58	375.94	-256.30
应交税费	543.78	13.57	530.21	95.07	435.14	-15.46	367.52	293.54
应付股利	0.00	0.00	0.00	0.00	0.00	-1,916.18	1,916.18	0.00

其他应付款	1,866.06	-140.74	2,006.80	-422.65	2,429.44	1,395.59	1,052.88	251.65
其他流动负债	895.21	-136.02	1,031.23	-54.43	1,085.66	284.15	865.56	-101.70
流动负债合计	**6,155.87**	**-1,498.77**	**7,654.62**	**-6,715.59**	**14,370.21**	**7,090.57**	**7,279.65**	**-1,168.34**

由上表一、表二看出， 2008年与2007年相比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降低主要是因本期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少使流动资产减少2,670.08万元，同时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增加使流动负债增加7,090.57万元所致。2009年与2008年相比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增加使流动资产增加4,830.92万元，而同时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的减少使流动负债减少6,715.59万元所致。2010年6月30日，流动资产增加385.49万元，流动负债减少1,498.77万元，致使本期末流动比率略有增幅。

（2）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保持在55.40%-67.10%之间，一方面反映其资本结构基本稳定、长短期资金搭配合理；另一方面反映本公司随着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张而增加长期借款来满足长期资金的需求。为了降低财务风险，调整资产结构公司于2010年上半年偿还银行借款4,150.00万元，致使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长期借款中本公司借款11,559.00 万元、扬州恒基达鑫借款17,600.00万元，全部为资产抵押借款，期限较长，短期偿还压力较小。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是：8,255.51万元、9,615.51万元、13,131.27万元、7,046.37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6.51倍、5.02倍、3.74倍、4.56倍。公司保持了较高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说明公司有足够的利润来偿还因负债而发生的利息，公司的中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还本、拖欠利息的情况，资信记录良好，与银行长期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间接融资的渠道通畅。

2、现金流量与偿债能力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15.99	15,633.67	11,739.78	10,811.82

营业收入	8,707.02	16,000.34	12,315.94	10,549.53
收现比	0.87	0.98	0.95	1.02
收现比（母公司）	0.98	0.99	1.05	1.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7.41	4,641.41	4,095.74	6,858.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4.11	3,920.49	3,183.28	5,71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5.14**	**11,295.68**	**8,365.73**	**8,205.01**
利息费用	948.32	2,042.14	1,263.40	896.34
经营现金流量净额/利息费用	5.02	5.50	6.54	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78**	**-6,617.57**	**-17,844.00**	**-14,029.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9.10**	**-135.11**	**8,036.89**	**7,432.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2.74**	**4,543.00**	**-1,441.38**	**1,607.65**

（1）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8,205.01万元、8,365.73万元、11,295.68万元、4,965.14万元，收现比率分别为1.02、0.95、0.98、0.87，从整体上看公司的收现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各期，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9.15、6.54、5.50、5.02，虽然因公司长期借款的增加致使利息费用增加而使利息保障倍数逐年递减，但现金利息保障在5倍以上，公司有足够的现金流偿还本期发生的利息费用。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每年的发生额比较大，主要是一些往来款项和政府规费收付活动产生的现金收支，具体明细如下：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保证金及押金	0.00	0.00	99.81	119.13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3.89	30.59	38.00	46.45
政府规费	1,801.65	4,558.80	3,231.65	1,903.46
往来款及代收代付款	86.36	33.57	705.66	4,755.16
政府财政贴息	180.00	0.00	0.00	0.00
其他	5.50	18.45	20.61	34.58
合　计	**2,117.40**	**4,641.41**	**4,095.74**	**6,858.78**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费用	301.79	457.26	490.00	394.20
往来及代收代付款	47.58	91.13	0.00	3,500.00
政府规费	1,359.66	3,321.54	2,550.57	1,703.28
保证金及押金	0.00	17.50	119.92	113.28
其他	15.09	33.05	22.79	4.70
合计	**1,724.12**	**3,920.48**	**3,183.28**	**5,715.46**

（3）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4,029.41万元、-17,844.00万元、-6,617.57万元、-708.78万元，公司投资支出较大，主要是近几年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库区码头延伸工程和储罐工程投入大量建设资金。

（4）报告期内，公司为适应发展的需要，一方面不断吸收权益性资金，另一方面付息债务在可控的范围内适度增长。各期筹资活动现金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2,378.39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0.00	21,474.00	14,085.00	14,6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1,440.4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0.00	21,474.00	15,525.40	16,978.3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150.00	19,500.00	4,200.00	8,6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48.32	2,042.14	3,179.57	896.3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78	66.98	108.94	0.00
现金流出小计	5,299.10	21,609.11	7,488.51	9,54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9.10**	**-135.11**	**8,036.89**	**7,432.05**

从上表看出，2007年借款现金流入14,600.00万元，主要用于港口码头延伸工程及扬州恒基达鑫一期工程，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2,378.39万元，系扬州恒基达鑫收到的股东投资款；2008年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新增1,440.40万元，

系扬州恒基达鑫向运达（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借入工程专用款；2009年借款收到21,474万元，系向扬州市区农村信用联社和工商银行扬州仪征胥浦支行等贷款流入，同时本期偿还银行贷款19,500万元和支付利息2,042.14万元。2010年上半年公司根据经营状况，调整资产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偿还银行借款4,150.00万元。

公司在不断借入银行贷款建设新项目的同时，也逐年偿还原有项目所借贷款，在保持经营必需的资金头寸情况下加快付息债务的周转，减少付息债务的占用，节约融资成本。公司在报告期内能够持续取得金融机构的授信，授信余量充足，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四）资产周转情况分析

财务指标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2	8.96	10.75	22.90

2007—2008年期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保持了较高的速度，说明公司有较高资产管理水平和较强收现能力。

2008年和2009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扬州恒基达鑫应收账款增加（2008年新增1,057.35万元、2009年新增106.84万元），扬州恒基达鑫2008年6月开始运营，为了吸引客户，公司提供优惠条件，适当延长收款期，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分类

（1）结构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仓储	4,413.45	50.69%	8,226.21	51.41%	6,272.47	50.93%	5,269.90	49.95%
装卸	3,947.82	45.34%	7,128.17	44.55%	5,255.61	42.67%	4,496.29	42.62%
代理	345.75	3.97%	645.97	4.04%	787.86	6.40%	783.34	7.43%
合计	**8,707.02**	**100%**	**16,000.34**	**100%**	**12,315.94**	**100%**	**10,549.53**	**100%**

报告期内各期，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2.57%、93.60%、95.96%、96.03%，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主营业务突出。

主营业务收入包括仓储和装卸收入，报告期内，仓储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9.95%、50.93%、51.41%、50.69%，装卸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2.62%、42.67%、44.55%、45.34%。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代理收入，近三年及一期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4%-8%之间，比重较小。

营业收入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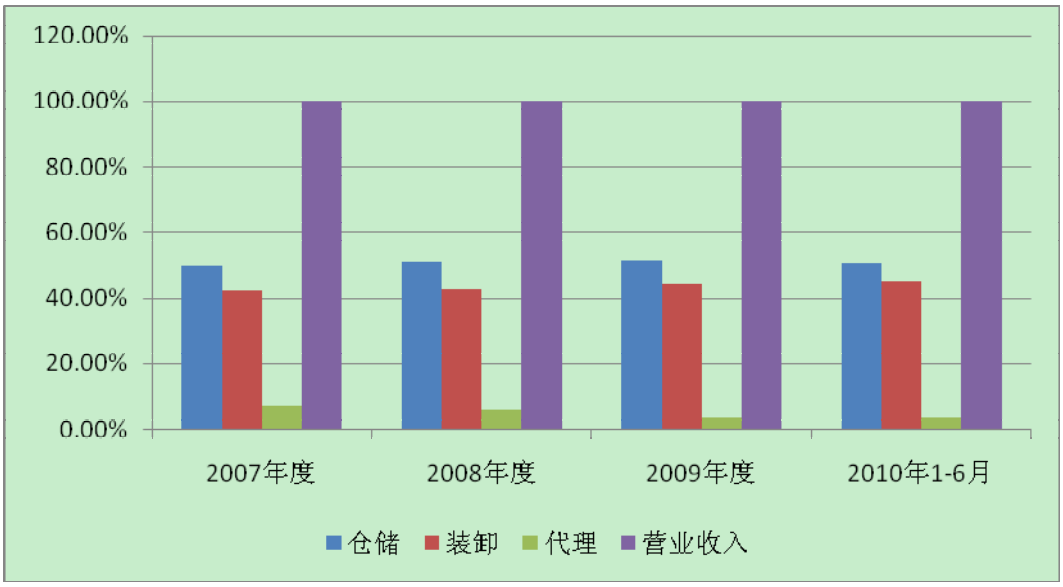

（2）变动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变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仓储	4,413.45	9.57%	8,226.21	31.15%	6,272.47	19.02%	5,269.90	-1.63%
装卸	3,947.82	23.31%	7,128.17	35.63%	5,255.61	16.89%	4,496.29	16.37%

代理	345.75	15.84%	645.97	-18.01%	787.86	0.58%	783.34	62.82%
合计	**8,707.02**	15.66%	**16,000.34**	29.92%	**12,315.94**	16.74%	**10,549.53**	8.74%

报告期内，仓储、装卸和代理收入变动趋势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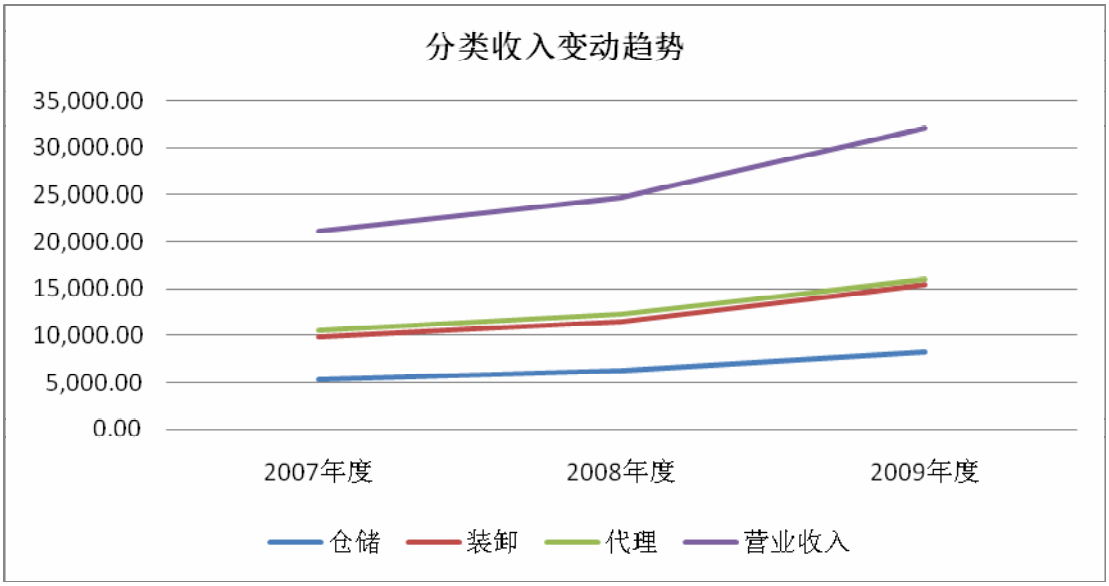

从上表和图示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逐年递增，增长率分别为：8.74%、16.74%、29.92%。

2010年1-6月仓储和装卸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率分别为9.57%、23.31%，一是是因为本公司本期仓储和装卸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719.00万元，增长12.13%，主要是客户新增业务量所致，其中：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增长273万元，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增长490.00万元；二是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仓储和装卸收入较上年同期新增28.69%，主要是新增KOLMAR Group AG（高尔化工）、丰安动力扬州石化有限公司等客户所致。

2009年仓储和装卸收入增长率分别为31.15%、35.63%，主要是本期珠海六区完工后全部投入运营新增收入2,304万元，扬州恒基达鑫新增收入1,522万元。

2、按货物品种分类

公司提供仓储和装卸服务涉及主要货物为化工品和油品，报告期内，化工品和油品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货物种类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油品	5,145.04	59.09%	10,461.74	65.38%	6,555.83	53.23%	6,165.38	58.44%
化工品	3,561.98	40.91%	5,538.96	34.62%	5,760.11	46.77%	4,384.15	41.56%
营业收入	8,707.02	100%	16,000.34	100.00%	12,315.94	100.00%	10,549.53	100.00%

报告期内，化工品和油品储运数量变动趋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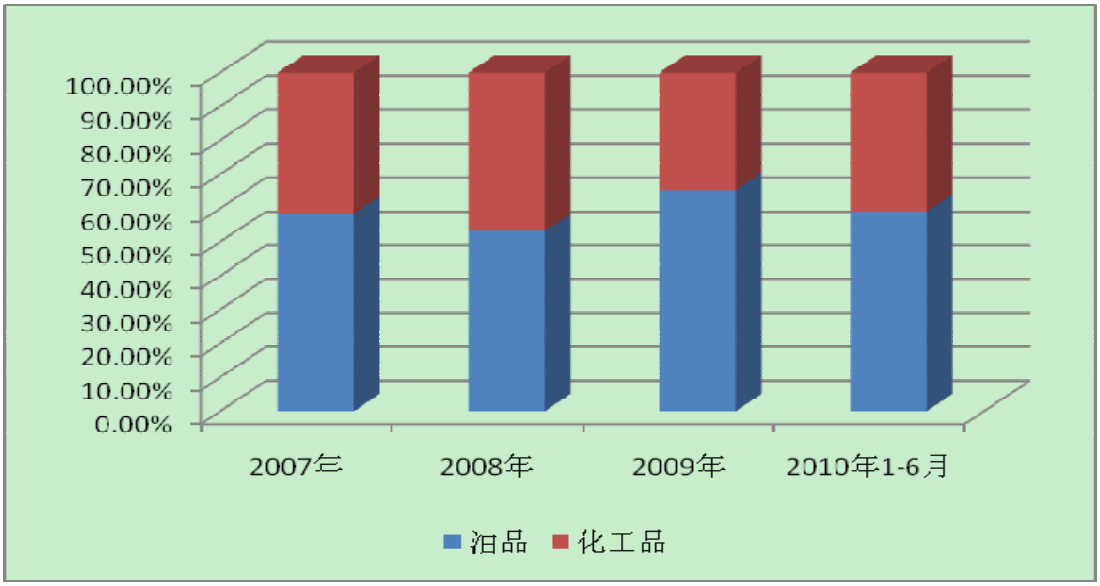

从上面图表可知，报告期内提供仓储服务的油品和化工品收入比例稍有变化，主要是因为公司近几年依托港口码头基础设施，积极开拓市场，发展了更多的客户，如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和联合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等，增加了许多品种如柴油、航空煤油、冰醋酸等。

3、按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境外收入及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区域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客户	4,246.00	48%	8,255.35	51.59%	6,900.51	56.03%	4,057.77	38.46%
境外客户	4,461.02	52%	7,744.99	48.41%	5,415.43	43.97%	6,491.76	61.54%
营业收入	8,707.02	100%	16,000.34	100.00%	12,315.94	100.00%	10,549.53	100.00%

从上表看出，各期境内、境外客户收入比例均有变化，这主要是公司根据市

场变化情况调整营销政策和开拓市场所致，总体上看收入基本稳定，总的收入在不断增加。

4、按客户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和占比情况如下：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2010 年 1-6 月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1,355.96	15.57%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1,334.76	15.33%
	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1,249.49	14.35%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	961.64	11.04%
	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	812.39	9.33%
	小计	5,714.23	65.62%
2009 年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3,120.75	19.50%
	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2,096.02	13.10%
	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	1,830.14	11.44%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	1,784.95	11.16%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1,726.31	10.79%
	小计	**10,558.17**	**65.99%**
	其他	5,442.17	34.01%
	总计	**16,000.34**	**100.00%**
2008 年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	2,457.96	19.96%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1,530.89	12.43%
	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1,227.96	9.97%
	扬州茂仪物流有限公司	1,050.00	8.53%
	TRAFIGURA PTE LTD.	554.58	4.50%
	小计	**6,821.39**	**55.39%**
	其他	5,494.55	44.61%
	总计	**12,315.94**	**100.00%**
2007 年	TRAFIGURA PTE LTD.	3,684.85	34.93%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	2,031.73	19.26%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1,135.88	10.77%
	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73.24	4.49%
	香港华成股份有限公司	321.78	3.05%
	小计	**7,647.48**	**72.50%**
	其他	2,902.05	27.50%
	总计	**10,549.93**	**100.00%**

从上表看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一客户销售收入占销售总额超过50%的情形。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本公司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客户中无持股、投资等情况。

2008年下半年后，公司客户中以油品贸易为主的TRAFIGURA PTE LTD因油价波动较大，导致油品贸易风险加大，而减少在本公司的仓储业务。同期公司引进新客户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该公司仓储业务的平稳增长，确保本公司收入保持稳定。来自其他主要客户的收入除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略有波动外，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等保持稳定或增长的趋势。

综上所述，2008年下半年后，公司个别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受到金融危机不利影响，而大部分主要客户经营状况稳定，总体来说对公司经营业务没有不利影响。

5、关联交易收入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480.05	5.51%	703.66	4.40%	318.92	2.59%	276.60	2.62%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1,334.76	15.33%	3,120.75	19.50%	240.75	1.95%	------	-----

从上表看出，2009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其中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占比19.50% ，但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公司采取的规避或减少关联交易的主要措施如下：扬州实友是公司 2009 年的第一大客户，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9.50%，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青运夫妇原控制

扬州实友 75%股权，根据与置年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张培弟夫妇已于 2009 年将所控制扬州实友的股权分两次全部转让给置年有限公司，目前,公司已彻底解除与扬州实友的关联关系。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近三年及一期利润主要来源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8,707.02	16,000.34	12,315.94	10,549.53
主营业务收入	8,361.27	15,354.38	11,528.08	9,766.18
营业利润	2,574.04	4,129.37	4,493.06	4,149.82
营业外收入	821.78	1,472.77	589.28	788.61
利润总额	3,379.92	5,600.70	5,074.90	4,934.97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	96.00%	95.96%	93.60%	92.57%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76.00%	73.73%	88.53%	84.09%
营业外收入/利润总额	24.00%	26.30%	11.61%	15.98%

从上表看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是： 84.09%、88.53%、73.73%、76.00%，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2.57%、93.60%、95.96%、96.00%。说明公司的主业突出，利润主要来源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即货物仓储和装卸收入。

2、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公司是专业的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提供商，主要业务包括：为国内石化产品生产商、贸易商的进出口货物提供码头装卸、仓储、管道输送服务，为境外客户提供码头驳运中转、保税仓储服务。公司业务辐射国内石化工业最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和长三角地区。

（1）码头和岸线资源

拥有码头的企业平均利润率高于无码头企业，这是由于无码头企业需要支付码头使用费，提高了运营成本，降低了对客户的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具有强大吞吐能力的码头可以满足大吨位货船靠泊的要求，对客户尤其是境外客户具有更强吸引力，使企业获得更大利润。

公司码头所在位置为珠海高栏港防波堤内侧根部，外海航道水深达-14米以上。防波堤的掩护作用使港内水域泊稳条件好、操作天数长（年平均可操作天数350天），保障了大吨位级货轮的安全靠泊。码头距国际航线大西水道仅1海里，距珠海机场16KM，澳门23海里，香港55海里，陆上距广州140KM；子公司扬州恒基码头位于江苏省长江南京河段仪征水道左岸胥浦河口上游，全长390米，其中引桥136米，上游距南京约45km。优越的疏港条件成为吸引客户靠泊的重要因素。

高栏港是个海港码头，距离珠海港锚地仅一小时航程，外轮来码头靠泊非常便利。由于外轮靠泊必须有引水员上船引航，而危险品货船在珠江不能夜航，因此相比较去珠江中的南沙和东莞，外轮来公司码头靠泊具有方便、省时的优点，因此近洋外轮更愿意在运价上给予租船方优惠，吸引货主在公司码头装卸和仓储。

公司码头拥有两个5万吨和一个1万吨级泊位（水工结构按靠泊10万吨级船舶设计和建造）。扬州恒基达鑫码头拥有40000吨级、5000吨级泊位各一个，水工结构按照停靠5万吨级船舶设计建造。这些将对国内外客户和船运公司形成强大吸引力，增强沿海、沿江石化码头方面的竞争优势。

（2）管理能力和专业技术

优秀的管理能力将提高作业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利润率水平。作为高等级危险品经营行业，具备成熟的仓储技术和完善先进的安防措施是与客户合作的先决条件。

公司近年来业务持续保持高速增长，培养了一批运作经验丰富、市场开拓能力强的业务骨干和管理者，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本公司的核心团队成员年富力强，具有长期从事石化物流行业的经验。公司在长期的经营实践

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始终重视对安防条件的关注并不断更新改造，仓储技术和安防条件达到了国际水准，在与国际知名企业如碧辟（BP）、壳牌（SHELL）、道达尔（TOTAL）等公司的长期合作中得到认可，使公司树立了强大的竞争品牌。

（3）保税仓库

对于有保税仓储需求的境外客户，其货船吨位日趋大型化，单船装卸数量大，这就需要寻找具备良好靠泊条件的码头（具备8-10万吨级码头靠泊能力）和大容量单罐（4-5万平方米或更大）的仓储地，公司所具备的码头条件和大容量储罐对境外保税客户形成强大吸引力。

（4）地理位置

相对华南沿海其他区域，公司所处的珠三角地区石化工业发达。珠海市发展石化工业的基地——高栏港经济区化工专区位于公司所在的南迳湾，园区内有一大批知名跨国企业，包括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和记黄埔、台湾长兴化工、联成化工等，这些大型石化企业的不断壮大将推动珠海港口石化物流的发展。

（5）业务结构

大容量储罐和长期租罐将提高储罐利用率，获得稳定的收入。利用码头驳运中转不占用储罐资源的优势，提高码头驳运中转业务量，获取更大利润。

公司现有库区占地面积13.34万平方米，有7个储罐区，共有储罐52个，仓储能力总计44.8万平方米。扬州恒基达鑫现有库区占地面积12万平方米，现有储罐32个，总容量23.6万立方米。

（6）本次募集资金因素

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工建成后，公司将新增储罐容量24.3万立方米。同时，码头配套设施更加完善。这就为公司吸引客户、拓展市场创造了条件，竞争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业务能力和盈利能力也将进一步加强。

多年来，公司抓住为国内石化产品生产商、贸易商的进出口货物提供码头装卸、仓储、管道输送服务等业务特点，充分利用独有的港口、码头、仓储条件和

地域等各种优势，积极开拓市场，使业务规模在不断壮大，保持较高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盈利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8,361.27	15,354.38	11,528.08	9,766.18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3,947.79	7,552.75	4,784.10	4,221.95
毛利率	52.78%	50.81%	58.50%	56.77%
净利（万元）	2,612.68	4,383.90	4,147.91	4,059.35
营业收入净利率	30.00%	28.55%	33.68%	38.48%
股东权益净利率	10.00%	18.78%	21.01%	27.41%

（三）经营成果变化趋势分析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营业税金及附加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8,707.02	15.66%	16,000.34	29.92%	12,315.94	16.74%	10,549.53	8.74%
营业成本	4,091.95	9.80%	7,924.49	56.01%	5,079.38	13.23%	4,485.72	19.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0.92	13.80%	669.63	24.36%	538.46	9.34%	492.48	-0.74%

（1）营业收入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0,549.53 万元、12,315.94 万元、16,000.34 万，增幅分别为：8.74%、16.74%、29.92%，2010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8,707.02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幅为 15.66%。

具体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中“（一）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的相关描述。

（2）营业成本分析

①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金额	同比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折旧费用	2,606.94	8.24%	5,243.80	71.17%	3,063.42	33.20%	2,299.82	1.67%
工资	502.59	28.90%	673.50	32.38%	507.76	17.07%	434.57	-5.21%
检验费	13.08	-9.13%	28.20	-36.87%	44.67	-36.40%	70.24	135.42%
水电费	158.13	4.93%	295.65	7.56%	274.87	39.95%	196.91	-4.81%
码头维护费	235.68	-9.08%	524.02	177.99%	-188.50	-57.65%	445.07	214.04%
储罐费用	12.76	25.25%	11.64	-30.06%	16.64	-51.06%	34.00	-58.24%
安全生产费	47.99	29.18%	149.97	50.03%	99.96	6.18%	94.14	28.42%
保险费	66.97	74.99%	63.43	52.92%	41.48	-38.62%	67.57	18.85%
物料消耗	64.75	15.67%	155.15	93.62%	80.13	-68.36%	253.26	367.88%
无形资产摊销	29.57	0.00	59.14	-12.98%	67.96	53.44%	44.29	0.00%
修理费	97.01	77.70%	150.66	7.65%	139.95	-9.00%	153.80	210.47%
污水处理费	0.12	-98.87%	10.94	-71.20%	38.00	330.34%	8.83	-63.52%
劳保费	18.72	99.51%	23.53	43.10%	16.44	-39.60%	27.22	49.59%
社保费	57.41	38.40%	94.42	-1.83%	96.18	379.46%	20.06	25.79%
燃料费	20.05	43.08%	28.83	-44.53%	51.98	310.59%	12.66	-19.08%
货物运输费	0.25	-12.98%	0.31	-89.85%	3.03	-52.78%	6.42	-52.45%
低值易耗品摊销	3.62	-55.00%	13.95	-59.21%	34.20	-5.09%	36.04	346.74%
清罐费	1.15	-66.90%	7.90	196.95%	2.66	0.57%	2.64	-52.08%
防暑降温费	0.00	0.00	0.00	-100%	1.92	-67.07%	5.83	25.92%
其他	11.01	167.52%	17.71	32.46%	13.37	55.65%	8.59	-24.60%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3,947.79	11.53%	7,552.75	57.87%	4,784.11	13.32%	4,221.95	18.08%
其他业务支出	144.16	-22.97%	371.75	25.90%	295.27	11.94%	263.77	47.04%
合计	**4,091.95**	9.80%	**7,924.50**	**56.01%**	**5,079.38**	**13.23%**	**4,485.72**	**19.46%**

从上表看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码头维护费、水电费、检修费及物料消耗等。2007 年—2009 年，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4,485.72 万元、5,079.38 万元、7,924.50 万元，增幅分别为：19.46%、13.23%、56.01%。

2008 年比 2007 年营业成本增加 593.66 万元，增幅为 13.23%。

2009 年比 2008 年营业成本增长 56.01%，营业成本的增加主要是因本期折旧费用增加 2,180.38 万元，其中：本公司码头延伸工程、六区库场和扬州恒基达鑫的码头仓储工程于 2008 年末达到可使用状态全部结转固定资产，使 2009 年折旧增加。其中：珠海六区和码头延伸工程本期转为固定资产新增折旧 872.27 万元、扬州恒基达鑫码头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1,308.11 万元、人员工资增加 165.74 万元、码头维护费（包括疏浚费）增加 335.52 万元等所致。

公司码头附近水域每年要进行疏浚维护工程，疏浚水域分自用水域和共用水域两部分，自用水域疏浚维护工程的疏浚费由公司自己承担，共用水域疏浚维护工程的疏浚费由本公司和华南联合石油有限公司、中化格力港务有限公司以各方每期发生的吞吐量为权数按比例进行分摊。

公司每年发生的疏浚费从收到政府返还的货物港务费中列支，发生时计入营业成本，按相同的金额从返还的货物港务费中转出，作为政府补贴计入营业外收入，并不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实质影响。

报告期内疏浚费发生额及其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时间	共用水域		自用水域	合计	营业成本	比例
	总费用	我司承担费用				
2007 年	798.31	315.47	129.15	444.62	4,485.72	9.91%
2008 年	237.62	110.63	39.37	150.00	5,079.38	2.95%
2009 年	569.35	282.38	99.13	381.51	7,924.49	4.81%

与去年同期相比 2010 年 1-6 月营业收入增长 15.66%，营业成本增长 9.80%。

（3）营业税金及附加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同比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营业税	355.44	14.09%	659.63	24.48%	529.91	9.27%	484.97	-0.70%
堤围费	4.69	11.67%	8.55	12.27%	7.62	1.46%	7.51	-3.07%
教育费及附加	0.79	25.40%	1.45	55.48%	0.93	--	0.00	--

合计	**360.92**	**14.09%**	**669.63**	**24.36%**	**538.46**	**9.34%**	**492.48**	**-0.74%**

本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营业税、堤围费（按营业收入的万分之七缴纳）及教育费及附加。2008、2009 年、2010 年 1-6 月的营业税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9.27%、24.48%、14.09%，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2、期间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1）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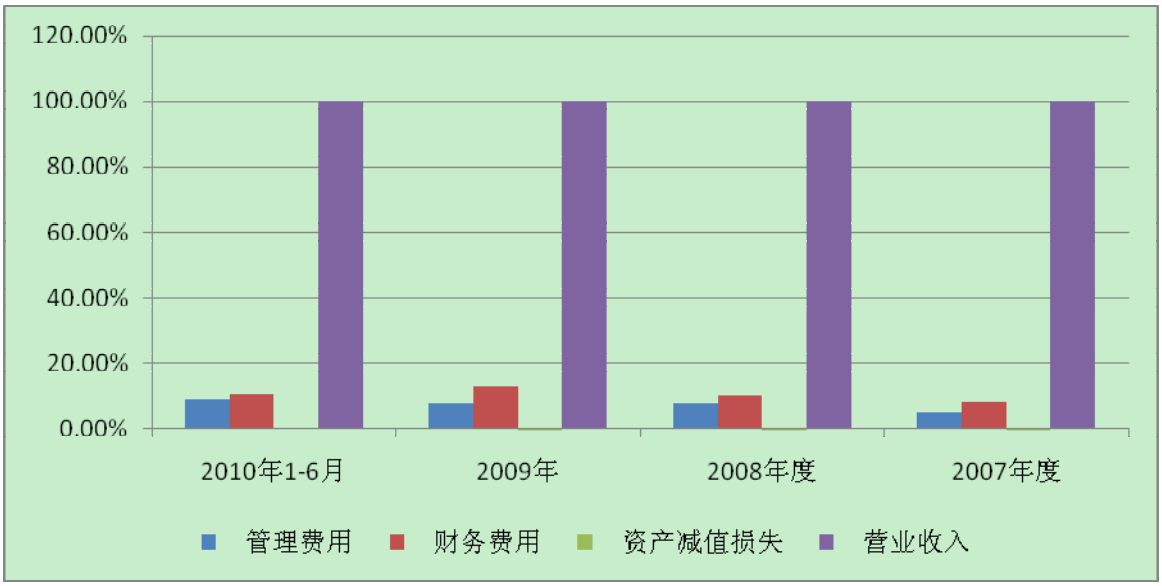

由上图看出，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大，总体上看，各年发生额变动幅度不大，相对均衡。

（2）期间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期间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变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度	
	金额	同比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管理费用	771.58	19.96%	1,235.90	29.32%	955.66	72.08%	555.37	-16.20%
财务费用	908.50	-18.19%	2,038.88	63.86%	1,244.28	44.88%	858.81	0.29%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2.08	-59.19%	5.09	-30.56%	7.33	-22.10%

营业收入	8,707.02	15.66%	16,000.34	29.92%	12,315.94	16.74%	10,549.53	8.74%

具体分析：

① 管理费用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变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金额	同比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工资	325.01	22.09%	482.99	13.53%	425.44	169.45%	157.89	81.81%
折旧费用	60.83	5.17%	146.37	37.92%	106.13	111.75%	50.12	-18.84%
业务招待费	52.70	249.22%	39.55	-33.71%	59.67	59.08%	37.51	21.27%
运杂费	32.56	13.17%	57.77	39.68%	41.36	-18.35%	50.66	14.79%
汽车保险	10.70	72.14%	10.63	42.88%	7.44	-4.05%	7.75	2.62%
差旅费	22.33	232.37%	21.87	86.57%	11.72	-66.54%	35.04	42.54%
办公费	49.91	78.49%	32.53	30.22%	24.98	-21.78%	31.94	93.18%
福利费	62.46	15.14	81.83	619.70%	11.37	-59.76%	28.25	-57.40%
租赁费	8.01	0.00%	16.02	0.02%	16.02	-23.15%	20.85	-32.94%
电话及网络服务费	15.32	19.65%	36.68	84.95%	19.83	51.57%	13.08	-9.03%
印花税	14.40	19.88%	13.72	-30.49%	19.74	32.78%	14.87	75.46%
土地使用税	23.99	-42.58%	82.44	0.26%	82.22	--	0.00	--
车船使用税	0.63	98.96%	0.63	-8.91%	0.69	25.67%	0.55	329.18%
房产税	4.70	-48.16%	20.37	--	0.00	-100%	6.73	-8.33%
培训费	1.87	309.82%	1.43	-59.36%	3.52	-63.45%	9.62	1.09%
水电费	1.00	5.02%	2.89	15.54%	2.50	-48.32%	4.84	-70.37%

广告费	0.36	-99.31%	52.26	--	0.00	-100%	15.62	973.16%
社保费	21.33	-40.64%	44.26	22.18%	36.23	841.05%	3.85	27.38%
软件维护费	0.00	-100.00%	5.94	10.00%	5.40	42.11%	3.80	--
聘请中介机构费	43.10	199.31%	32.50	-16.94%	39.13	1537.24%	2.39	497.93%
邮寄费	0.61	24.45%	1.12	0.90%	1.11	-33.25%	1.66	-2.55%
会务费	9.25	-42.54%	20.29	1,497.64%	1.27	5.98%	1.20	-87.37%
防洪评价及减淤措施研究费	1.54	67.17%	0.00	0.00%	0.00	--	0.00	-100.00%
土地使用权摊销	0.00	0.00%	0.00	-100.00%	15.93	-19.55%	19.80	--
其他费用	22.91	8.70%	31.81	32.76%	23.96	-35.84%	37.35	21.48%
合 计	**771.58**	**19.96%**	**1,235.89**	**29.32%**	**955.66**	**72.08%**	**555.37**	**-16.2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折旧、业务招待费、运杂费、办公费、福利费、差旅费、租赁费、电话及网络服务费、水电费和相关税费等。

2008 年与 2007 年相比，虽然差旅费、办公费、福利费、租赁费及水电费等都有所减少，但管理费用增加了 400.29 万元，增幅达 72.08%，主要原因：1、调增人员薪酬和职工人数增加，使人员工资费用增加 169.45%；2、本期因扬州恒基达鑫增加房屋建筑屋、车辆、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导致折旧增加 111.75%；3、业务招待费本期增加 22.16 万元；4、本期新增审计、律师等中介机构费用 36.74 万元；5、因税务局开征土地使用税而使本期新增土地使用税增加 82.22 万元；6、2008 社保费计提基数增加，使社保费本期增加 32.38 万元。

2009 年与 2008 年相比，虽然业务招待费和土地使用权摊销费用有所减少，但管理费用增加了 283.23 万元，增幅 29.32%，是由于本期人员工资、折旧、会务费和差旅费等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随着收入的增长，2010 年上半年比去年同期管理费用增加 19.96%。

② 财务费用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变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同比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贷款利息	948.32	-14.17%	2,042.14	61.64%	1,263.39	25.07%	896.34	2.81%
利息收入	-43.89	132.20%	-30.59	-19.52%	-38.01	-76.29%	-46.45	136.03%
汇兑损益	-2.13	-126.42%	8.90	61.28%	5.50	-8.23%	5.99	80.97%
手续费	6.23	-62.36%	18.43	37.54%	13.40	357.17%	2.93	240.70%
合计	**908.50**	**-18.19%**	**2,038.88**	**63.86%**	**1,244.28**	**44.88%**	**858.81**	**0.29%**

从上表看出，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贷款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和手续费。其中，利息收入主要是各年度银行存款的利息发生的收入；汇兑损益主要是因外币计算的货币性资产银行存款和应收账款每期末因汇率变动发生的损益；手续费：2008 年度主要是珠海市建设局为了保证施工单位能够按时足额收到工程款要求本公司向施工方提供银行保函而向银行支付的保函费用 10 万元，2009 年主要是向银行贷款而发生贷款安排费 15.20 万元。

财务费用 2008 年度较 2007 年度增加 44.88%，2009 年度较 2008 年度增加 63.86%，是扬州恒基达鑫 2008 年、2009 年银行借款增加致使利息费用增加。

2010 年上半年公司偿还大量银行借款，致使贷款利息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14.17%，2010 年 1-6 月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18.19%。

③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变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0.00	2.08	5.63	8.86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0.00	0.00	-0.53	-1.53
合计	**0.00**	**2.08**	**5.10**	**7.33**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坏账及其它应收款坏账损失，发生金额不大。

3、营业外收入与支出

（1）报告其内营业外收支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外收入（扣除政府补助）	195.50	5.77%	32.45	0.58%	40.37	0.80%	4.88	0.10%
营业外支出	15.90	0.47%	1.44	0.03%	7.45	0.15%	3.46	0.07%
利润总额	3,379.92	100%	5,600.70	100%	5,074.90	100%	4,934.97	100%

由上表可以看出， 除去按照新的会计准则将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营业外收支的发生额均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因此，营业外收支对公司的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2）营业外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政府补助--政府规费	626.28	1,440.32	548.92	783.73
政府补助—财政贴息	180.00	0.00	0.00	0.00
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	10.00	18.86	32.37	0.00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0.00	0.59	0.00	0.00
奖励	5.00	13.00	8.00	4.88
赔偿收入	0.50	0.00	0.00	0.00
合计	**821.78**	**1,472.77**	**589.28**	**788.61**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补助、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纳税奖励及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从上表看出，政府补助每期发生额较大，报告期内各期发生额分别为：783.73 万元、548.92 万元、1,440.32 万元、626.28 万元。主要包括：货物港务费、港口建设费和港口设施保安费三项费用的补助。（相关政策规定，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中“（二）负债结构分析中的其他流动负债分析”）。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报告期内因上述三项费用而发生的政府补助利得随着每期用于码头维护、保安等费用支出的增减变动而变化。又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7 年修订）规定，本公司发生上述政府补助属经常性损益。

2010 年上半年新增政府补助—财政贴息 180 万元，系根据苏改服务发（2009）1800 号文，江苏省财政厅给予本公司之子公司银行贷款贴息拨款。

2009 年随着收入的增加政府规费相应增长 891.40 万元，主要是冲减折旧的金额、本期疏浚费、码头安全评价费、港口资源配置调研费等增加所致。

2008 年度，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32.27 万元，主要是三年以上未支付的工程质保金和工程尾款。2009 年奖励 13 万元，包括纳税奖励 5 万元、珠海市外经局先进工作单位奖励 3 万元、高栏经济发展局技术改造专项财政扶持资金 5 万元。

（3）营业外支出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1	1.34	0.27	3.15
罚款支出	0.05	0.10	0.18	0.10
捐赠支出	11.34	0.00	7.00	0.20
合计	**15.90**	**1.44**	**7.45**	**3.46**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罚款支出和捐赠支出，每期发生额不大。其中：固定资产处值损失主要是库区管道及车辆的报废和处置损失；罚款支出包括：车辆违章罚款等。

4、所得税

报告期内所得税的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7.43	1,217.25	927.00	874.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0.18	-0.45	-0.01	0.96
合计	**767.25**	**1,216.80**	**926.99**	**875.62**

（1）所得税政策及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情况如下：

经珠海市地税局《关于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申请减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珠地税函[2003]111 号），同意本公司码头项目和仓储项目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本公司 2002 年、200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4-200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的码头项目（装卸业务）经营所得 2007 年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根据珠海市对外商投资企业普遍实行的所得税政策，2007 年度本公司仓储业务经营所得同样执行 15%税率。

同时，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内外资企业的所得税率统一为 25%，又根据 2007 年 12 月 26 日《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规定，本公司 2008 年码头项目经营所得、仓储项目经营所得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分别为为 18%、25%，2009 年码头项目经营所得、仓储项目经营所得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分别为为 20%、25%，2010 年码头项目经营所得、仓储项目经营所得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分别为为 22%、25%。

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18 日，从事港口、码头投资经营的中外合资企业，经营期 50 年。经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关于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批复》（苏国税函[200 年]238 号）和扬州市国税局《关于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批复》

（扬国税发[2008 年]197 号）同意其从事港口码头项目经营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五免五减半”的优惠，优惠期从 2008 年度起计算。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从获利年度 2008 年起，仓储经营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免二减三”优惠。

根据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程度计算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利润总额	3,379.92	5,600.70	5,074.89	4,934.97
享受优惠税率后的净利润	2,612.68	4,383.90	4,147.90	4,059.35
未享受优惠的税率	25%	25%	25%	33%
未享受优惠税率的净利润	2,534.94	4,200.53	3,806.17	3,306.43
享受优惠税率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77.74	183.37	341.73	752.92
享受优惠税率对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2.98%	4.18%	8.24%	18.55%

由上看出，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8.55%、8.24%、4.18%、2.98%，正逐年降低，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也不影响公司的未来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2）所得税费用变化的分析

报告期内影响所得税费用的主要有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其中：当期所得税费用每期发生额较大对所得税费用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各期，发生额分别为：874.66 万元、927.00 万元、1,217.25 万元、767.43 万元，并且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随着收入增加致使应税所得额的增加从而使所得税费用增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每期发生额较小主要是计提坏账准备产生纳税差额，对当期所得税费用影响不大。

5、营业收入净利率变动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8,707.02	16,000.34	12,315.94	10,549.53
营业成本	4,091.95	7,924.49	5,079.38	4,485.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0.92	669.63	538.45	492.48
管理费用	771.58	1,235.90	955.68	555.37
财务费用	908.53	2,038.88	1,244.28	858.81
净利润	2,612.68	4,383.90	4,147.91	4,059.35
营业收入净利率	30.01%	27.40%	33.68%	38.48%
营业成本净利率	63.85%	55.32%	81.66%	90.49%
管理费用净利率	338.61%	354.71%	434.03%	730.93%
财务费用净利率	287.57%	215.02%	333.36%	472.67%

公司 2009 年、2008 年的营业收入净利率较 2007 年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一方面因为扬州恒基达鑫 2008 年大量在建工程陆续结转固定资产，导致 2008 年、2009 年折旧费用大幅增加；另一方面本公司所得税率提高导致所得说费用增加；同时，新增贷款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但是根据公司业务性质营业成本主要为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变动成本极小，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净利润将大幅增长。

6、固定资产折旧率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公司属石化物流仓储这一特殊行业，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占成本和费用比重较大，平均在 60%以上，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成本	7,924.49	5,079.38	4,485.72
其中：折旧费用	5,243.80	3,063.42	2,299.82
折旧占营业成本比例	66.17%	60.31%	51.27%
管理费用	1,235.90	955.68	555.37
其中：折旧费用	146.37	106.13	50.12
折旧占管理费用比例	11.84%	11.11%	9.02%

从上表看出，公司折旧政策对盈利能力影响较大，本公司从谨慎性处理原则

出发，对固定资产折旧在相关规定年限范围内均采用最短年限，就港务和库场设施的综合折旧率与南京港（002040）作一比较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初	2008 年初	2007 年初
本公司港务及库场设施原值	53,144.23	20,380.07	20,357.78
项　　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本公司折旧额①	4,146.70	2,314.93	1,636.87
本公司综合折旧率	7.80%	11.36%	8.04%
南京港综合折旧率	3.38%	3.40%	3.33%
按照南京港的综合折旧率计提本公司折旧额②	1,796.28	692.92	677.91
营业利润的影响额①-②	2,350.42	1,622.01	958.96

2009 年本公司港务及库场设施的综合折旧率是南京港的 2.31 倍，如采用南京港的折旧率计提折旧，本公司营业利润将增加 2,350 万元，其中扬州恒基达鑫将新增 1,034 万元。

（四）近三年公司股东权益净利率变动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9,000.00	9,000.00	8,056.34
资本公积	6,055.67	6,055.67	0.69
盈余公积	779.64	345.54	3,167.94
未分配利润	7,457.48	3,518.40	3,719.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3,292.79	18,919.61	14,944.84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373.18	3,974.77	4,096.29
权益净利率（%）	18.67	20.88	27.82

2009 年、2008 年股东权益净利率较 2007 年均有所下降，一方面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股东权益逐年增长；另一方面新建项目尚处在建设期或运营初期，还未完全产生效益。

（五）报告期公司毛利率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仓储收入	4,413.46	8,226.21	6,272.47	5,269.90
装卸收入	3,947.82	7,128.17	5,255.61	4,496.29
主营业务收入	8,361.27	15,354.38	11,528.08	9,766.18
营业收入	8,707.02	16,000.34	12,315.94	10,549.53
仓储成本	2,305.46	4,337.57	2,966.73	2,480.26
装卸成本	1,642.33	3,215.18	1,817.37	1,741.70
主营业务成本	3,947.79	7,552.75	4,784.10	4,221.95
营业成本	4,091.95	7,924.49	5,079.38	4,485.72
仓储毛利率	47.76%	47.27%	52.70%	52.94%
装卸毛利率	58.40%	54.90%	65.42%	61.26%
综合毛利率	52.78%	50.47%	58.76%	57.48%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7.48%、58.76%、50.47%、52.78%，各期虽有波动，但平均达 54.87%。仓储和装卸收入毛利平均可达 50.17%和 60.00%左右，公司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由上表看出，公司 2009 年营业收入增长 29.92%，营业成本增幅却达到 56.01%，导致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营业成本的增加主要是因折旧费用增加 2,180.38 万元（本公司码头延伸工程、六区库场和扬州恒基达鑫的码头仓储工程于 2008 年末达到可使用状态全部结转固定资产，使 2009 年折旧增加。其中：珠海六区和码头延伸工程本期转为固定资产新增折旧 872.27 万元、扬州恒基达鑫码头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1,308.11 万）、人员工资增加 165.74 万元、码头维护（包括疏浚费）增加 335.52 万元所致。

2、与同行业比较分析公司毛利率的水平

公司选择了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接近的几家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其 2007 年-2009 年的毛利率如下所示：

名称及代码	业务名称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南京港 002040	装卸及仓储	38.55%	40.68%	47.57%
日照港 600017	装卸	30.85%	30.27%	23.53%
连云港 601008	装卸	35.45%	41.05%	44.68%
保税科技 600794	仓储	78.79%	74.65%	68.91%

注：本公司业务特殊，与本公司有相近业务的公司较少。上市公司中：南京港的装卸和仓储业务与本公司业务接近，其他如日照港、连云港只有装卸业务与本公司的装卸业务接近，保税科技只有仓储业务与本公司的仓储业务接近。所以只能就具有可比性的业务作比较进行说明。

南京港的装卸及储存业务近三年的平均毛利率为 42.27%，本公司的装卸及仓储业务近三年的平均毛利率为 50.97%；日照港和连云港的装卸业务近三年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28.22%、40.39%，本公司的装卸业务近三年的平均毛利率为 60.53%；保税科技仓储业务近三年平均毛利率为：74.12%，本公司的仓储业务近三年的平均毛利率为 50.97%。可以看出，本公司综合毛利率、装卸和仓储毛利率在行业内处于较高水平。

公司综合毛利率和装卸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多的原因：

公司是专业的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提供商，主要业务包括：为境内、境外石化产品生产商、贸易商的进出口货物提供码头装卸、仓储、管道输送服务，开展这几项业务必须要依托于港口，建设专用码头、专用储罐、专用管道，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成本主要是固定成本，每期成本的支出变动较小，公司毛利率的高低主要取决于收入情况，而收入的高低取决于码头仓储设施的利用率，这也是石化仓储行业的特点。

以 2008 年为例比较：南京港码头吞吐量 2400 万吨，实际完成装卸 846 万吨，利用率为 35%；本公司码头吞吐 975 万吨，实际完成装卸 629 万吨，码头装

卸利用率为 65%，本公司储罐总量 68.4 万立方米，已出租储罐容量达 60.55 万立方米，利用率 89%；保税科技码头年吞吐量 300 万吨，实际完成装卸量 236.7 万吨，利用率为 79%，储罐的总容量 18.9 万立方米，基本满负荷运转。从上面数据可以看出，南京港的码头仓储设施利用率与本公司及保税科技相比差距较大，导致其毛利率明显低于本公司及保税科技。而本公司的码头仓储设施利用率略低于保税科技，所以本公司的毛利率略低于保税科技。而连云港主要是散货装卸、日照港主要是煤炭和矿石装卸，相对于利用储罐储存和管道装卸的业务毛利率较低。

（六）非经常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

关于非经常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详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四、非经常性损益”相关描述。

三、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1、资产投资

（1）本公司资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本公司重大资产投资主要是在 2008 年，包括珠海二期改扩建工程及码头延伸工程的投资。具体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珠海二期改扩建工程	--	--	6,989.85	--
码头延伸工程	--	--	4,961.28	--
合计	--	--	**11,951.13**	--

（2）扬州恒基达鑫支出情况

扬州恒基达鑫成立于 2007 年 1 月，报告期内重大性资产投资主要是土地、建筑物、库区储罐及配套设施、码头及其他投资。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土地	--	--	--	798.50
库区储罐及配套设施建设	--	1,182.22	10,296.24	5,359.55
码头工程	--	708.36	6,234.11	2,459.16
建筑物	--	--	1,577.78	324.14
其他投资（设备安装）	--	--	235.68	1,107.00
合计	**---**	**1,890.58**	**18,343.81**	**10,048.35**

2、股权投资

根据 2007 年 7 月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受让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持有的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75%的股权（已缴付的注册资本美元 193.56 万元），本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8 日向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按当日外币市场汇率折算）。

据江苏同德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苏同会验字[2008]第 61 号），于 2008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对扬州恒基达鑫所认缴的出资额进行了第二次出资，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5,548.08 万元。

（二）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目前，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本次募集资金投入的项目，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相关描述。

四、重大担保、诉讼、或有事项及期后事项

公司没有诉讼和期后事项，重大担保和或有事项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不造成实质影响。详细内容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的相关描述。

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分析

（一）本公司主要财务优势及困难

1、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强

公司主要从事石化产品的仓储和装卸服务，该服务的年收入占营业收入的92%以上；在市场竞争异常激烈下，公司充分利用其地域优势、码头、储罐等基础硬件优势、信誉、管理和技术服务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平均为54.87%，营业净利率平均为32.39%，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强。

2、公司的资产质量较好

公司流动资产的流动性较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处于较高的水平。虽然，截至2010年6月30日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34.96%，但公司的收现能力、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强。

公司执行严格的销售政策，对客户的信用额度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公司99%以上的应收账款为1 年内的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不存在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总体成新率较高，关键生产设备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尚无闲置、报废、淘汰及被其他设备替代情况的出现。

3、公司资产周转能力较强

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较强，2007年-2009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在8次以上，2007年度高达22.90次，处于行业较高水平。在应收账款管理方面，第一，公司通过严格的销售政策，对各个客户的信用额度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第二，加强对账款交收的管理，商务部业务人员和客户签订合同时已确定收款结算方式，对长期客户公司按照合同条款有专人定期监督并催收，对临时客户公司由专人负责查看其业务发生的时间，并根据其实际发生量及时进行催款，确保应收账款及时收回。

4、可控的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将销售政策、营销人员的考核与

应收账款的回款结合起来，公司近年来应收账款均能回款及时，不存在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指标处于合理的水平；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对外担保制度，除对下属子公司进行担保外，目前不存在对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上述制度及措施有效的控制了公司的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5、主要财务困难

随着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现有的码头和储罐容量已经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急需进行码头延伸和增加库区储罐容量的建设工程，进而继续加大投资 。公司目前尚有一定的间接融资能力， 但如果完全依靠银行借款进行投资将大幅度扩大负债规模，加大经营风险和财务费用负担；如果依靠企业自身积累需要较长时间，公司可能因此错失市场机遇和投资机会。

（二）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及发展前景分析

本公司是专业的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提供商，业务辐射国内石化工业最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和长三角地区，为国内、国际石化产品生产商和贸易商提供码头货物装卸、仓储、输送服务。公司成立以来以地域优势为基础，高效、专业的管理团队为依托，以市场为导向，质量、安全为生命、改革和创新为动力，打造出品牌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1、行业背景

石化工业已经成为工业化进程的重要战略性基础产业，引领和带动机械、交通运输、电子、建材、轻纺、农业等产业发展，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我国正在向重化工业时代迈进，石化产品的需求和消费量持续增加。根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发表的《中国石油和化工经济运行报告》白皮书的统计，2000 年至 2007 年 8 年间，石油和化工行业产值平均年增长率为 16.11%，高于 GDP 的平均增长。

港口经济的发展为石化物流提供了有利保障。自 2000 年以来，全国港口吞吐量、外贸货物吞吐量和外贸额逐年递增。2007 年完成货物吞吐量 63 亿吨，比上年增长 13%。全国港口完成外贸货物吞吐量 17.9 亿吨，比上年增长 13.4%。

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拥有亿吨港口最多的国家，总体规模和总吞吐量均已居世界首位，港口已成为我国货物交换和对外贸易的理想场所。

我国已形成布局合理、层次分明、功能齐全、河海兼顾、内外开放的港口体系。全国沿海港口划分为环渤海、长三角、东南沿海、珠三角和西南沿海 5 个港口群体。在五大港口群中，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三大港口群处于传统优势地位，2007 年三大港口群的货物吞吐量占全国总量的 67.91%。这三大港口群由于深水航道的优势，适合建设大吨位码头，而且拥有对外籍船舶开放的口岸和便捷的疏港交通，加之辐射区域内石化工业的发达，已经成为国内三大石化物流基地。

2、国家政策支持和推动

物流行业属于国家大力鼓励发展的行业。根据2007年10月31日发布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修订）》，“港口公用码头设施的建设、经营”、“输油（气）管道、油（气）库的建设、经营”、“运输业务相关的仓储设施建设、经营”属鼓励外商投资产业。同时，各级人民政府为了促进物流行业的发展，出台了系列政策、法规以支持物流业发展。

2008年12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台《珠三角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年）》，提出了珠江三角洲地区与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进一步加强经济和社会发展领域合作的规划，到2020年把珠江三角洲地区建成粤港澳三地分工合作、优势互补、全球最具核心竞争力的大都市圈之一。

纲要指出：要优先发展现代服务业，支持珠江三角洲地区与港澳地区在现代服务业领域的深度合作，重点发展金融业、会展业、物流业、信息服务业、科技服务业、商务服务业、外包服务业、文化创意产业、总部经济和旅游业，全面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

3、本公司竞争优势

（1）得天独厚的港口条件和地域优势

公司所处的珠三角地区石化工业发达，公司码头所在位置为珠海高栏港防波堤内侧根部，外海航道水深达-14 米以上。防波堤的掩护作用使港内水域泊稳条件好、操作天数长（年平均可操作天数 350 天），保障了大吨位级货轮的安全靠

泊。码头距国际航线大西水道仅 1 海里，距珠海机场 16KM，澳门 23 海里，香港 55 海里，陆上距广州 140KM，优越的疏港条件成为吸引客户靠泊的重要因素。

（2）强大的靠泊能力

公司码头拥有两个 5 万吨和一个 1 万吨级泊位（水工结构按靠泊 10 万吨级船舶设计和建造）。扬州恒基达鑫码头拥有 40000 吨级、5000 吨级泊位各一个，水工结构按照停靠 5 万吨级船舶设计建造。这就使得外轮在公司码头装卸发生滞期的概率极低。此外，为使珠海港充分担当华南沿海主枢纽港的作用，政府已决定对珠海港主航道进一步疏浚挖深至 16 米，公司也计划依照政府疏浚主航道进程将支航道和港地挖深至 14.5 米，从而满足 10 万吨级满载船舶进出码头的航道条件，这些措施将对国内外客户和船运公司形成强大吸引力，增强在华南沿海石化码头方面的竞争优势。

（3）具有国际水准的仓储技术和安防条件

公司在长期的经营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始终重视对安防条件的关注并不断更新改造，仓储技术和安防条件达到了国际水准，在与国际知名企业碧辟、道达尔、壳牌的长期合作中得到认可，使公司树立了强大的竞争品牌，同时，与上述几家公司也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4）对境外保税客户的强大吸引力

对于有保税仓储需求的境外客户，其货船吨位日趋型化，单船装卸数量大，这就需要寻找具备良好靠泊条件的码头（具备 8-10 万吨级码头靠泊能力）和大容量单罐（4-5 万平方米或更大）的仓储地，公司所具备的码头条件和大容量储罐对境外保税客户形成强大吸引力。

（5）团队优势

公司近年来业务持续保持高速增长，培养了一批运作经验丰富、市场开拓能力强的业务骨干和管理者，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本公司的核心团队成员年富力强，具有长期从事石化物流行业的经验。

4、募集资金项目的建成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募投项目“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新建库区储罐 23 个及配套设施，总容量达 24.3 万立方米。这必将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竞争力，从而进一步保障了持续盈利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公司业务发展目标明确，技术和市场基础坚实，盈利预期良好，具有较强的可持续盈利能力。

第十一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定位和总体经营目标

（一）公司经营宗旨

安全健康、顾客满意、保护环境、持续发展、再接再厉、做大做强。

（二）公司发展战略定位

做行业领先的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供应商，借鉴国外成熟企业的先进经验，面向国内市场，为国内石化行业提供优质、高效的物流服务。不断拓展业务范围和规模，延伸产业链条，逐步实现业务全面化、多样化。

（三）公司战略目标

为了适应石化行业对物流需求的快速增长和到港船舶大型化趋势，满足腹地石化工业园区物流项目配套的需要，公司将依靠先进完善的仓储设施、专业的服务、现代企业制度和高素质人才、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力争在 1-2 年内成为华南地区具有绝对竞争优势的石化物流服务供应商，在长三角地区建立市场优势地位；在 3-5 年内成为中国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国际化石化物流集团。

二、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

为充分珍惜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良好机遇，最大程度保障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运营效率，特制定以下具体发展计划：

（一）市场发展计划

未来三年，根据不同区域业务和市场特征，制定相应的市场策略，采取灵活多样的营销方式。

针对珠三角地区业务，在稳固现有长期租罐业务的基础上不断开拓新的长期

租罐客户，重视对现有短期租罐客户的深度开发，力争发展为长期租罐客户；发挥港口和码头资源优势，针对码头装卸业务不占用库区资源的特点，扩大码头装卸业务规模，提高码头利用率；关注腹地石化行业特别是高栏港经济区石化企业的业务发展，采取铺设专用管道等方式吸引客户来库区仓储；关注香港、澳门、东南亚地区市场，发展保税客户。

针对长三角地区业务，公司首先立足扬州-南京地区，发挥紧邻扬州化学工业园的区位优势，重点开拓工业园客户，确保一期工程在 2010 年基本实现满负荷运转，为一期续扩建工程奠定良好基础；发挥码头优势，在确保公司自用的前提下，为无码头企业提供装卸服务，最大程度提高装卸业务收入；利用园区管廊铺设管道，为客户提供管道运输服务，提高长期租罐客户比例，确保公司收入稳定。

（二）业务能力提升计划

公司将有计划地提升整体业务能力，包括码头吞吐能力和仓储服务能力。为了适应到港船舶大型化的趋势，公司计划利用高栏港码头的自然条件，选择合适的时机向外延伸，增加大吨位级泊位，提升码头吞吐能力。

由于仓储业务的规模效应强，因此保障现有储罐出租率的前提下，不断扩大仓储容量，降低业务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和业务能力。

（三）兼并收购计划

收购兼并也是公司未来的重要战略计划。随着公司规模的发展壮大，将逐步实施收购兼并计划，重点目标包括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以及石化工业发达区域的石化物流公司。通过行业整合，使公司市场范围扩大、业务链条得以延伸、实现跨越式发展。

（四）人力资源计划

1、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尤其是对于码头、库区技术性工人的培训，以适应快速增加的业务需要。开展岗前培训、外送培训、请进培训、自学相结合的培训计划，不断提高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综合素质。

2、制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人力资源制度，以核心价值理念为指导，根据当地人才市场情况，制定符合公司文化特色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薪酬模式，吸引优秀人才加盟，同时保持现有核心员工队伍的稳定。

3、做好人才规划和储备，确保公司迅速发展的需要。完善公司人才规划，加强外部招聘工作，确保能把优秀的人才招聘进来，同时加大内部培养力度，促使表现较好，极具潜力的员工早日成才。

4、继续完善员工招聘、考核、录用、选拔、奖惩、培训、竞争上岗制度，建立良好的用人机制，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

（五）发展资金筹集计划

公司融资计划的确定原则是有利于各项发展规划的资金需求，改善公司资本结构，控制财务风险，降低平均资本成本，提高对股东的回报。

本次A 股发行上市后，本公司将构建起股权和债权融资的多元化融资平台。公司将充分利用这一优势，不断拓展新的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降低筹资成本。公司将根据未来投资计划的需要和自有资金的情况，结合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设计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相结合的融资方案，灵活选择融资方式，积极开辟新的融资品种，有效控制资金成本，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支持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拟定上述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一）国民经济保持增长态势；

（二）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等无重大改变；

（三）公司所属行业政策无重大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收益；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环境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六）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和开展各项具体发展计划，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资金因素成为主要的约束条件。

（二）在较大规模资金运用和公司业务迅速扩展的背景下，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设计、机制建立、资源配置、运营管理，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三）公司在扩大市场份额的过程中，需要提高仓储规模、加强营销渠道建设，这些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依靠自身积累，可能无法完全满足公司的资金需要，也会影响公司业务发展计划的顺利实现。

五、确保上述发展计划实现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一）抓住国内市场石化产业快速发展对第三方石化物流需求不断提高的机遇，迅速扩大市场份额。

（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计划实施

（1）坚持明确的公司发展战略，保持战略决策的一致性；围绕发展战略制定正确的发展计划，保持发展计划的稳定性。

（2）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机制，坚持科学的决策程序。本公司已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选举了独立董事，同时设立了董事会战略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一步加强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和公正性。本公司将坚持实施决策、执行与监督相互制约的管理机制，避免重大经营决策失误。

（3）坚持诚信、规范的经营理念。本公司将执行审慎的会计准则，及时准确地披露信息，完善风险防范制度、危机处理制度和规避机制，杜绝一切对公司正常经营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

（三）强化与下游企业的紧密关系，结成长期战略合作联盟。

（四）关注国家宏观政策及经济运行状态，密切注意行业及市场环境的变化，

灵活应变市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

（五）不断提高企业安防能力，保证对安防设施的资金投入，确保公司的安防条件保持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六、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前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而制定的，是对现有业务的提升和扩展。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将极大提升公司整体实力；促进公司现有业务的快速发展，增强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巩固公司的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使公司的业务辐射领域进一步拓宽；使公司人才储备、内部管理得到进一步完善。

七、本次资金运用对实现业务发展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对于实现公司上述发展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主要体现在如下几方面：

（一）募集资金的到位解决了公司发展所遇到的资金瓶颈，使公司的未来发展得到资金保证。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以进一步提高公司在长三角地区的市场地位，提高企业竞争力。

（三）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后，公司从非上市公司变成上市公司，将促使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强化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有助于公司的管理升级和体制创新。

（四）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将极大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品牌的市场影响力，有利于公司拓展国内外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进一步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以及人才竞争优势。

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全部围绕主业进行，以增强公司在长三角地区石化物流领域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满足长三角地区石化产业快速发展带来的对石化物流的需求，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确保公司持续高速发展。

一、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 3000 万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项目投资额、建设期和审批备案情况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建设期	审批备案情况
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	20,653.13	18 个月	扬发改许发[2009]180 号 扬环函[2009]29 号

2、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本公司占 75%股权，信威国际占 25%股权，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简要情况”）实施，募集资金将以对扬州恒基达鑫增资方式投入，其中本公司投入 15,490 万元，信威国际投入 5,163 万元。此次增资事宜已经扬州恒基达鑫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与信威国际于 2009 年 3 月 10 日签订了《增资协议书》。

本公司将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且完成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三个月内对扬州恒基达鑫增资。

（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时的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0,653.13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 15,490 万元。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计划使用量，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解决。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计划使用量，本公司拟将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投入主营业务和偿还银行贷款。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背景和市场分析

（一）项目简介

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为化工品、LPG、油品库区建设，工程占地面积 7.87 万平方米，包括储罐 23 个，罐容总量 24.3 万立方米，设计年储运量 165 万吨。储运品种包括液化气、异丙苯、苯、苯酚、丙酮、溶剂油、混合芳烃、对二甲苯、乙酸乙酯、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烷、四氯乙烷、2-丁醇、苯胺、醋酸、燃料油、乙醇、乙二醇、蜜糖等 19 个品种。

（二）本项目的建设背景、合理性和必要性

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是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拟以募集资金中的 15,490 万元向扬州恒基达鑫增资用于其一期续扩建工程建设，是公司实施业务扩张的重要战略部署，同时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也是扬州化学工业园的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为后续落户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的企业提供服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总体规划，迎合长三角地区石化行业发展对石化物流的需求。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地方总体规划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 2007 年 10 月 31 日发布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 年修订）》，“港口公用码头设施的建设、经营”、“输油（气）管道、油（气）库的建设、经营”、“运输业务相关的仓储设施建设、经营”属鼓励外商投资产业。

符合国家地区发展规划。2008 年 9 月 7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长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发[2008]30 号），指出：“加快石油、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共同推进石油和液化天然气码头建设，完善油气输送管道网络，加强油气战略储备，加快建设区域石油流通枢

纽和交易中心。依托区域综合交通网络，大力推进现代物流业发展。”

符合《江苏省沿江开发总体规划》（苏政发[2003]94 号）和《江苏省沿江地区“十一五”产业空间布局规划》（苏发改办发(2007)831 号）。《江苏省沿江开发总体规划》指出：“现代物流是提高沿江产业竞争力的重要保障。依托交通、流通、信息等方面的优势，以现代物流理念为指导，现代物流技术和物流组织方式为手段，形成以第三方物流为主体的现代物流网”。

根据《江苏省沿江开发总体规划》，将在沿江地区重点发展基础产业，形成装备制造、化工、冶金、物流四大产业集群，其中：

“化工产业集群。以石油化工为龙头，形成基础石化原料—精细化工、合成材料的化工产业链。注重提高化工产业的技术含量，积极发展大型化和规模化的化工企业”。石油化工产业布局：“以南京化学工业园区为主体，联合仪征等邻近开发区，在石化原材料产品的基础上，发展高附加值的石化后道产品，建成全国著名的石油化工产业密集区。”

“物流产业集群。以第三方物流为重点，形成市场—第三方物流—生产企业—用户的供应链。充分利用交通枢纽、港口、机场等基础设施载体平台，加快建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培育和发展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链主企业和具有综合服务功能的第三方物流企业，形成物流的企业平台，构建若干个物流枢纽城市和一批专业物流中心”。物流产业布局：“加快南京、无锡、苏州三大物流枢纽城市和扬州、泰州、南通、镇江、常州等专业物流中心的建设。”

根据《江苏省沿江地区“十一五”产业空间布局规划》：重点发展石油化工等产业，形成以南京为主，联合镇江市区、泰州市区、仪征、丹徒的沿江石油化工产业密集区和由张家港、常熟、太仓、泰兴、南通等共同形成的沿江精细化工产业密集区。优化物流环境，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

2、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作为专业的第三方石化物流服务供应商，公司已在珠三角地区确立市场优势地位，公司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石化物流服务供应商，发挥公司在规模效应、运营模式、管理经验、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优势，不断扩大业务领域，在国内石化

产业发达地区建立业务网络。因此，本次向扬州恒基达鑫增资用于其一期续扩建工程建设，将大大增强扬州恒基达鑫仓储能力，提高在长三角地区的市场竞争力，确立优势地位，实现公司发展的战略部署。

3、顺应石化物流行业发展趋势

（1）金融危机下石化物流行业的发展

目前，全球物流已进入供应链时代，物流服务商的数量平均以每年 20%的速度增长，其中美国和中国的物流产值增长最快。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特点之一是制造业与物流服务业的联动发展，以石化产业和石化物流为例，跨国公司与大型综合物流公司形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是国际石化物流的发展趋势。跨国公司越来越强调供应链整合、服务外包，自己做强做大核心主业。

尽管目前中国经济遇到很多挑战，但对石化物流行业来说是机遇大于挑战。首先，作为国民经济基础的石化产业，总产值的增幅大于国内 GDP 的增幅。其次，由于国内石油资源短缺，进口原油量不断增加，而国际油价又持续高位震荡，促进了煤制油、煤制醇醚、煤制烯烃等新型煤化工以及生物燃料工业的崛起，液体化工品、液体燃料总产能高达数千万吨，生产商正在寻找新的运载体和物流服务商。三是各省市化工园区的建立，沿海城市货运码头和港口的兴建，区域油气管网的铺设，高速公路的联网，也需要现代物流业为之配套。四是跨国化工公司正在寻找供应链合作伙伴，在华化工外企已多达 2000 家，他们大多实行物流外包。五是国内一些大型石化企业受到成本上升的压力，也在考虑实行物流外包。（资料来源：第四届中国液体化工物流峰会会议资料）

国家出台《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对于石化物流的发展来说具有重要意义。我国振兴物流业的一项主要任务是推动重点领域物流业的发展，包括加强石油、煤炭等产品的物流设施建设，建立相应的物流体系。为此，我国将建设一系列重点物流工程，包括加强油气码头和运输管网建设；加强对制造业物流分离外包的指导和促进，支持制造企业改造现有业务流程，提高核心竞争力。对于石化企业来说，由于石化产品多数为大宗产品，在总成本中物流成本所占比重较大，通过提高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进而提高我国石化企业的竞争力。

（2）石化物流企业的扩张

石化物流行业具有规模化经营的特征，企业通过不断扩张，在重点区域设点布局，不断扩大仓储容量，才能保证市场竞争力，此外，企业多点布局能够发挥协同效应，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企业盈利能力。

由于看好国内石化物流行业的发展前景，一些国际、国内石化物流企业加速了企业扩张，在重点区域实施战略布局。以泰山石化为例，其目标是成为中国乃至东南亚最大的独立石化仓储服务商，为此，泰山石化一方面逐步削减原有的重点业务--石油运输，另一方面则加速布局仓储设施，自 2004 年开始，在上海、福建、广州规划建设总容量 500 万立方米的大型石化仓储设施。

泰山石化仓储设施建设规划：

广州南沙			
	罐容量	**仓储类别**	**投产时间**
一期	41 万立方米	燃料油	2006 年 10 月
二期	12.53 万立方米	化工品	2009 年年中
	18 万立方米	燃料油	2008 年 12 月
三期	108 万立方米	燃料油、化工品、成品油	2010-2011 年
福建泉州			
一期	3 万立方米	成品油	2007 年 4 月
	6 万立方米	化工品	
二期	60 万立方米	化工品、成品油、燃料油	2010 年
三期	80 万立方米	燃料油、化工品、成品油	2011 年末
上海洋山			
一期	42 万立方米	燃料油	2008 年底
二期、三期：共 195 万立方米			

资料来源：泰山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petrotitan.com

中化集团也积极介入国内第三方石化物流行业，先后与格力集团合资组建中化格力仓储有限公司、与南京港口集团组建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其中中化格力仓储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建设 18 万立方米油库于 2007 年 6 月建成，2 期 8 万立方米化工品库于 2008 年 9 月建成，后期还将规划建设 130 万立方米油库和 20 万立方米化工品和沥青库。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于 2005 年成

立，一期工程建设 23.3 万立方米储罐，于 2009 年下半年实现试运营。（资料来源：中化格力网站 http://zhgl.sinochemoil.com；南京港 2009 年半年度报告）

江苏省直属大型企业江苏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在泰州成立了江苏海企化工仓储公司，一期工程建设 10 万立方米储罐，二期工程计划建设 20 万立方米储罐。（资料来源：江苏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joc.cn）

国际上一些石化仓储物流巨头也看好中国石化物流市场，全球第二大从事油气、化工品仓储及运输的德国欧德油储集团、世界排名第一的液体化学品船运企业挪威奥德费尔公司、全球大型液体化工品和油品仓储公司荷兰皇家孚宝集团等多家国外石化物流巨头，纷纷在我国长江沿线投建大规模专业化第三方仓储码头设施。其中孚宝集团是最早在国内从事第三方石化物流的外资企业，目前在中国拥有 7 个罐区，分别位于天津，岚山，张家港，上海，宁波和厦门，总存储能力达到 100 万立方米，2009 年，孚宝集团又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国投孚宝洋浦罐区码头有限公司，洋浦罐区将成为孚宝在中国投建的第 8 个罐区，建成后总存储能力将达到 600 万立方米。至此，孚宝已经基本完成其在中国沿海的布局，今后将可能沿长江、珠江向内陆延伸。

据了解，公司所在的高栏港地区竞争对手中，珠海市一德石化有限公司计划在现有 5 万立方米储罐基础上扩建 23 万立方米储罐，中油（珠海）石化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建设一期 52 万立方米储罐项目，预计 2010 年建设完成。

由此可见，目前国内、国际的石化物流企业加速了在国内的布局和扩张，以求抓住国内石化行业发展带来的市场机遇，扬州恒基达鑫库容的扩张是符合行业发展趋势的。

4、符合目标市场石化产业发展带来的需求

长江三角洲是我国经济实力最强的区域，也是我国经济增长最重要的引擎之一，苏、浙、沪 2 省 1 市所实现的地区经济总值占到全国经济总量的五分之一以上。石油和化工产业是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经济支柱，其中化工园区的蓬勃兴起成为中国化工发展的新方向。南京、常州、苏州、上海、绍兴、上虞、宁波化工园区等均拓宽渠道，大力实施招商引资，已成为杜邦（DU PONT）、陶氏（DOW）、

巴斯夫（BASF AG）、亨斯曼（HUNTSMAN）、英国石油（BP）、壳牌（SHELL）等国际石化巨头的投资热点，推动了中国石化工业的发展。长三角地区化工原料的需求约占全国总量的 60%，其中化工原料大批量依赖进口，根据中国化工在线对主要液体化工品进口的统计，长三角地区液体化工品进口量占到全国进口量的 60%，石化物流需求巨大。

依托长江独特的资源优势，江苏省沿江地区已成为了我国重要的化工生产基地。江苏省石化工业总产值、工业增加值均占全国的 13%以上，其中沿江地带规模以上石油和化工企业工业总产值、工业增加值占全国比重 10%以上。德国、美国、英国、法国、荷兰、瑞士、日本、韩国、新加坡等国家的跨国公司和著名化工企业，以及台湾、香港地区的一批大公司在沿江地带落户发展。江苏沿江地区的石化企业有 2 万多家左右，化工原料需求品种以苯乙烯、丙烯、甲醛、氯乙烯、甲醇、乙二醇、对二甲苯、丙烯腈等为主，总需求量约为 4,000 万吨/年左右。江苏沿江港口众多，围绕石化产业，相继建成了一批配套较为齐全的石化产品仓储罐区和储运码头，港口吞吐量迅猛增长。1995 年江苏省沿江港口完成化工原料及制品吞吐量仅为 200 万吨，2004 年达到 2,150 万吨，年均增速为 31.5％，尤其“十五”前四年年均增速达到 42％。

根据《扬州市综合运输体系“十一五”发展规划》，预计到 2010 年，扬州港吞吐量可达 4,605 万吨，其中仪征港区将达 2,800 万吨，货物吞吐量增长点主要集中在集装箱、原油、液体化工原料及其产品，到 2025 年，吞吐量有望突破 1 亿吨。

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符合目标市场石化产业发展带来的对石化物流的需求。

5、符合扬州恒基达鑫业务发展的现实需求

扬州恒基达鑫一期工程自 2008 年 6 月开始运行以来，业务进展情况良好，到 2010 年 6 月底已累计实现储运量 272.90 万立方米，罐容累计周转了 11.56 次。通过积极市场开拓，储罐出租率已达到 95.34%，其中长期租罐 19.8 万立方米，占全部罐容的 83.9%，短期租罐 2.7 万立方米，占全部罐容的 11.44%，基本达到满负荷。

6、符合扬州化学工业园区发展的要求

扬州恒基达鑫紧邻扬州化学工业园，是工业园的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主要承担园区内位于码头后方的企业所需化工原材料及产成品的仓储和中转任务，为工业园发展提供物流保障。一期工程建成后，有效地满足了园区企业的需求，在一期工程于 2010 年底基本达到满负荷运转后，随着大型石化企业的不断入驻和新项目的开工建设，对园区石化物流的配套服务提出更高的需求，一期续扩建工程的建设，将进一步满足园区发展带来的物流需求，保障园区的配套服务能力。

（三）项目建成后的意义

项目建成后，将为扬州化学工业园的发展提供重要保障。扬州化学工业园是宁扬化工产业区的主要组成部分，位于两桥（南京长江二桥、润扬长江大桥）、两市（南京、扬州）和两圈（上海经济圈、南京都市圈）之间，水上运输通江达海，周边有金陵石化、扬子石化、扬巴石化、仪征化纤等规模以上近百家化工企业，拥有长江最大的石化港口-南京仪征石化港区，年吞吐量达 3,000 万吨，是长江三角洲地区不可多得大型公共石化仓储、物流理想的集散基地。园区内拥有年产 170 万吨聚酯、90 万吨 PTA 产能的仪征化纤公司，是亚洲最大、世界第六大聚酯生产企业。近年来，随着国际资本和制造业向长三角转移，一些大型石化企业落户扬州化工园区，包括美国尤尼发、阿莫科、日本东丽、台湾大连化工等。随着化工园区的建设和发展，石化产品物流需求也将快速增长。本项目的建成，将更大程度地满足园区企业石化物流需求，为扬州化学工业园的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四）项目建成后的市场前景分析

1、扬州恒基达鑫一期工程设计储运量

储罐类型	可存储品种	储罐容量（立方米）	设计年存储量（万吨）
内浮顶罐	汽油、甲基叔丁基醚、混合芳烃、甲苯、甲醇、苯/醋酸乙酯	74,000	47
固定顶罐	燃料油、二甘醇、柴油、船用燃料油	154,000	107
压力球罐	液化气/C3 C4、丙烯	8,000	10

2、一期续扩建工程建成后新增储运量

项目投产后当年生产负荷能力达到设计能力的 80%，第二年生产负荷能力达到设计能力的 100%。各类型储罐存储品种及设计年储量情况如下：

储罐类型	计划存储品种	储罐容量（立方米）	设计年存储量（万吨）
内浮顶罐	异苯丙、苯、丙酮、溶剂油、混合芳烃、邻二甲苯、乙酸乙酯、乙醇、醋酸、2-丁醇	112,000	71
固定顶罐	燃料油、苯酚、1,2-氯乙烷、蜜糖、乙二醇、四氯化碳、三氯甲烷、苯胺	127,000	89
压力球罐	液化气（LPG）	4,000	5

3、一期续扩建工程市场前景

根据《扬州市综合运输体系“十一五”发展规划》，预计到 2010 年，扬州港吞吐量可达 4,605 万吨，其中仪征港区将达 2,800 万吨，货物吞吐量增长点主要集中在集装箱、原油、液体化工原料及其产品，到 2025 年，吞吐量有望突破 1 亿吨。

本期工程位于扬州港仪征港区内，北邻扬州化学工业园区，主要承担扬州化学工业园区内位于码头后方的企业所需化工原材料及产成品进出口任务。同时，还可以为江苏省沿江地区部分企业提供油品及化工原料的中转仓储服务。园区“十一五”启动的项目如下：

企业名称	国家/地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中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聚脂、苯二甲酸等	150 万吨聚酯、100 万吨苯二甲酸
大连化工（江苏）有限公司	台湾	聚碳酸酯	13 万吨聚碳酸酯
大连化工（江苏）有限公司	台湾	丙烯酸	16 万吨丙烯酸
大连化工（江苏）有限公司	台湾	醋酸乙烯	36 万吨醋酸乙烯
台湾三义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	环氧氯丙烷	4 万吨环氧氯丙烷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中国	重油催化裂解制烯烃	10 万吨丙烯、20 万吨液化气
台湾东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	乙二醇	50 万吨乙二醇

清江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重交沥青	50 沥青、50 万吨油品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聚氯乙烯、氯碱	10 万吨聚氯乙烯、10 万吨氯碱

根据扬州化工园区“十一五”发展规划，以及主要企业的原材料、产成品运输需求，按照化工产品特性，预测 2010 年化工园区的液体化工品及成品油吞吐量将达到 1,500 万吨左右。根据化工园区的项目投产时序，结合化工园区的总体布局及仪征港区码头岸线情况，本期工程将重点服务于紧邻的大连化工、扬农化工、仪征化纤及周边地区等化工企业。

公司对周边重点客户的经营品种、年储运规模进行了调查，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经营品种	年储运规模
扬州茂仪物流有限公司	汽油、柴油等油品	170万吨，约合242万立方米
中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对二甲苯、乙二醇等化工品	100万，约合150万立方米
仪征润洋国泰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各类化工品	50万吨/年（仅装卸业务）
大连化工（江苏）有限公司	丙烯等化工品	4万，约合7万立方米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丙烯等精细化工品	3万，约合5万立方米
亚东石化（扬州）有限公司	乙醇胺、碳酸乙烯脂等化工品	8万，约合13万立方米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燃料油、丙烯、MTBE等	85万吨，约合100万立方米
扬州群发化工有限公司	己内酰胺等化工品	3万，约合5万立方米
扬州石油化工厂	重油等油品	3万，约合4万立方米
安徽六国化工有限公司	邻二甲苯等	3万，约合5万立方米
安徽乐斯福（明光）有限公司	糖蜜等初级工业品	3万，约合4万立方米

可见，公司周边重点客户储运需求巨大，扬州恒基达鑫码头是扬州港唯一一家对外开放液体化工品装卸码头，拥有周边地区规模最大的仓储设施，具有极强的区域竞争优势，本项目市场潜力巨大。

4、市场开拓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罐容总量由 23.6 万立方米增至 47.9 万立方米，为在短时间

内提高储罐出租率，公司将实施一系列有针对性的市场开发措施。

（1）发挥在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的区位优势

作为扬州化学工业园区基础配套设施项目，扬州恒基达鑫将充分发挥区位优势，重点开拓工业园客户，利用化工园区管廊铺设管道，为园区客户提供码头中转及管道输送服务。

扬州恒基达鑫拥有扬州港唯一的对外开放液体化工品码头，公司将利用这一资质优势，吸引跨国企业客户在公司码头装卸和仓储。同时，扬州恒基达鑫得到了地方管理部门和联检部门的大力支持，扬州市口岸管理办公室、港口管理局、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边防检查站、海事局、海关已全面进驻公司，使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报港、通关作业，增强了对客户吸引力。

（2）充分利用一期工程打下的良好市场基础

扬州恒基达鑫已与镇江市长江石油有限公司、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纺织品总部、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签订了长期仓储协议，与已落户和即将落户扬州化学工业园的多家企业进行了接触并与部分企业签署了合作协议。此外，公司与中国石化江苏销售公司、中国石油江苏销售公司、江苏联东化工公司、中国石化（香港）公司、道达尔公司、江苏旭升石化有限公司、亚东石化（扬州）有限公司等都有了比较明确的合作意向。

随着一期业务的顺利开展，将积累大量的客户资源，为一期续扩建工程打下坚实基础。

（3）充分利用母公司的优势开展保税业务

恒基达鑫与众多知名石化企业如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TRAFIGURA PTE LTD 等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基础。这些企业主要与恒基达鑫合作开展保税业务，这些企业规模大、市场覆盖面广，扬州恒基达鑫现已取得保税业务资格，以后将充分利用恒基达鑫客户资源，挖掘这些企业业务扩张的市场机会，大力发展保税业务，形成同时面向境内市场和境外市场的良好市场格局。

（4）发挥规模优势、成本优势

对于规模效应强的石化物流行业来说，企业仓储规模的扩大将提高对大客户的吸引力，在争取长期稳定的大客户时发挥积极作用。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建成后，总罐容量将达 47.9 万立方米，将成为扬州－南京地区仓储规模最大的石化物流公司，使扬州恒基达鑫在市场竞争中具有强大的规模优势和成本优势。

（5）提高售后服务水平、加大市场宣传力度，打造自身区域品牌

扬州恒基达鑫将不断提高售后服务水平，加强客户维护工作，提高客户忠诚度，在立足扬州-仪征港区的基础上，以长三角地区石化工业园作为区域目标市场，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市场知名度，打造自身区域品牌。

（6）发挥硬件条件优势，满足特殊客户需求

扬州恒基达鑫具备大型油品和化工品中转客户所要求的高标准硬件设施，特别是压力球罐，通过改造和运用特种设施，能够满足特殊客户的仓储要求。

（7）加大市场宣传力度、提高市场知名度

以长三角地区石化工业园作为区域目标市场，加大市场宣传力度，提高市场知名度。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项目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扬州恒基达鑫基本情况

项目投资主体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18 日，为发行人持有 75%股权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250 万美元，实收资本 1,250 万美元。扬州恒基达鑫主要业务包括：仓储经营、码头和港口设施经营、港区内货物装卸、港口公用码头及仓储设施的建设。（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简要情况”）。

2、扬州恒基达鑫一期工程情况

扬州恒基达鑫公共液体化工专用码头位于长江南京河段仪征水道左岸胥浦河口上游，上游距南京约 45km，拥有 40,000 吨、5,000 吨泊位各一个，设计年通过能力 325 万吨，现有储罐 32 个，罐容总量 23.6 万立方米。

扬州恒基达鑫一期工程于 2006 年 8 月获原交通部《关于扬州港仪征港区液体化工码头一期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交规划发[2006]429 号）；2006 年 11 月获江苏省发改委《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核准扬州港仪征港区液体化工码头一期工程的批复》（省苏发改交能发[2006]1288 号）。一期工程于 2007 年 1 月开工建设， 2008 年 5 月 21 日进行了交工验收，2008 年 6 月 1 日本项目完全交由扬州恒基达鑫管理运行，在经过海事、消防、环保等部门的初步验收后，2008 年 6 月 28 日，扬州市港口管理局审查核准开始运行。

3、扬州恒基达鑫最近一年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扬州恒基达鑫最近一年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18,171.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2,000,000.00
应收账款	11,641,873.39
预付款项	1,558,001.00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147,891.85
存货	16,296.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45,082,234.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258,478,041.75
在建工程	17,215,878.00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
无形资产	9,306,000.00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732,06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731,982.22
资产总计	330,814,216.47

扬州恒基达鑫最近一年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35,995,719.58
预收款项	370,463.94
应付职工薪酬	289,012.00
应交税费	214,941.93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3,833,02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50,703,162.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000,000.00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000,000.00
负债合计	230,703,162.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94,234,688.35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盈余公积	587,636.55
未分配利润	5,288,728.99
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111,053.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814,216.47

扬州恒基达鑫 2009 年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550,259.39
减：营业成本	23,324,228.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23,007.40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4,222,443.01
财务费用	10,051,916.03
资产减值损失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	428,664.82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	428,664.82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428,664.82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8,664.82

（二）项目投资方式

本项目由扬州恒基达鑫实施，由本公司和扬州恒基达鑫另一股东信威国际对扬州恒基达鑫实施现金增资，其中本公司增资 15,490 万元，信威国际增资 5,163 万元。此次增资事宜已经扬州恒基达鑫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与信威国际于 2009 年 3 月 10 日签订了《增资协议书》。

本公司将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且完成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三个月内对扬州恒基达鑫增资。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其使用计划不能满足该项目，本公司将以自筹资金补足差额部分。

（三）投资概算

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总投资为：20,653.1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费用 18,362.08 万元，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1,100 万元，预备费和其他资产投资 1,191.05 万元，简要投资估算表如下：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万元）					
	设备购置费	主要材料费	安装工程费	建筑工程费	其他	合计
项目总投资	**2,687.81**	**6,856.19**	**3,977.05**	**3,616.40**	**3,515.68**	**20,653.13**
建设投资	**2,687.81**	**6,856.19**	**3,977.05**	**3,616.40**	**3,515.68**	**20,653.13**
固定资产费用	2,687.81	6,856.19	3,977.05	3,616.40	1,224.63	18,362.08
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1,100	1,100
预备费和其他资产投资					1,191.05	1,191.05

（四）项目具体情况

1、工艺方案

扬州恒基达鑫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化工品、油品库的主要业务是液体化工品、油品的接收、储存和发送。库区包括23个罐容总量24.3万立方米的液体化工

品、油品储罐。液体化工品、油品由水上船舶运入，在码头由船体自带泵（或码头卸船泵）经陆域管线送至各个储罐，计量由储罐液位计计量。发货方式为用库区的装车／船泵分别送至码头装船，或送至装车站装槽车。发货计量采用流量计计量，并经地中衡核准。所有装船管道及装车管道均设氮气吹扫。

2、管路设计

由于经营品种为19种不同的化工品、油品，且质量标准较高，为防止互相污染，管路设计为独立管路系统，即每个储罐都设独立的进出管线。进线独立接收船泊来货，出线经独立泵输送至独立装车鹤位（或码头）发货。

3、储罐选型

根据化工品、油品的不同挥发特性，储罐分别选用固定顶储罐、内浮顶储罐、球罐，其中固定顶储罐10个，内浮顶储罐11个，球罐2个。

4、泵站及装车站

装车（船）泵站设装车（船）泵36台，每种物料对应装船，装车分别设泵二台，一开一备。利用一期的装车位，增加四个装车鹤臂，用于乙二醇、溶剂油、丙酮，醋酸相同的物料与一期共用装车鹤臂。

5、库区控制方案

库区采用先进、可靠、性能价格比高的计算机系统进行控制和管理。计算机系统设置两台操作站，操作站屏幕上可显示总貌画面、流程图画面、趋势记录画面及事件报警画面。

库区的储存和消防系统采用控制室集中检测为主，现场就地显示为辅的方式；装运系统采用现场显示控制为主，集中管理为辅的方式。

计算机对储罐的液位、温度、固定顶罐压力以及所有紧急联锁阀进行控制及状态指示，对罐区的可燃气体含量进行上限、上上限实时报警，对信号越限、事件及事故实时记录，对储罐的储存量、进料量、出料量、装车运出量进行动态显示，并能自动生成各种报表。

储罐的液位由法兰液位变送器及液位开关进行测量，当储罐的液位高于90％或低于10％时报警；当液位高于95％时，切断进料有关阀门；当液位低于5％时，切断出料有关阀门。当储罐的出料有关阀门处于关闭状态时，相关泵不能启

动。法兰液位变送器液位信号用于储罐存储量计算及液位上、下限报警及联锁。液位开关专门用于液位信号的联锁，储罐法兰液位变送器及液位开关的双重联锁，以确保储罐的安全及联锁的可靠性。

在正常状况下，全系统的所有联锁阀均可以在控制室计算机上进行操作。每台联锁阀配置性能可靠的电磁阀和阀位开关，阀位状态信号送入计算机系统，根据阀门的开启时间由计算机系统自动判断其动作的可靠性，若指令信号发出规定时间内相应状态信号没有返回则判定为故障，操作人员则必须采取紧急干预措施。

装车系统采用自动装车系统，由涡轮流量计、流量控制器、两个电磁阀和球阀组成，精度不低于0.2 级。自动装车系统还可以与控制室计算机系统进行通讯，在计算机系统中管理各种化工品、油品和油品的装运量。

一期续扩建项目控制系统将使用一期控制系统。

6、作业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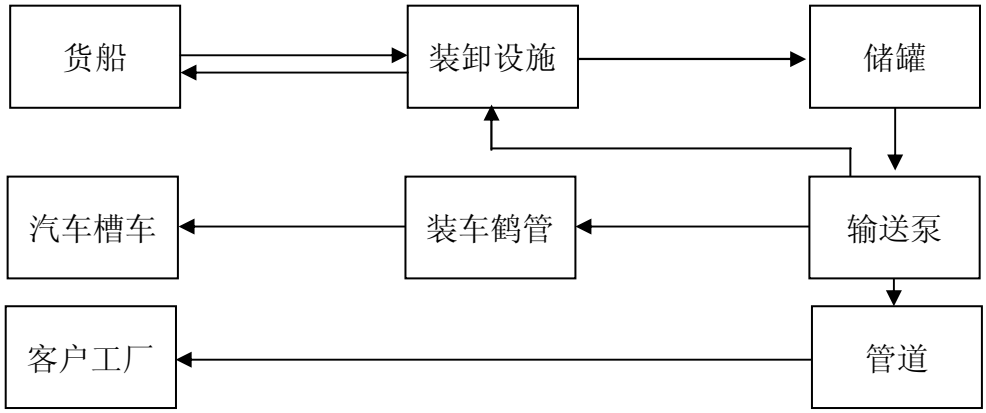

7、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	30,000 m^3固定顶储罐	3	550	1,650
2	20,000 m^3内浮顶储罐	2	500	1,000
3	10,000 m^3固定顶储罐	1	200	200
4	10,000 m^3内浮顶储罐	6	300	1,800
5	5,000 m^3内浮顶储罐	2	150	300
6	5,000 m^3固定顶储罐	5	130	650

8	2,000 m^3球罐	2	450	900
9	2,000 m^3内浮顶储罐	1	80	80
10	2,000 m^3固定顶储罐	1	80	80
11	装车（船）泵	36	12	432
12	装车鹤臂	4	50	200
合计				**7,292**

8、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供应

本库区主要动力需求为水、电、压缩空气及氮气。其中，水、电由化工园区供给，压缩空气及氮气来自一期设备，其用量及来源见下表：

动力用量及来源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用量/年	来源
1	电	10kV/0.4kV	KWh/a	32×10^4	市政电网
2	水	20℃	m^3/a	2.4×10^4	市政管网
3	氮气	0.4MPa；纯度 95%	Nm^3/min	362.88×10^4	一期氮气站
4	压缩空气	0.7MPa（G）	Nm^3/min	414.72×10^4	一期空压站
5	水蒸汽	0.6MPa（A）	t/a	1500	一期

库区目前已有 10kV 配电所 1 座。采用双回路 10kV 电源进线，电缆埋地引入。10kV 系统为单母线分段接线，设置 2 台 10／0.4kV 1250kVA 变压器及 1 台 10／0.4kV 200kVA 变压器。现有变压器的负荷率都在 50%左右，尚有充足的富裕量，完全可以为本期扩建工程提供电力。消防用电设备的工作电源及备用电源均由双回路 10kV 市网提供。

9、环保影响和措施

本项目污染物种类和环保措施：

（1）生产废水

来源：化工品、油品库区储罐、泵站、装车站冲洗地坪水、洗罐水、罐区和

装车台初期雨水。

环保措施：泵区、罐区、油品及原料装卸台的初期雨水和地面冲洗水均排入项目事故收集池；切罐水、洗罐水自流进入隔油池，除去大部分油后流入事故收集池，然后用泵送至污水处理场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纳入青山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来源：产品装卸过程中的挥发以及在储罐中存储时的挥发。产生废气的种类与储运品种有关，而产生废气的数量与产品的蒸汽压及储存方式有关。

环保措施：甲醇、苯、甲苯、二甲苯、对（邻）二甲苯、丙酮、混合芳烃、甲基叔丁基醚采用内浮顶储罐，可降低损耗量90%左右。所有物料的输送、装卸均为密闭操作，减少物料挥发损失。

（3）噪声

来源：设备的运转过程，如产品的装卸泵，噪声源的强度一般在80dB（A）—90dB（A）。

环保措施：根据不同设备采取消声、减振、隔声等治理措施。有振动的设备采用减振基础或吊架，对于高噪声点源（如排风机组），可在其出口安装消声器，以确保厂界外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规定的标准。

为营造良好的生产氛围、净化空气、美化环境，充分利用建构筑物和罐区周边空地进行绿化。

本项目环境保护费用为553万元。2009年4月16日，公司取得了扬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对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扬州港仪征港区公共液体化工专用码头一期工程配套石化产品罐区续、扩建工程项目的环保审查意见》（扬环函[2009]29号）。

10、安防措施

由于码头和库区储运物料大多为易燃易爆的液体化学品，存在出现意外发生火灾和爆炸的风险；船只存在因碰撞等原因而发生泄漏的风险；产品装卸过程的泵及管线存在泄漏风险；储罐存在破裂风险。

① 燃烧和爆炸的预防

本库区内储存的石油化工品属于易燃易爆物质，蒸发后与空气混合能生成爆炸性混合物，有产生燃烧和爆炸的危险。

本项目按功能分区布置。变、配电室、值班室、消防泵房、消防水池等辅助生产设施布置在非爆炸危险区。汽车灌装站由于外来车辆频繁而靠近出口设置。本项目根据场地特点，布置紧凑，各功能区分隔明显，并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和消防通道，既有利于正常的安全生产，也考虑了消防、急救和检修要求。

罐区防火堤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设备露天式布置，以利于自然通风。防爆区域内仪表、电器等用电设备采用了防爆型产品，储罐装有呼吸阀，工艺管道装有安全泄压设施，设备管道、建构筑物等采取了防雷防静电措施，多处设置可燃气体检测仪，并设立完善的消防系统、报警系统和电视监控系统。

② 中毒危险预防

库区内物料都属于中毒或低毒物质，毒性级别为Ⅲ和Ⅳ级。吸入高浓度蒸汽时会发生中毒症状。

设计中储存甲B及乙类物料的储罐采用内浮顶罐，夏季气温高时罐外设冷却水喷淋，以降低物料的呼吸排放，装车采用浸没式鹤管，极易挥发和高毒性的物料装车鹤管采用密闭式鹤管，以降低化工品的蒸发，改善工作环境。同时配备个人防护用品。在泵区、装车台处设置洗眼器。

③ 消防系统

一期续扩建工程消防设计范围为界区内的水消防设计、泡沫消防设计、建筑灭火器配置和相应的总图、工艺、建筑、电气消防设计，严格执行《石油库设计规范》《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罐区设置了环形消防通道，消防道宽6米，转弯半径12米，道路与架空管道交叉处的净空高度5米。

本期工程消防给水由一期工程的消防给水系统供给。一期工程消防给水系统供水能力完全满足本期工程消防水量、水压要求。一期工程消防给水系统采用稳高压系统,系统由消防水池、消防水泵、稳压泵、环状消防给水管网、室外地上

式消火栓、消防水泵接合器、消防水泡等组成。本期工程罐区容量和单罐容积都比较大，储罐泡沫混合液系统采用固定式消防系统。本期工程泡沫混合液由一期工程的泡沫消防系统供给。

④防雷、防静电设施

库区属第二类防雷建构筑物，设置独立避雷针，辅以避雷网防直击雷。为防感应雷，所有工艺金属设备、管道、金属构架，钢平台等均可靠接地，进行等电位联接。架空金属管道每隔 30 米及在入户处进行接地，以防静电及高电位侵入。独立避雷针采用提前放电式避雷针。

11、项目的实施进展

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库区一期续扩建工程计划进度为18个月，包括详细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土建施工、设备管道自控电气安装调试、防腐、单体试车、投料试车、工程竣工，项目将由扬州恒基达鑫组织专人实施。

12、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达产后，满负荷运转情况下经济效益指标如下：

项目	单位	数据和指标
年销售收入	万元	6,307.71
年利润总额	万元	2,992.60
年净利润	万元	2,244.45
财务内部净收益率（税后，所得税率 25%）	%	10.88%
静态投资回收期（税后，所得税率 25%）	年	5.93
盈亏平衡点（%）	%	35.01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选址

（一）选址

本项目位于扬州化学工业园区胥浦河以西、长江江堤以北，距南京港、新生圩港约90km、距扬州港约30km。2010年1月20日，扬州恒基达鑫与扬州化工产业

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就该项目用地签署《扬州化学工业园区土地出让协议》。

（二）交通运输条件

1、水运：目前水运主要通过长江、运河两条大动脉，园区距南京港、新生圩港约90km、距扬州港约30km。

2、铁路：南有沪宁铁路，北有宁启铁路，规划中的铁路专用线穿区而过。

3、公路：贯穿仪征市区北部的宁通高速公路，联接京沪、沪宁高速公路，距上海约320km、南京约71km、扬州约29km；润扬大桥北桥端与仪征境内的沿江高等级公路相接。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与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提高，公司股票价值将得以显著提高。

2、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会大幅下降，公司偿债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1、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按照公司现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项目建成投产后新增固定资产年折旧情况如下：

项　目	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额（万元）	年折旧额（万元）
房屋及建筑物	3,916.40	176.24
机器设备	15,614.71	1,405.32
合　计	19,531.11	1,581.56

项目建成后，每年增加折旧 1,581.56 万元，公司的固定成本增加较大，如果

新建储罐的出租率不高，收入不能覆盖新增成本，对当期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根据测算，项目达产后的盈亏平衡点较低，仅为 35.01%，因此项目亏损的风险较低。

2、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考虑到项目建设周期的影响，本次发行后由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提高，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前，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会有所降低。但随着项目的陆续投产，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水平将有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随之提高。

第十三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利润分配的一般政策

（一）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章程》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和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储备基金的提取比例在不低于税后利润的 15%的前提下，由董事会决定。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 4 个月内，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对依法缴纳所得税和提取各项基金后的利润，按照合营各方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二）股份公司现行股利分配政策

2008年4月11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按照新的公司章程执行。

公司发行的股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本公司将按股东持股数额分配股利，股利分配采取现金股利、股票股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在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由董事会根据盈利状况和发展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决定分配中期股利。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3、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公司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利，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本公司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载明的股利分配原则进行股利分配。股利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由董事会组织实施。公司派发股利时，以书面通知或公告形式通知股东。本公司向个人股东分配股利时，依法代扣代缴股利收入的应纳所得税。

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一）2004年利润分配情况

2006年1月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前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关于2002年至2004年按权益法计算分配给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为扣除本公司提取盈余公积后的金额24,467,442.86元人民币。

（二）2005年、2006年利润分配情况

2007年1月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06年利润及以前年度留存的利润分配事项，具体如下表：

金额单位：元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分配 06 年利润	05 年及以前年度留存利润	合　计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75%	27,506,583.98	11,511,256.58	39,017,840.56
美国永盛国际贸易公司	25%	9,168,861.33	11,992,899.81 注	21,161,761.14
合　　计	100%	36,675,445.31	23,504,156.39	60,179,601.70

注：其中美国永盛国际贸易公司分配留存利润金额包括2002年至2004年按权益法计算应分配给其的8,155,814.29元。

（三）2007年利润分配情况

2008年2月2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一、2007年利润分配事项：

会议决定以2007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2,023,655.80元的10%提取储备基金为人民币4,202,365.58元，不提取企业发展基金，不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并决定2007年度不向股东配发现金股利。二、以前年度利润超分配事项：经股份制改制审计，追溯调整未分配利润，本公司2004年至2006年累计超分配利润7,629,566.00元人民币。

2008年3月27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调整了2005、2006年利润分配事项：会议决定因公司2005、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的各项基金提取是以公司各年度未经审计净利润为基数。现经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上述各年度的净利润数额有调整，从而上述各年度利润分配数额亦需作相应调整：

1、公司2005年度（包括2002—2004年度已分配利润）的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以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定的2005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分别提取10％储备基金、15％企业发展基金、10％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32,623,257.15元（其中：实友化工24,467,442.86元，美国永盛8,155,814.29元）。

2、公司2006年度（包括2005—2006年度已分配利润）的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以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定的2006年净利润为基数，分别提取10％储备基金、15％企业发展基金，不提取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44,023,787.41元（其中：实友化工33,017,840.56元，美国永盛11,005,946.85元）。

根据上述利润分配调整方案，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按股权比例退回超分配股利600万元，股东美国永盛国际贸易公司按股权比例退回超分配股利200万元。

（四）2008年利润分配情况

2009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08年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用于公司再投资，扩大经营能力，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公司于2009年5月8日召开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五）2009年利润分配情况

2010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09年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用于公司再投资，扩大经营能力，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公司于2010年3月5日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若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上市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关于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公司可以采取现金及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上市后公司可以采取现金及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当年实现赢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制订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原则上公司每年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其中，现金分红不低于百分之五十，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除外：

1、当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

2、拟进行重大资本性支出。

3、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存在公司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计划

本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的股票若能成功发行并上市，将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对外进行信息披露。

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本公司已制订如下计划：

1、设立专门的机构、人员、电话，负责投资者的接待工作，解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2、建立完善的资料保管制度，收集并妥善保管投资者有权获得的资料，保证投资者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

3、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服务工作的质量；

4、本公司已建立网站(www.winbase-tank.com)，刊载有关本公司及本行业国内外信息，向广大投资者全面介绍公司基本情况和本行业、本公司最近发展动态，协助投资者如实、全面地了解本公司的投资价值。

5、负责信息披露、为投资者服务的部门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协助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

负责人：周俊

联系人：周俊、朱海花

电话：0756-3226342

传真：0756-3226176、0756-7265176

电子信箱：winbase@winbase-tank.com

二、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签署、尚未执行完毕、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重要仓储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数量	合同期限
1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香港）有限公司	按实际流量	2005.11.5 至 2010.12.31
2	中石化（香港）石油有限公司	按实际流量	2008.5.26 至 2011.12.31
3	珠海碧辟化工有限公司	按实际流量	2001.4.4 至 2012.12.31
4	科威特国际航空燃油有限公司	按实际流量	2007.12.27 至 2014.12.31
5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按实际流量	2009.9.1 至 2010.8.31

（二）抵押合同

1、2008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GDY476380120080041 号）。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土地使用权（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52 号）抵押，房地产权（粤房地证字第 C6571825 号、C6571826 号、C6571850 号、C6571851 号、C6571853 号、C6571854 号、C6571855 号、C6571856 号、C6571857 号、C6571858 号、C6571859 号、C6571860 号、C6571862 号、C6571863 号、C6571864 号、C6571672 号）抵押，用于为本公司 200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形成的最高余额为 13,499.18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2、2008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GDY476380120080042 号）。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储罐、管道及消防设备等固定资产抵押，用于为本公司 200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形成的最高余额为 19,371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3、2008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GDY476380120080043 号）。合同约定本公司将码头抵押，用于本公司在 2001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形成的最高余额为 26,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4、扬州恒基达鑫与中国工商银行仪征胥浦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0 年 DD 字的 71303713 的《固定资产抵押合同》和编号为仪地（2010）押字 019 号的《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期限自 2009 年 9 月 28 日至 2016 年 7 月 21 日止，扬州恒基达鑫在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900 万元的贷款，以扬州恒基达鑫所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该等房屋建筑物评估值为 795.28 万元、土地使

用权评估值 2035.20 万元。

（三）借款合同

1、2003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借款合同》（GDK476380120030251 号），中国银行珠海市分行向本公司提供长期贷款 9,800 万元，用于本公司仓储扩建工程，借款期限为 200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的利率一年一定，执行人民银行相应档次的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报告期末，该笔借款余额为 6,700 万元。

2、2006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借款合同》（GDK476380120060100 号），中国银行珠海市分行向本公司提供长期贷款 6,000 万元，用于本公司码头改造工程，借款期限为 2006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1 年 10 月 19 日，该笔借款的利率一年一定，执行人民银行相应档次的基准利率。截至报告期末，该笔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3、2008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借款合同》（GDK476380120080055 号），中国银行珠海市分行向本公司提供长期贷款 3,000 万元，用于本公司六区扩建工程，借款期限为 2008 年 7 月 30 日至 2013 年 8 月 5 日，该笔借款的利率一年一定，按人民银行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截至报告期末，该笔借款余额为 2,859 万元。

4、2009 年 9 月 25 日，扬州恒基达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胥浦支行签订《借款合同》（2009 年 BD 字第 71301 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胥浦支行向扬州恒基达鑫提供长期贷款 20,000 万元，用于扬州恒基达鑫固定资产投资，借款期限为 2009 年 9 月 28 日至 2016 年 7 月 21 日，该笔借款的利率一年一定，执行人民银行相应期限档次的基准利率。截至报告期末，该笔借款余额为 17,600 万元。

（四）保险合同

1、本公司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公司签订系列保险合同，具体如下：

保险类别	保险期限	保险标的	保险金额（元）
机器损坏险	2010.5.28-2011.5.27	机器设备	48,003,239.00

公众责任保险	2010.5.27-2011.5.26		20,000,000.00
财产一切险	2010.5.22-2011.5.21	储罐、码头、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等生产用固定资产	299,996,455.00
财产一切险	2009.12.20-2010.12.19	仓储物	900,000,000.00

2、扬州恒基达鑫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中心支公司签订系列保险合同，具体如下：

保险类别	保险期限	保险标的	保险金额（元）
公众责任保险	2010.5.30-2011.5.29		20,000,000.00
财产一切险	2010.5.30-2011.5.29	固定资产	274,315,411.34
财产一切险	2010.6.20-2011.5.29	存货	300,000,000.00

三、对外担保

2009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胥浦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09 年 BD 字第 71301520 号），为扬州恒基达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胥浦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2009 年 BD 字第 71301 号）项下最高 2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本公司持股 20%以上的股东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股 20%以上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及刑事诉讼事项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刑事诉讼事项。

第十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王青运 张幸聿 朱荣基 强家宁

翟占江 叶伟明 蔡文

全体监事签名：

陈彩媛 刘志贤 朱海花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程文浩 周俊 朱振华 [illegible] 李立瑾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0 年 9 月 8 日

第十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_____、_____、强家宁

王青运 张辛聿 朱荣基 强家宁

_____、_____、_____

翟占江 叶伟明 蔡文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_____、_____

陈彩媛 刘志贤 朱海花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程文浩 周俊 朱振华 崔玉生 李立瑾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0 年 9 月 8 日

二、保荐机构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李 舸

保荐代表人：

颜永军 孙盛良

公司法定代表人：

曾小普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0 年 9 月 8 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曹平生 唐都远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敬前

国浩律师集团（深圳）事务所（公章）

2010 年 9 月 8 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瑛 季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青民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公章）

2010 年 9 月 8 日

五、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 瑛　　季 赟

验资机构负责人：

梁青民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公章）

2010年 9月 8日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发行保荐书；

2、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3、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4、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6、公司章程（草案）；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股票发行承销期内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发行人处：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南迳湾

联系电话：0756-3226342

传真： 0756-3226176

联系人： 周俊、朱海花

2、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 15 号信达大厦

联系电话：0791-6265295 010-62553905

传真： 010-62552853

联系人：颜永军、孙盛良、李舸、郭泽州